证券代码：002747　　证券简称：埃斯顿　　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

报告书（草案）

交易对方	住所
南京派雷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高淳区淳溪镇学山路 107 号 2 幢

独立财务顾问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LTD.

二〇二〇年三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书及其摘要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构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收益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取得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股东大会对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相关事项作出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报告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交易对方声明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的交易对方派雷斯特已出具承诺函，保证其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交易对方派雷斯特承诺：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将暂停转让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及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目 录

公司声明 1

交易对方声明 2

目 录 3

释 义 8

一、一般术语 8

二、专业术语 12

重大事项提示 14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14

二、Cloos 交易概述 23

三、本次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程序 25

四、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5

五、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26

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主要影响 26

七、本次交易不会出现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情形 29

八、本次交易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31

九、相关方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及减持计划 33

十、本次交易相关方所作出的重要承诺 34

重大风险提示 44

一、本次交易的相关风险 44

二、标的公司的相关风险 47

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上市公司相关风险 49

四、其他风险 51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53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 53

二、本次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程序 56

三、本次交易方案 57

四、本次交易评估情况及定价合理性分析 61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五、Cloos 交易 61
六、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67
七、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67
八、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主要影响 68
九、本次交易不会出现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情形 70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73
一、公司基本信息 73
二、公司主要股本变化情况 73
三、上市公司最近三年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79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以及公司最近六十个月控制权变动情况 79
五、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81
六、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81
七、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无违法犯罪情况说明 82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83
一、重大资产购买交易对方 83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83
三、其他事项说明 85
第四节 交易标的情况 86
一、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86
二、Cloos 公司的基本情况 91
三、主要资产权属状况、质押情况及主要负债情况 94
四、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100
五、标的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 111
六、最近十二个月内所进行的重大资产出售事项 113
七、报告期内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处理 114
八、最近三年增资和股权转让进行的相关作价及其评估 118
九、拟购买资产业务资质及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等相关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批情况.....118
十、交易涉及的债权债务情况.....119
第五节 交易标的评估情况.....121
一、标的资产评估概况.....121
二、标的资产评估具体说明.....121
三、董事会对本次交易标的评估的合理性及定价的公允性的分析.....146
第六节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155
一、《重大资产购买协议》的主要内容.....155
二、《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159
第七节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162
一、本次收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162
二、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仍具备股票上市条件.....163
三、本次收购所涉及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163
四、本次收购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163
五、本次收购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164
六、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164
七、有利于上市公司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165
八、本次交易不存在《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165
九、中介机构关于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规定发表的明确意见.165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167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167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二、交易标的行业特点和经营情况.....171
三、标的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行业地位.....186
四、交易标的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分析.....190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的影响.....205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212
一、交易标的报告期简要财务报表.....212
二、上市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简要备考财务报表.....215
第十节 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219
一、同业竞争情况.....219
二、关联交易情况.....219
第十一节 风险因素.....226
一、本次交易的相关风险.....226
二、标的公司的相关风险.....228
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上市公司相关风险.....231
四、其他风险.....233
第十二节 其他重要事项.....235
一、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是否存在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是否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235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负债结构的影响.....235
三、上市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发生的重大资产交易情况.....235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235
五、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236
六、相关方买卖股票的自查情况.....240
七、本次交易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244
第十三节 相关方对本次交易的意见.....247
一、独立董事意见.....247
二、独立财务顾问意见.....249
三、律师意见.....250
第十四节 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252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一、独立财务顾问.....252
二、法律顾问.....252
三、审计机构.....252
四、评估机构.....253
第十五节 上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声明.....254
上市公司声明.....254
独立财务顾问声明.....256
法律顾问声明.....257
审计机构声明.....258
评估机构声明.....259
第十六节 备查文件.....260
一、备查文件.....260
二、备查地点.....260
附件一 Cloos 集团自有不动产的主要情况.....262
附件二 Cloos 集团租赁不动产的具体情况.....264
附件三标的资产的重大债权债务情况.....266
附件四 Cloos 集团自有的专利.....270
附件五 Cloos 集团自有的商标.....272
附件六 Cloos 集团持有的资质证照及许可.....275
附件七 Cloos 集团重大诉讼仲裁情况.....277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术语

本公司/公司/上市公司/埃斯顿/买方	指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埃斯顿”，股票代码“002747”
交易对方/派雷斯特/控股股东	指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即南京派雷斯特科技有限公司，为埃斯顿控股股东
鼎派机电、目标公司、标的公司	指	南京鼎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鼎之炬	指	南京鼎之炬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德国 SPV	指	Cloos Holding GmbH，原名 NJASD Holding GmbH，系为收购 Cloos 公司而设立的特殊目的公司
崇德投资	指	崇德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南京乐德	指	南京乐德未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标的资产	指	派雷斯特所持鼎派机电 51%股权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本次重组	指	埃斯顿向派雷斯特支付现金购买鼎派机电 51%股权的交易
Cloos 交易	指	鼎派机电等通过德国 SPV 向 Cloos Holding 现金收购 Cloos 公司 100%股权的交易
交易对价	指	埃斯顿向派雷斯特支付现金购买鼎派机电 51%股权的价格
Cloos 公司/CCS/最终目标公司	指	Carl Cloos Schweißtechnik GmbH，系最终运营主体
Cloos 集团	指	Cloos 公司及其所有控股子公司
Cloos 家族	指	Cloos 集团创始人 Carl Cloos 家族
CCV	指	Carl Cloos Verwaltungsgesellschaft GmbH & Co. KG，系 Cloos 集团原股东的持股平台
Cloos Holding	指	Cloos Holding GmbH &Co.KG，系 Cloos 集团原股东持股平台
CI 公司	指	Cloos Innovations GmbH，Cloos 公司下属公司
CEL 公司	指	Cloos Electronic GmbH，Cloos 公司下属公司
CRM	指	Cloos Robotic de Mexico, S. de R.L. de C.V. ，Cloos 公司下属公司
Cloos Welding Products	指	Cloos Welding Products spółka z ograniczoną odpowiedzialnością，Cloos 公司下属公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CLOOS PRAHA	指	CLOOS PRAHA, spol. s r.o.，Cloos 公司下属公司
CNT	指	CNT (USA), Inc.，Cloos 公司下属公司
Cloos Benelux NV	指	Cloos Benelux N.V.，Cloos 公司下属公司
CRW	指	Cloos Robotic Welding, Inc.，Cloos 公司下属公司
Cloos India	指	Cloos India Welding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Cloos 公司下属公司
Cloos Kaynak	指	Cloos Kaynak Teknik Sanayi Limited Şirketi，Cloos 公司下属公司
Cloos UK	指	Cloos UK Limited，Cloos 公司下属公司
Cloos Turkey	指	Cloos Kaynak Teknik Sanayi Limited Şirketi，Cloos 公司下属公司
北京克鲁斯	指	卡尔克鲁斯焊接技术（北京）有限公司，Cloos 公司下属公司
《收购协议》	指	2019 年 8 月 22 日，派雷斯特、德国 SPV 及 Cloos Holding 签署的关于 Cloos 公司 100%股份收购的《Sale and Purchase Agreement regarding the Sale and Purchase of all Shares in Carl Cloos Schweißtechnik GmbH》
《重大资产购买协议》	指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派雷斯特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南京鼎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之重大资产购买协议》
《业绩承诺补偿协议》	指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派雷斯特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南京鼎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之业绩承诺补偿协议》
实现净利润数	指	鼎派机电各会计年度（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对应的实现的净利润金额单独或合计
锁箱机制	指	一种境外并购交易中常见的定价机制，在锁箱机制下，并购交易的价格以双方约定的锁箱日财务报表估值确定，除特别约定的价值泄露和可能存在的利息外，在交割前不进行任何调整
报告书/草案/本报告书	指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法律意见书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的法律意见书》
模拟审计报告	指	中汇出具的中汇会审［2020］0304 号《南京鼎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备考审阅报告	指	中汇出具的中汇会阅［2020］0305 号《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审阅报告》
评估报告	指	中联评估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20］第 304 号《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拟现金购买南京鼎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51%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德国法律尽调报告	指	Orrick, Herrington & Sutcliffe LLP.出具的关于 Cloos 公司及其德国控股子公司的 Legal Due Diligence – Major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Asset Restructuring
墨西哥法律尽调报告	指	Dentons Lopez Velarde, S.C.出具的关于 Cloos Robotic de Mexico, S. de R.L. de C.V.的 Legal Review Report
波兰法律尽调报告	指	Dentons Europe Dąbrowski i Wspólnicy sp. k.出具的关于 Cloos Welding Products spółka z ograniczoną odpowiedzialnością 的 Final Legal Review Report
奥地利法律尽调报告	指	SCWP Schindhelm Vienna 出具的关于 Cloos Austria GmbH 的 Memorandum-Due Diligence of Cloos Austria GmbH
比利时法律尽调报告	指	Denton's Brussels' Office 出具的关于 CLOOS BENELUX NV 的 Legal Review Report
英国法律尽调报告	指	Dentons UK and Middle East LLp 出具的关于 Cloos UK Limited 的 Legal Review Report
捷克法律尽调报告	指	Dentons Europe CS LLP, organizačn ísložka 出具的关于 CLOOS PRAHA, spol. s r.o.的 Legal Review Report
印度法律尽调报告	指	P&A Law Offices 出具的关于 Cloos India Welding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的 Due Diligence Report
美国法律意见书	指	Zhonglun Law Firm LLP 出具的关于 CNT (USA), Inc.的法律意见书及关于 Cloos Robotic Welding, Inc.的法律意见书
土耳其法律尽调报告	指	Dentens Europe LLP 出具的关于 Cloos Kaynak Teknik Sanayi Limited Şirketi 的 Legal Review Report
俄罗斯法律尽调报告	指	Dentons Europe AO 出具的关于 Cloos Vostok 的 Legal Opinion
境外法律尽调报告	指	《德国法律尽调报告》、《波兰法律尽调报告》、《奥地利法律尽调报告》、《比利时法律尽调报告》、《英国法律尽调报告》、《捷克法律尽调报告》、《印度法律尽调报告》、《美国法律意见书》、《墨西哥法律尽调报告》、《土耳其法律尽调报告》和《俄罗斯法律尽调报告》的统称
法律尽调报告截止日	指	各《境外法律尽调报告》及《法律意见书》相应确定的审阅尽职调查资料的截止日期
报告期	指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10 月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9 年修订）》
《26 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8 年修订）》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央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家标准委	指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国家认监委	指	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工行江宁支行	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经济开发区支行
中行法兰克福分行	指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兰克福分行
埃斯顿投资	指	南京埃斯顿投资有限公司，为埃斯顿 5%以上股东
埃斯顿有限	指	南京埃斯顿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埃斯顿前身
埃斯顿控股	指	埃斯顿控股有限公司，埃斯顿发起人之一，原埃斯顿 5%以上股东
埃斯顿医疗	指	埃斯顿（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英国 Trio	指	Trio Motion Technology Ltd，
扬州曙光	指	扬州曙光光电自控有限责任公司
大任智库	指	江苏大任智库有限公司
ABB	指	ABB Ltd
日本发那科	指	FANUC CORPORATION
日本安川电机	指	YASKAWA Electric Corporation
德国库卡	指	KUKA Aktiengesellschaft
机器人	指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美的集团	指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瑞凌股份	指	深圳市瑞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佳士科技	指	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拓斯达	指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克来机电	指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沪工	指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独立财务顾问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伦律所、法律顾问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中汇、审计机构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联、中联评估、评估机构	指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元、万元、亿元	指	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二、专业术语

运动控制系统	指	主要由运动控制器和伺服控制系统组成。运动控制器根据控制对象需要完成的运动任务，规划合适、可行的运动轨迹，并产生一系列运动指令，伺服控制系统通过执行这些运动指令驱动对象完成需要的运动任务。
交流伺服系统	指	交流伺服驱动器通过控制交流伺服电机来驱动其连接的机械运动部件，实现对机械运动部件的位置、速度、转矩的精确控制。其主要组成部分为交流伺服驱动器和交流伺服电机。
工业机器人	指	工业机器人是一种通过编程或示教实现自动运行，具有多关节或多自由度，能够代替人工完成各类繁重、乏味或有害环境下体力劳动的自动化机器；智能工业机器人是指具有一定感知功能，如视觉、力觉、位移检测等，从而能够实现对环境和工作对象自主判断和决策功能的工业机器人。
焊接机器人	指	一种多用途的、可重复编程的自动控制操作机，具有三个或更多可编程的轴，在机器人的最后一个轴的机械接口安装有焊钳或焊（割）枪，能够进行焊接、切割或热喷涂的工业自动化系统。
焊接自动化系统	指	由焊接机器人和完成焊接任务所需的外围及周边辅助设备组成的一个独立自动化生产系统。
系统集成	指	将组成系统中的分系统采用系统工程的科学方法进行综合汇整，组成满足一定功能、最佳性能要求的系统，实现集中、高效、便利的管理、生产，并使之能彼此协调工作，发挥整体效益。
生产线	指	完成某种零件整体或者部分环节生产的作业单元组合，通常由几台至几十台设备组成，设备之间通过自动化程序进行流水化作业，设备之间由统一的主控设备进行协同控制，完成作业。
工作站	指	完成某种零件整体或者部分环节生产的相对独立的作业单元，不与其他生产设备产生关联关系，通常这些设备由一台或几台机器人组成，由操作工人完成零件的逻辑转运和存放。
夹具	指	机械制造过程中用来固定加工对象，使之始终占有正确的位置，以接受施工或检测的装置。
变位器	指	一种可用来安装工件，实现工件的移动、回转、摆动或自动交换功能的装置，提高系统的作业效率和自动化程度。
弧焊	指	在两电极间的气体介质中强烈而持久的放电现象称之为电弧。利用电弧放电时产生的高温熔化焊条和焊件，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使两块分离的金属熔合在一起的工作原理称为弧焊。
焊丝	指	焊接过程中作为填充金属或同时兼作电极导电用的金属丝状焊接材料。
焊条	指	涂有药皮的供手工电弧焊用的熔化电极，由药皮和焊芯两部分组成，有各种型号的焊条用于焊接不同的材料。
工件	指	焊接或切割过程中被加工的对象。
激光焊接	指	利用激光束高功率密度的性质，将激光汇聚到很小的光点上，加热，欲接合之工件使之局部熔化形成液体，液体冷却后凝固接合的焊接工艺。
激光切割	指	利用激光束高功率密度的性质，将激光汇聚到很小的光点上，将材料快速加热，使其达到沸点后汽化形成空洞，再通过移动激光光束在材料表面造成切缝，完成对加工物体的切割。
TIG 焊	指	惰性气体钨极保护焊（Tungsten Inert Gas arc Welding）的英文缩写。利用钨极和工件分别作为一对电极产生电弧作为热源进行焊接，并使用惰性气体保护钨极以及被焊金属在高温状态下不被氧化的一种焊接方法。TIG 电弧稳定、可见性好、无飞溅，多用于对被焊体表面质量要求高和焊缝组织性能要求高的应用领域。TIG 焊通常也称为氩弧焊。
MIG/MAG 焊	指	熔化极惰性气体保护焊（Metal Inert Gas Welding）及熔化极活性气体保护焊（Metal Active Gas Welding）的英文缩写。以氩气或氦气为保护气时称为 MIG 焊；以惰性气体与氧化性气体（O_2，CO_2）混合气为保护气体时称为 MAG 焊。两者都是采用焊丝作为电极并熔化参与焊缝金属成型，相对 TIG 焊和手工电弧焊具有焊接速度快、熔敷率高等优点。 MIG/MAG 焊是气体保护焊机的两大类产品。
3D 打印	指	一种快速成型技术，又称增材制造，它是一种以数字模型文件为基础，运用粉末状金属或塑料等可粘合材料，通过逐层打印的方式来构造物体的技术。
IFR	指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Robotics，国际机器人联合会

本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数相加减之结果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系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特别提示，并仔细阅读本报告书“重大风险提示”的相关内容。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为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派雷斯特以现金方式购买其持有的鼎派机电 51%股权。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持有鼎派机电 49%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鼎派机电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鼎派机电系为 Cloos 交易设立的特殊目的公司，主要资产为间接持有的德国 Cloos 公司股权。

本次交易完成后，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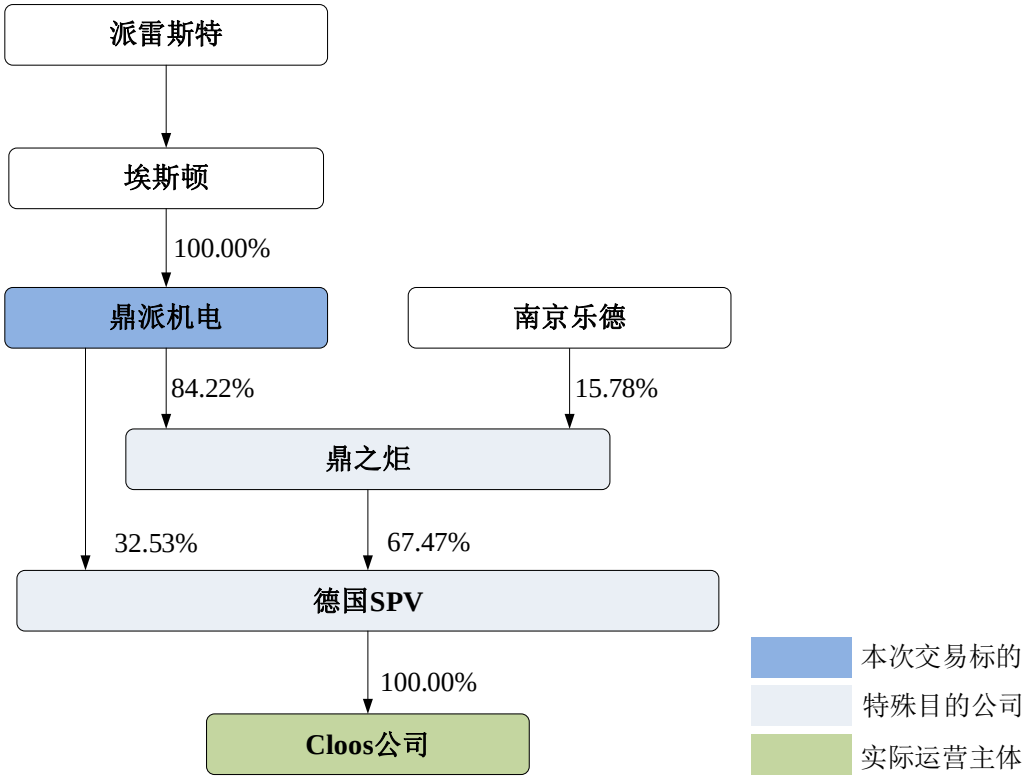

经双方协商，本次交易标的资产鼎派机电 51%股权作价 40,898.00 万元。本次交易对方派雷斯特系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成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依然为派雷斯特，实际控制人仍然为吴波先生。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方案调整情况

2019 年 9 月 6 日，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公告本次重组预案。2020 年 3 月 18 日，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公告本次重组的正式方案。

与预案相比，本次重组正式方案进行了部分调整，调整前后对比如下：

调整项目	调整前方案	调整后方案
支付方式	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债券	现金
配套融资	有	取消。计划未来再融资募集

除上表所述调整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象、标的资产及其他方面未发生变化。

1、本次交易方案调整的原因

Cloos 公司为全球机器人弧焊细分领域的领军企业，具有百年历史和技术积累，拥有世界顶尖的焊接和焊接机器人技术及产品，特别在技术难度最大的中厚板焊接领域拥有世界一流的客户和市场份额。本次交易为与公司发展战略高度协同的并购项目，是公司机器人产业国际化战略版图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次交易方案调整，有利于缩短 Cloos 公司并入上市公司的进程，加速双方的融合，协调双方优势资源，实现 Cloos 与公司的协同发展，进一步落实公司“双核双轮驱动”、机器人产业国际化的发展战略。

2、本次调整不构成对原交易方案的重大调整

鉴于本次调整仅涉及支付方式调整及配套融资取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象、标的资产及其他方面未发生变化，故本次调整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常见问题与解答修订汇编》等规定的重大调整。

（三）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评估基准日 Cloos 公司 100%股东权益的价值

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10 月 31 日，收益法下，Cloos 公司经营性资产价值为 20,338.30 万欧元，溢余/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净值 1,440.89 万欧元，付息债务价值 444.46 万欧元，Cloos 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整体估值为 21,334.72 万欧元。

2、评估基准日鼎派机电 100%股东权益的价值

同前，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10 月 31 日，收益法下，鼎派机电 100%股权评估值 9,700.00 万欧元，根据央行发布的当日汇率中间价，1 欧元兑人民币 7.8676 元折算，评估基准日鼎派机电 100%股东权益价值为 76,315.72 万元。鼎派机电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为-32,766.77 万元，评估增值额为 109,082.49 万元。

3、鼎派机电评估值的计算过程

（1）经营性资产价值 P

被评估企业的经营实体 Cloos 公司在评估基准日全部经营性资产价值为 20,338.30 万欧元。

（2）溢余/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净值 C

单位：万欧元

项目名称	基准日账面值	基准日评估值				
		鼎派机电	鼎之炬	德国 SPV	Cloos 公司	合计
货币资金	5,353.29	275.55	22.97	534.92	4,519.86	5,353.29
应收利息	0.67	-	-	-	0.67	0.67
其他流动资产	95.00	-	-	95.00	-	95.00
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小计	5,448.97	275.55	22.97	629.92	4,520.53	5,448.97
应交利息	2.51	1.62	-	0.89	-	2.51
其他应付款	0.28	0.25	0.02	-	-	0.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90.00	490.00	-	1,000.00	-	1,490.00
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负债小计	1,492.78	491.87	0.02	1,000.89	-	1,492.78
C_1：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净值	3,956.18	-216.33	22.94	-370.96	4,520.53	3,956.18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名称	基准日账面值	基准日评估值				
		鼎派机电	鼎之炬	德国 SPV	Cloos 公司	合计
递延所得税资产	971.93	-	-	-	971.93	971.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9	-	-	-	1.09	1.09
非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小计	973.02	-	-	-	973.02	973.02
长期借款	9,410.00	4,410.00	-	5,000.00	-	9,41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619.87	-	-	-	3,619.87	3,619.87
预计负债	432.79	-	-	-	432.79	432.79
非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负债小计	13,462.66	4,410.00	-	5,000.00	4,052.66	13,462.66
C_2：非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净值	-12,489.64	-4,410.00	-	-5,000.00	-3,079.64	-12,489.64
C：溢余/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净值	-8,533.46	-4,626.33	22.94	-5,370.96	1,440.89	-8,533.46

3、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M

少数股东权益为南京乐德于评估基准日持有鼎之炬 15.78%的股权，即间接持有 Cloos 公司 10.65%股权。

根据评估对象经营实体 Cloos 公司的经营性资产价值和付息债务情况，并考虑相关溢余和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价值，估算得出鼎之炬持有的少数股东权益价值为 1,703.50 万欧元。

4、鼎派机电 100%股东权益价值

（1）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P= 20,338.30 万欧元，基准日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C=-8,533.46 万欧元，被评估企业的企业价值为：B=11,804.84 万欧元

（2）将被评估企业的企业价值 B=11,804.84 万欧元，付息债务的价值 D=444.46 万欧元，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M=1,703.50 万欧元，得到被评估企业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E= 9,700.00 万欧元（取整）。

根据央行发布的当日汇率中间价，1 欧元兑人民币 7.8676 元折算，评估基准日鼎派机电 100%股东权益价值为 76,315.72 万元。

（四）本次标的资产审计、评估的重要假设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提请投资者注意与本次标的公司鼎派机电审计、评估相关的重要假设：

1、假设鼎派机电、鼎之炬以及德国 SPV 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已成立。

2、假设德国 SPV 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已完成对 Cloos 公司的收购。视同实际收购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并假定现时业务框架在报告期初业已存在且持续经营，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以实际收购完成后合并的框架为基础编制。假定 Cloos 公司的资产、负债和损益已于 2017 年 1 月 1 日纳入鼎派机电模拟合并财务报表编制范围。

3、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处理原则

鼎派机电、鼎之炬和德国 SPV 仅系为收购 Cloos 的平台。由于本次交易的实质是通过收购鼎派机电 51%股权从而收购 Cloos，出于向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使用者提供与该等被收购业务的历史经营情况、现金流量以及财务状况有关财务信息的考虑，故在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中德国 SPV 对 Cloos 的收购参照同一控制下企业的原则处理，即 Cloos 按照账面价值合并，并以此为基础叠加鼎派机电、鼎之炬和德国 SPV 的账面价值，并抵消公司间的内部交易，不考虑鼎派机电、鼎之炬和德国 SPV 实际完成收购时 Cloos 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商誉。

4、Cloos 公司执行德国会计准则（HGB），为便于国内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使用者使用，保持 Cloos 公司的资产、负债和损益的计量基础在整个报告期内的一贯性和可比性，模拟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了调整，并假设 Cloos 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5、其他重要模拟调整事项

为避免鼎派机电、Cloos 公司并购相关交易影响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使用者对标的公司历史经营状况的判断，在编制模拟合并财务报表时，对该等事项进行模拟调整。

（1）鼎派机电、鼎之炬和德国 SPV 收购 Cloos 公司相关的交易费用及并购相关一次性费用在编制模拟合并财务报表时未确认为费用，作为所有者权益的抵减。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假设德国 SPV 收购 Cloos 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完成，鼎派机电和德国 SPV 为收购 Cloos 公司取得的境内和境外并购贷款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已存在，该部分并购贷款在编制模拟合并财务报表时模拟确认至 2017 年 1 月 1 日，为真实反映鼎派机电经营成果，前述并购贷款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实际放贷期间不考虑产生的利息费用。

（3）鼎派机电和鼎之炬公司的外币资产和外币负债在模拟合并财务报表各时点按照各期末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相关的汇兑损益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德国 SPV 在模拟合并财务报表各时点按照各期末的汇率进行外币报表折算。

（4）假设德国 SPV 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已取得 Cloos Holding 所有的高架仓库所有权，并按照相关会计估计在报告期内计提折旧或摊销，冲回 Cloos 公司于报告期内支付 Cloos Holding 的仓库租赁费。

该调整事项对各期净利润的影响：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补提高架仓库的折旧	-27.30	-32.63	-31.50
冲回 Cloos 公司支付的仓库租赁费	94.90	94.71	93.63
合计	67.59	62.08	62.12

（5）假设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期间内 Cloos 公司对原股东的分红已于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前全部完成。

（6）假设德国 SPV 对 Cloos 公司子公司少数股权的收购全部完成。

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Cloos 公司部分子公司存在少数股权，该少数股权由 Cloos 公司原股东 Cloos Holding 或 Cloos 家族成员（以下简称“少数股东”）持有，明细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有的比例	截止 2019 年 10 月 31 日少数股东享有的净资产（欧元）
Cloos Austria GmbH	1.00%	14,996.36
Cloos Benelux N.V.	0.31%	737.36
Cloos Praha spol s.r.o.	0.35%	8,829.16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有的比例	截止 2019 年 10 月 31 日少数股东享有的净资产（欧元）
Cloos India Welding Tech.Pvt.Ltd.	0.01%	50.41
Cloos Tecnica Soldagem BrasilLtda.	0.01%	-50.96
Cloos Espana S.A.	33.33%	1,466.54
合计	-	**26,028.87**

根据少数股东此前与 Cloos 公司签署的协议，少数股东仅为注册成立上述子公司而相应持有少数股权，少数股东承诺放弃上述子公司少数股权相应的表决权以及其他相应股东权益。少数股东向德国 SPV 承诺将尽快完成上述子公司少数股权过户相关的工商登记手续。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Cloos India 和 Cloos Benelux N.V.已完成少数股权的过户，其他子公司少数股权的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

6、所有者权益按整体列报

在编制模拟合并财务报表时，所有者权益按整体列报，不区分实收资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等各明细科目，不单独编制股东权益变动表。

（五）本次交易定价情况

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本次收购鼎派机电 51%股权作价 40,898.00 万元。

本次交易作价系依据前次交易中派雷斯特收购 Cloos 公司的成本作价，成本包括但不限于：为收购 Cloos 公司支付的现金对价及资金成本，Cloos 交易过程中实际发生的中介机构费用，财务、税务及法律尽调费用等相关费用，以及锁箱机制下所需支付的利息等。

前次 Cloos 交易中，鼎派机电负担的相关成本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前次交易中鼎派机电负担的成本费用：	**408,982,325.00**
= 派雷斯特出资成本	357,000,000.00
+ 资金利息（假设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完成交割）	9,024,737.00
+ 锁汇成本	4,200,000.00
+ Cloos 收购交易费用	38,757,588.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经双方友好协商，本次交易作价为 40,898.00 万元。

其中，Cloos 收购交易费用包括：

项目	金额
财务顾问费（欧元）	1,700,000.00
财务顾问费（美元）	1,500,000.00
财务尽调费（欧元）	1,030,000.00
法律尽调服务费（欧元）	577,185.00
境外融资法律咨询费（欧元）	130,900.00
其他零星费用（欧元）	119,390.55
文本翻译费用等（人民币）	188,843.59
小计[1]（人民币）（按照 2019 年 10 月 31 日汇率折算[2]）	**38,757,588.00**

前述资金利息的计算原则如下：

1、本金及计息日期

按照派雷斯特实际出资日期 2019 年 8 月 12 日（20,400,000 元）及 2019 年 9 月 18 日（336,600,000 元）至 2020 年 4 月 15 日的自然日天数。

2、执行利率

参考央行公告的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调整表（2015 年 10 月 24 日）一年以内（含一年）的贷款利率 4.35%除以 365 日。

本次交易实际应支付资金利息按照实际资产交割日核算，由相关中介机构复核确认。若实际交割日晚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则增加相应延期天数承担的融资成本；若实际交割日早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则减少相应天数承担的融资成本。

1 计算过程进行部分取整，以合计数字为准；

2 参考 2019 年 10 月 31 日人民币汇率中间价，1 欧元=7.8676 元人民币；1 美元=7.0533 元人民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六）本次交易定价的合理性

1、评估价值的公允性

截至2019年10月31日，鼎派机电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值-32,766.77万元，评估值 76,315.72 万元，评估增值 109,082.49 万元。鼎派机电 51%对应评估值为 38,921.02 万元。

根据 A 股上市公司跨境收购可比案例分析，测算评估值与业绩承诺期的净利润的动态市盈率指标，如下：

上市公司	标的资产	动态 P/E	利润承诺期平均 P/E
银亿股份	PunchPowertrain	10.62	8.59
风神股份	Pirelli	12.79	12.01
沙隆达 A	ADAMA	19.13	15.60
梅泰诺	BBHI	15.39	12.68
航天科技	AC	15.99	10.18
天华院	KraussMaffei	16.28	15.26
德尔股份	Carcoustics	18.81	16.33
巨人网络	Playtika	14.20	13.06
蓝帆医疗	Biosensors	15.51	12.91
平均值		**15.41**	**12.96**
鼎派机电		**11.58**	**10.28**

由此可见，埃斯顿收购鼎派机电 51%股权对应的交易作价承诺期的动态市盈率倍数小于可比交易案例的平均动态市盈率。

2、本次交易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定价系依据派雷斯特前次收购 Cloos 公司的成本作价，成本包括但不限于：Cloos 交易支付的现金对价及相应的资金成本，Cloos 交易过程中实际发生的中介机构费用，财务、税务及法律尽调费用等相关费用等。具体明细构成请参见前述“（四）本次交易的定价情况”。

3、本次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交易作价不以评估结果为依据。为便于投资者对本次交易定价水平公允性的判断，公司聘请中联评估为鼎派机电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本次交易中，中联评估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对鼎派机电 100%股权价值进行了评估，并最终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10 月 31 日，鼎派机电 100%股权收益法的评估值为 76,315.72 万元，鼎派机电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为-32,766.77 万元，增值额为 109,082.49 万元。

本次交易作价 40,898.00 万元与鼎派机电 51%股权收益法的评估值 38,921.02 万元，差额为 1,976.98 万元，差异率约 5.08%。本次交易作价与评估值差异较小，本次交易定价具备公允性。

二、Cloos交易概述

（一）Cloos 交易方案

Cloos 股权的出售采用竞标方式。为增强交易确定性、提供资金支持，以顺利推进 Cloos 交易，控股股东派雷斯特与上市公司联合投资设立鼎派机电，并在鼎派机电子公司鼎之炬层面引入南京乐德，收购 Cloos 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派雷斯特、德国 SPV 与 Cloos Holding 签署《收购协议》，以现金方式出资 1.9607 亿欧元收购 Cloos 公司之 100%股权及附加资产，并承担锁箱机制下所需支付的利息以及相关中介费用。

2019 年 10 月 31 日，Cloos 交易完成股权交割。Cloos 交易完成后，Cloos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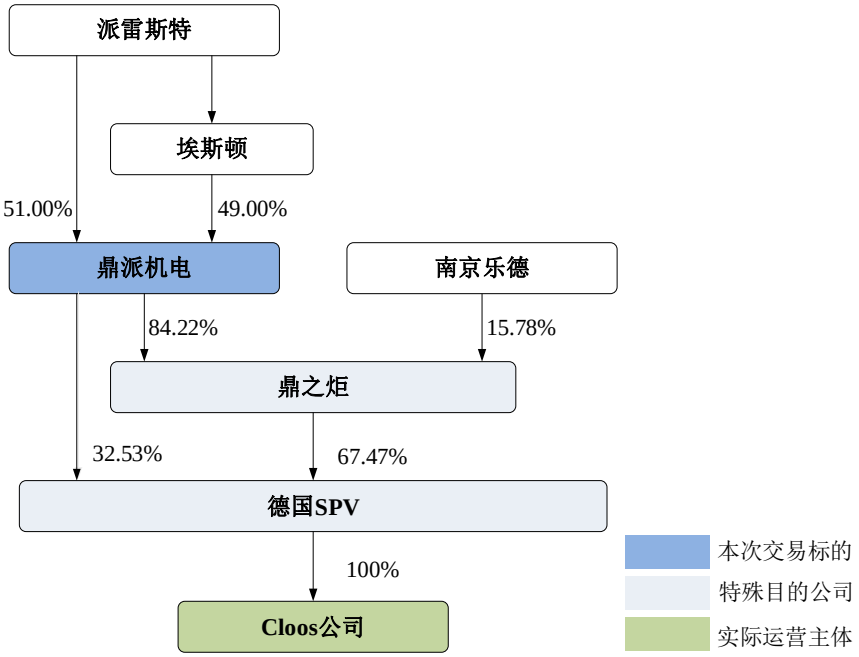

（二）Cloos 交易的相关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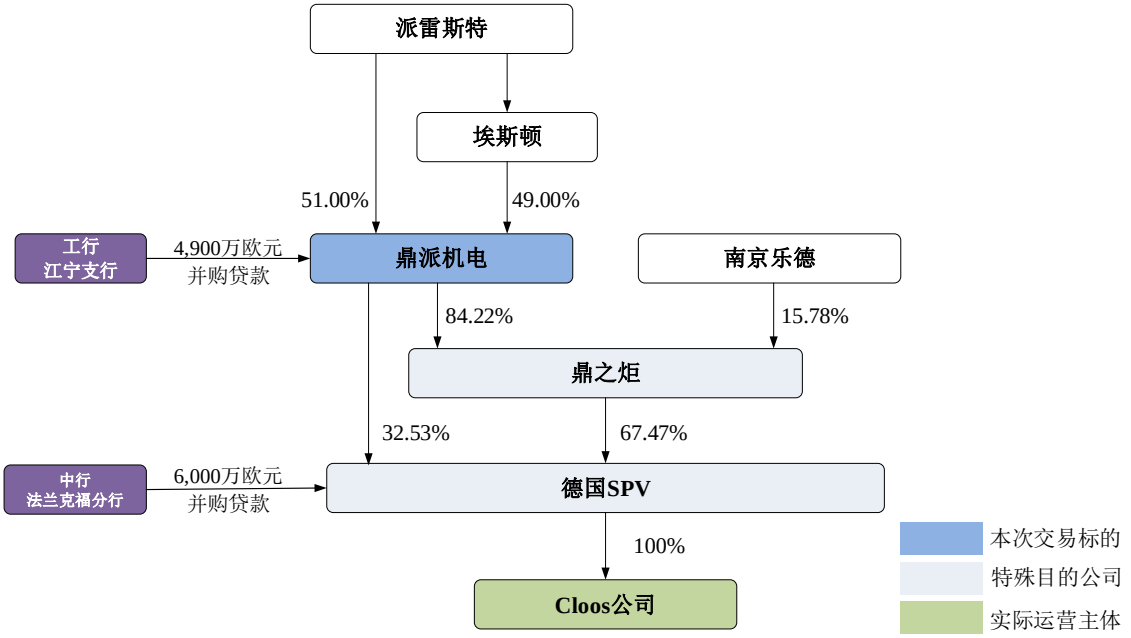

Cloos 交易中，各方实际出资金额如下：

序号	主体	款项性质	金额
1	埃斯顿	股权投资	3.43亿人民币
2	派雷斯特	股权投资	3.57亿人民币
3	南京乐德	股权投资	1.25亿人民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主体	款项性质	金额
4	工行江宁支行	并购贷款	4,900万欧元
5	中行法兰克福分行	并购贷款	6,000万欧元

有关 Cloos 交易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五、Cloos 交易”。

三、本次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程序

（一）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

1、上市公司为本次交易已经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本次交易方案已经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过。

2、交易对方为本次交易已经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0 年 3 月 18 日，派雷斯特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向上市公司转让其所持有的鼎派机电 51%股权的相关事宜。

（二）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不得实施。

本次交易能否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及通过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重组管理办法》规定，上市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编制并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根据上市公司年报、中汇出具的中汇会审［2020］0304 号模拟审计报告以及本次交易作价情况，本次交易的相关比例计算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资产净额
鼎派机电 2018 年末/度	127,717.88	106,478.74	-39,604.38
上市公司 2018 年末/度	362,101.73	146,102.46	171,612.84
本次交易作价	40,898.00	-	40,898.00
十二个月内累计	75,198.00	-	75,198.00
选取指标	127,717.88	106,478.74	75,198.00
鼎派机电/上市公司	35.27%	72.88%	43.82%
《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	50%	50%	50%且金额>5,000 万元
是否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	**否**	**是**	**否**

五、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交易对方派雷斯特为埃斯顿控股股东，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主要影响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1、有助于公司“机器人+”战略的布局实施

Cloos 公司为全球机器人弧焊细分领域的领军企业，具有百年历史和技术积累，拥有世界顶尖的焊接和焊接机器人技术及产品，特别在技术难度最大的中厚板焊接领域拥有世界一流的客户和市场份额。通过本次并购，公司将获得 Cloos 机器人品牌以及全部关键技术和产品，快速缩短与国际高端机器人性能的差距，进军国际机器人第一阵营，确立公司在工业机器人焊接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

2、有助于双方优势互补，发挥协同效应

（1）获得标的公司一流技术与产品线

Cloos 公司为全球机器人弧焊细分领域的领军企业，具有百年历史和技术积累，拥有世界顶尖的焊接和焊接机器人技术及产品，特别在技术难度最大的中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板焊接领域拥有世界一流的客户和市场份额，通过本次并购，公司将获得全球机器人细分领域一流技术与产品，确立公司在工业机器人焊接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

（2）进入国际中高端市场

充分利用Cloos公司已有焊接和焊接机器人技术以及上市公司机器人全产业链成本竞争优势，以及公司机器人+的发展战略，协同双方优势资源，延伸拓展标准化机器人焊接工作站业务，进入全球市场空间更大的薄板中高端弧焊机器人工作站市场，开辟 Cloos 业务的新的增长点。

Cloos 公司为德国弧焊领域最大机器人品牌企业之一，具有 40 年机器人研发和生产的积累，拥有百年积淀的焊接技术及精益管理项目经验。通过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将获得 Cloos 公司机器人品牌以及全部关键技术和产品，有助于快速缩短与国际高端机器人性能的差距，快速进军国际机器人第一阵营。同时全面导入埃斯顿机器人核心部件，继续在德国规模化，全系列生产德国制造的 Cloos 品牌机器人，并利用 Cloos 公司全球销售渠道推动上市公司全系列机器人进入国际市场。

（3）开展激光焊接和 3D 金属打印领域合作

Cloos 公司在机器人激光焊接和机器人激光 3D 打印领域具有技术的领先优势，为推动快速发展 Cloos 公司具有优势的机器人激光焊接和机器人激光 3D 打印技术，双方同意将在南京建立 Cloos 激光焊接和 3D 金属打印技术全球研发中心，进一步推动激光技术在该领域技术创新和市场应用。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根据中汇出具的审阅报告，假设本次交易于 2018 年 1 月 1 日已经完成，上市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0 月 31 日/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实际数	备考数	增幅	实际数	备考数	增幅
资产总额	385,347.90	613,422.35	59.19%	362,101.73	620,215.64	71.28%
负债总额	216,965.09	430,391.78	98.37%	190,488.88	438,851.62	130.38%
净资产额	168,382.82	183,030.57	8.70%	171,612.84	181,364.02	5.68%
营业收入	109,455.44	214,652.18	96.11%	146,102.46	252,581.19	72.88%
营业利润	4,300.66	15,229.54	254.12%	10,221.77	18,899.15	84.89%
利润总额	5,810.70	16,867.77	190.29%	12,365.84	19,921.62	61.10%
净利润	5,674.71	13,387.56	135.92%	11,393.01	16,324.49	43.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3	160.00%	0.12	0.17	41.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3	160.00%	0.12	0.17	41.67%

注：每股收益计算按照期初和期末总股本算术平均值计算。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上述财务指标大幅优化，盈利能力显著提高，有利于增强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本次交易不存在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情形，有利于保护中小股东利益。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派雷斯特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管理制度和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定价依据充分、合理，确保不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上市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不会因为本次交易新增持续性的关联交易。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鼎派机电间接持有的 Cloos 公司从事机器人焊接领域相关业务，与上市公司业务存在潜在同业竞争关系。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持有鼎派机电 100%股权，消除与控股股东潜在的同业竞争可能。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产生新的同业竞争关系。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七、本次交易不会出现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情形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当期每股收益摊薄的影响

根据中汇出具的中汇会阅［2020］0305 号审阅报告，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每股收益对比如下：

项目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		
	实际数	备考数	增幅	实际数	备考数	增幅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3	160.00%	0.12	0.17	41.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3	160.00%	0.12	0.17	41.67%

注：每股收益计算按照期初和期末总股本算术平均值计算。

本次交易不存在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情形。

（二）上市公司对填补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埃斯顿拟采取以下相关措施，以降低本次交易可能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

1、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加快主营业务发展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加快对标的资产的整合，根据 Cloos 公司的特点，围绕机器人产品研发、生产、销售等方面深化与 Cloos 公司的共享合作，提升标的公司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帮助 Cloos 公司实现预期效益。同时，双方将进一步完善及整合客户体系及资源并互为补充，形成良好的协同效应，从而提升双方产品的市场覆盖及竞争力，增强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实现协同发展。

2、规范内部控制，积极提升上市公司核心竞争力

上市公司将致力于进一步巩固和提升核心竞争优势、努力实现收入水平与盈利能力的双重提升。上市公司将不断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发挥企业人才及运营的管控效能，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3、贯彻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上市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埃斯顿已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定《公司章程》，就利润分配政策研究论证程序、决策机制、利润分配形式、现金方式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等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和公开承诺，同时制定了《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充分维护埃斯顿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上市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

（三）相关方填补即期回报的承诺

为防范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

1、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将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若违反上述承诺或仅部分履行上述承诺，同意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依法对本公司/本人作出相关行政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若给上市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3）对本人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不动用上市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在本人自身职责和合法权限范围内，尽力促使由上市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若上市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承诺在本人自身职责和合法权限范围内，尽力促使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解除限售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上市公司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依法对本人作出相关行政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八、本次交易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一）严格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

上市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报告书披露后，公司将继续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公平地向所有投资者披露可能对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与本次重组的进展情况。

（二）严格执行关联交易批准程序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其实施将严格执行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对于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本次交易的议案已由公司非关联董事予以表决通过，并取得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及对本次交易的独立董事意见，并将在股东大会上由非关联股东予以表决，公司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网络方式行使表决权。

此外，公司已聘请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和评估等中介机构，对本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次交易出具专业意见，确保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公平、合理，不损害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确保购买资产定价公平、公允

对于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已聘请会计师、资产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审计和评估，确保拟收购资产的定价公允、公平、合理。此外，独立董事已对本次拟收购资产评估定价的公允性发表独立意见。公司所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和法律顾问将对本次交易的实施过程、资产过户事宜和相关后续事项的合规性及风险进行核查，发表明确的意见。

（四）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2020 年 3 月 18 日，上市公司与派雷斯特签署了《业绩承诺补偿协议》。派雷斯特承诺鼎派机电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各会计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不低于以下表格所示金额：

单位：万欧元

承诺期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承诺净利润数	880	948	1,147

若本次交易未能在 2020 年底之前完成或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派雷斯特同意将业绩承诺期间顺延，双方同意届时由公司董事会具体确定及执行延长期间内的业绩承诺补偿事宜而无需另行召开公司股东大会。

业绩承诺及补偿测算的对象为业绩承诺期内各相应会计年度末鼎派机电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双方约定，在计算业绩承诺期内的每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时，不考虑以下事项的影响：

A 德国 SPV 因收购 Cloos 产生的可辨认无形资产、存货和固定资产评估增值在未来年度对净利润的影响；

B 德国 SPV 收购 Cloos 层面由中国银行提供的并购贷款及鼎派机电层面由工商银行提供的并购贷款产生的相关的损益；

C 德国 SPV 层面由于前次收购形成的商誉在未来年度可能发生的减值。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五）股东大会及网络投票安排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召集表决本次交易方案的股东大会，公司全体董事当勤勉尽责，确保股东大会正常召开和依法行使职权，保证每位股东能充分行使表决权，保证股东大会各项议案审议程序合法、经表决通过的议案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交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为给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提供便利，本公司将就本次交易方案的表决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直接通过网络进行投票表决。

九、相关方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及减持计划

（一）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对本次交易的原则性意见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派雷斯特及其一致行动人确认：本次交易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增强持续经营能力，有助于保护广大投资者以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原则性同意本次交易。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减持计划

2019 年 4 月 22 日，派雷斯特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南京派雷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9〕210 号）。

2019 年 8 月 22 日，派雷斯特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成功发行。根据派雷斯特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换股期自 2020 年 2 月 24 日至 2022 年 8 月 19 日止，期间内可交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可以行使换股权。若派雷斯特发行的可交换公司债券被投资者行权，则派雷斯特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将会减少。截至 2020 年 2 月 25 日，本次可交换债券持有人已累计完成换股 38,947,36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4.63%，派雷斯特因此被动减持上市公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股票。

就本次交易复牌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之日期间的股份减持事项，控股股东派雷斯特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如下：

“自上市公司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的期间，本公司/本人不存在通过直接减持上市公司股票的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除了由于可交换债券换股的情形）的计划。若违反上述承诺，由此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承诺将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公司/本人因上市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而增加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将同样遵守上述不减持的承诺。”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出具相应的承诺，具体如下：

“自上市公司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的期间，如本人拟减持所持有上市公司股票的，本人将严格执行《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减持事宜有新规定的，本人也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若违反上述承诺，由此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将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十、本次交易相关方所作出的重要承诺

本次交易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如下：

（一）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重要承诺

序号	承诺方	承诺事项	主要承诺内容
1	上市公司	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已提供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信息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等文件；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承诺方	承诺事项	主要承诺内容
2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1、本人已提供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信息等），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等文件；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在参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本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 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和中介机构提供和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如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为向证券交易所和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3	上市公司	合法合规	一、本公司及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二、本公司及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最近三年内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或者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 三、本公司及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以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四、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所列示的情形。 五、本公司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4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合法合规	一、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二、本人在最近三年内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或者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 三、本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过与证券市场有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截至本承诺函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承诺方	承诺事项	主要承诺内容
			出具日，本人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以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四、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所列示的情形。 五、本人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5	控股股东派雷斯特及其一致行动人	股份减持计划的承诺	自上市公司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的期间，本公司/本人不存在通过直接减持上市公司股票的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除了由于可交换债券换股的情形）的计划。若违反上述承诺，由此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承诺将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公司/本人因上市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而增加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将同样遵守上述不减持的承诺。
6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股份减持计划的承诺	自上市公司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的期间，如本人拟减持所持有上市公司股票的，本人将严格执行《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减持事宜有新规定的，本人也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若违反上述承诺，由此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将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7	派雷斯特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除已经披露的 Cloos Holding GmbH 收购交易外，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除外）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业务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 二、为避免未来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除外）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产生同业竞争，本公司承诺： 在作为上市公司的股东期间，除已经披露的 Cloos Holding GmbH 收购交易以及对注入上市公司有明确预期的、过渡性的同业竞争业务，本公司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收购、投资、提供生产场地、水、电或其他资源、资金、技术、设备、销售渠道、咨询、宣传）支持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公司亦将促使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收购、投资、提供生产场地、水、电或其他资源、资金、技术、设备、销售渠道、咨询、宣传）支持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三、为了更有效地避免未来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除外）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之间产生同业竞争，本公司还将采取以下措施： （一）通过董事会或股东会/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和合法的决策程序，合理影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相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以避免形成同业竞争； （二）如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与上市公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承诺方	承诺事项	主要承诺内容
			司及其下属企业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机会，而该业务机会可能直接或间接导致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产生同业竞争，本公司应于发现该业务机会后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不劣于提供给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条件优先提供予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三）如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出现了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相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通过董事会或股东会/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和合法的决策程序，合理影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相竞争的业务依市场公平交易条件优先转让给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或作为出资投入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8	吴波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除已经披露的除已经披露的 Cloos Holding GmbH 收购交易外，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除外）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业务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 二、为避免未来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除外）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产生同业竞争，本人承诺： 在作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除已经披露的 Cloos Holding GmbH 收购交易以及对注入上市公司有明确预期的、过渡性的同业竞争业务，本人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生产场地、水、电或其他资源、资金、技术、设备、销售渠道、咨询、宣传）支持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亦将促使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生产场地、水、电或其他资源、资金、技术、设备、销售渠道、咨询、宣传）支持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三、为了更有效地避免未来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除外）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之间产生同业竞争，本人还将采取以下措施： （一）通过董事会或股东会/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和合法的决策程序，合理影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相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以避免形成同业竞争； （二）如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机会，而该业务机会可能直接或间接导致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产生同业竞争，本人应于发现该业务机会后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不劣于提供给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条件优先提供予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三）如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出现了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相竞争的业务，本人将通过董事会或股东会/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和合法的决策程序，合理影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相竞争的业务依市场公平交易条件优先转让给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或作为出资投入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承诺方	承诺事项	主要承诺内容
9	派雷斯特、吴波	关于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除外）将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
10	派雷斯特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	本公司将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上继续与上市公司保持独立原则，并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违规利用上市公司提供担保，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保持并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维护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 关于人员独立性 1、 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但埃斯顿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除外）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但埃斯顿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除外）领取薪酬；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但埃斯顿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除外）中兼职、领薪。 2、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和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 （二） 关于资产独立、完整性 1、 保证上市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2、 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且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 3、 保证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有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 4、Cloos 交易及本次交易中，本公司不存在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 关于财务独立性 1、 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2、 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 3、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 4、 保证上市公司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公司不违法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 5、 不干涉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四） 关于机构独立性 1、 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承诺方	承诺事项	主要承诺内容
			整的组织机构。 2、 保证上市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3、 保证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 关于业务独立性 1、 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但埃斯顿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除外）。 2、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 3、 保证本公司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干涉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 4、 保证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但埃斯顿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除外）不在中国境内外从事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 5、 保证尽量减少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履行程序。 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 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1	吴波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	本次交易后，本人将积极保持埃斯顿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 （一） 关于人员独立性 1、 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但埃斯顿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除外）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但埃斯顿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除外）领取薪酬；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但埃斯顿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除外）中兼职、领薪。 2、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 （二） 关于资产独立、完整性 1、 保证上市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2、 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且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 3、 保证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有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 4、 Cloos交易及本次交易中，本人不存在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 关于财务独立性 1、 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承诺方	承诺事项	主要承诺内容
			2、 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 3、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 4、 保证上市公司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人不违法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 5、 不干涉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四） 关于机构独立性 1、 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 2、 保证上市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3、 保证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 关于业务独立性 1、 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但埃斯顿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除外）。 2、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 3、 保证本人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干涉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 4、 保证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但埃斯顿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除外）不在中国境内外从事与上市公司向竞争的业务。 5、 保证尽量减少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履行程序。
12	吴波	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1、本人已提供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信息等），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等文件；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在参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本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和中介机构提供和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如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承诺方	承诺事项	主要承诺内容
			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为向证券交易所和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二）交易对方及其他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

序号	承诺方	承诺事项	主要承诺内容
1	派雷斯特	拟转让权属清晰、完整	本公司所持标的资产权属清晰、完整；本公司已向鼎派机电履行了全额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作为股东所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本公司为标的资产的所有人，不存在以信托、委托他人或接受他人委托等方式持有标的资产的情形，不存在权属纠纷或其他潜在纠纷；本公司所持标的资产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的承诺或安排，亦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财产保全等权利限制，也不存在妨碍标的资产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	派雷斯特	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已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提供了出具本次交易相关中介机构报告所需的全部事实材料、批准文件、证书和其他有关文件，本公司提供的所有文件均真实、合法、有效、完整，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文件上所有的签名、印鉴均为真实，所有的复印件或副本均与原件或正本完全一致，并就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公司承诺将暂停转让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及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
3	派雷斯特	合法合规	一、本公司及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二、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最近五年内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 三、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与证券市场有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以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四、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本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五、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泄露本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承诺方	承诺事项	主要承诺内容
			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六、本公司持有的鼎派机电及其下属公司，包括南京鼎之炬机电科技有限公司、Cloos Holding GmbH、Carl Cloos Schweißtechnik GmbH 及其各自下属公司均在所有重大方面合法合规经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及行政处罚案件；除已经披露的之外，不存在 10 万欧元以上的尚未了结或可以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鼎派机电及南京鼎之炬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没有聘用任何员工。
4	派雷斯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合法合规	一、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二、本人在最近五年内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 三、本人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与证券市场有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以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四、本人不存在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派雷斯特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五、本人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5	鼎派机电	诚信守法	一、本公司及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二、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最近五年内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 三、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与证券市场有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以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四、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所列示的情形。 五、本公司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六、本公司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合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法人，有权签订并履行与本次交易有关的一切协议/声明/承诺/其他文件；承诺人内部有权机构对于承诺人签署的与本次交易有关的一切协议/声明/承诺/其他文件均予以批准；并且与本次交易有关的一切协议/声明/承诺/其他文件一经签订即构成对承诺人本身有效的、有法律约束力的、并可执行的义务。 七、本公司所进行的经营活动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等要求及限制。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承诺方	承诺事项	主要承诺内容
			八、上市公司通过本次交易购买派雷斯特持有的本公司 51%股权，从而本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目前持有南京鼎之炬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84.22%的股权（以下简称“鼎之炬”或“境内资产”）。境内资产权属清晰、完整；本公司已向鼎之炬履行了全额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作为股东所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 九、本公司为境内资产的所有人，不存在以信托、委托他人或接受他人委托等方式持有标的资产的情形，不存在权属纠纷或其他潜在纠纷；本公司所持标的资产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的承诺或安排，亦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财产保全等权利限制，也不存在妨碍标的资产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此次重大资产重组时，除本报告书的其他内容和与本报告书同时披露的相关文件外，还应特别关注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本次交易的相关风险

（一）本次重组被暂停、终止或取消的风险

1、本次重组筹划及实施过程中，交易双方采取了严格的保密措施，公司股票在停牌前并未出现二级市场股价异动的情况；上市公司未接到相关主体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通知，但仍不排除有关机构或个人利用关于本次交易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行为。如在未来的重组工作进程中出现“本次重组相关主体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根据证监会《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可能导致本次重组暂停或终止。

2、本次重组推进过程中，市场环境可能会发生变化，交易双方可能需要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及监管机构的要求，并根据交易的推进不断完善交易方案，如交易双方无法就完善交易方案的措施达成一致，交易对方及公司均有可能选择终止本次交易，则本次交易存在可能终止的风险。

（二）标的资产估值增值较大的风险

评估机构根据鼎派机电及下属运营主体 Cloos 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盈利能力以及市场发展状况，对其价值进行了谨慎、合理评估，出具了评估报告，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鼎派机电 100%股权收益法的评估值为 76,315.72 万元。由于收益法基于一系列假设并基于对未来的预测，如未来出现由于宏观经济波动等可预期之外因素的较大变化，存在资产估值与实际情况不符的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本次交易定价估值较账面净资产增值较大的风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三）业绩承诺相关的风险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为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的盈利切实可靠，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2020 年 3 月 18 日，上市公司与派雷斯特签署了《业绩承诺补偿协议》。派雷斯特承诺鼎派机电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各会计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不低于以下表格所示金额：

单位：万欧元

业绩承诺期限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业绩承诺金额	880	948	1,147

若本次交易未能在 2020 年底之前完成或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派雷斯特同意将业绩承诺期间顺延，双方同意届时由公司董事会具体确定及执行延长期间内的业绩承诺补偿事宜而无需另行召开公司股东大会。

双方约定，在计算业绩承诺期内的每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时，不考虑以下事项的影响：1）德国 SPV 因收购 Cloos 产生的可辨认无形资产、存货和固定资产评估增值在未来年度对净利润的影响；2）德国 SPV 收购 Cloos 层面由中国银行提供的并购贷款及鼎派机电层面由工商银行提供的并购贷款产生的相关的损益；3）德国 SPV 层面由于前次收购形成的商誉在未来年度可能发生的减值。

提请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1）由于市场波动、公司经营以及业务整合等风险导致鼎派机电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承诺净利润数，触发业绩补偿承诺的风险；2）业绩承诺方派雷斯特为持股平台，主要现金流来自于被投资公司的分红、上市公司股票减持等投资收益，存在不能按时足额履行业绩补偿承诺的风险。3）前述补偿承诺未考虑标的资产承诺期内、承诺期届满因未实现承诺净利润目标或其他事项导致的对鼎派机电及上市公司的商誉或其他资产减值风险。

（四）Cloos 公司股权质押风险

前次 Cloos 交易中，为取得中行法兰克福分行 6,000 万欧元并购贷款，贷款协议中设置了并购贷款交易中惯常的担保措施，包括：鼎派机电和鼎之炬以其持有的德国 SPV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德国 SPV 以其持有的 Cloos 公司 1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等，以保证前述贷款本息的按期偿还。该笔并购贷款本息的偿付主要依赖于 Cloos 公司产生的现金流及对德国 SPV 的分红。如未来出现违约，且贷款人、担保人提出的缓解措施不被银行接受，存在股权质押措施被执行，影响上市公司对 Cloos 公司控制权稳定的风险。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风险

1、前次 Cloos 交易中，为取得工行江宁支行 4,900 万欧元并购贷款，贷款协议中除要求交易对方派雷斯特及上市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外，还要求交易对方派雷斯特和实际控制人吴波先生分别以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提供质押担保。本次交易完成后，鼎派机电将成为埃斯顿全资子公司，届时埃斯顿将会与贷款银行协商新的担保方式。

单位：万股

项目	质押数量	占其持股数量	占总股本
派雷斯特	5,620.16	21.78%	6.68%
吴波	2,347.40	17.39%	2.79%
合计	**7,967.56**	**20.27%**	**9.48%**

2、派雷斯特于 2019 年 8 月 22 日完成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9 派雷 E1”、债券代码：117143、第一期发行规模为 4 亿元，债券期限为 3 年，标的股票为上市公司 A 股股票）的发行。本次可交换债券的换股期自 2020 年 2 月 24 日起至 2022 年 8 月 19 日止。截至 2020 年 2 月 25 日，本次可交换债券持有人已累计完成换股 38,947,36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4.63%。截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派雷斯特-申万宏源承销保荐-19 派雷 EB0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股份数量余额 6,379.24 万股，占上市公司股本比例 7.59%。

提请投资者注意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关股份质押风险。

（六）本次交易的审批风险

本次交易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不得实施。本次交易能否通过股东大会审核尚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次交易能否最终成功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二、标的公司的相关风险

（一）跨国经营风险

Cloos 公司在美国、英国、比利时、捷克和印度等多个国家设有子公司或分支机构，涉及到美元、欧元等不同国家的货币结算。2019 年以来，随着世界主要经济体贸易摩擦的不断增加，汇率波动加大。由于汇率变动具有不确定性，汇率波动可能给其未来运营带来汇兑风险。

（二）新型冠状病毒对于公司生产经营的风险

自 2020 年初开始，新型冠状病毒肺炎（Corona Virus Disease 19，COVID-19）疫情已扩散至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各国政府已采取不同程度的管控措施以限制人员流动和疫情的进一步扩散。但由于当前全球疫情尚未完全得到控制，且其对于全球经济的影响程度目前难以准确估计，上述不确定性因素有可能对鼎派机电及 Cloos 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产生影响。

Cloos 公司管理层提供的盈利预测是基于签字日期为止的管理层对现状的认知和对未来的期望，Cloos 公司管理层将尽最大努力实现该业绩预测目标。但由于存在上述不可控的风险和不确定性，未来鼎派机电及 Cloos 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有可能因为不可控的风险和不确定性发生一定的偏差。提请广大投资者予以关注。

（三）下游行业波动风险

Cloos 公司是世界上最早拥有完全自主焊接机器人技术和产品的公司之一，是技术领先的焊接自动化产品和定制型焊接系统解决方案的提供商。公司专注于黑色金属及有色金属的焊接和切割工艺，凭借较强的技术实力和及时周到的精准服务获得客户认可和良好的市场口碑，产品广泛应用于重型建工机械、商用车辆、农业机械和轨道交通等行业。如果未来下游行业增速放缓或者下滑，或 Cloos 公司主要客户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或 Cloos 公司产品不能持续满足下游需求，将会导致 Cloos 公司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四）市场竞争风险

若现有厂商加大对行业的投入力度，或有新的竞争对手突破行业技术、资金和规模等壁垒进入 Cloos 公司所在行业，将导致行业竞争加剧、行业利润水平下滑，进而使得业绩下滑。若未来业务发展中，如果 Cloos 公司未能把握行业发展的最新动态，在下游市场发展趋势上出现重大误判，未能在快速成长的应用领域推出适合下游用户需求的产品和服务，将会对 Cloos 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五）技术创新风险

Cloos 公司所处领域为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更新迭代较快，若 Cloos 公司未能及时准确把握技术发展趋势，未能及时研发出满足适合下游用户需求的产品和技术，可能导致 Cloos 公司难以保持技术优势，降低 Cloos 公司产品的市场认可度，对 Cloos 公司的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六）人员流失风险

Cloos 公司的盈利能力、持续竞争力依赖于核心技术人员及经营管理团队的稳定。如果未来 Cloos 公司核心团队成员流失，或不能继续吸引相关行业的优秀人才加入，可能对 Cloos 公司的竞争优势、行业地位、盈利能力等造成不利影响。

（七）税负变化风险

Cloos 公司需要在经营业务的不同国家和地区承担缴税义务，未来的实际税率可能受到管辖区域内应纳税收益结构调整、税率变化及其他税法变化、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变化、企业资本结构的潜在变化的影响。税务机构有时会对税收规则及其应用做出重大变更，这些变更可能导致标的公司承担更多的企业税负，并对其财务状况、经营业绩或现金流造成不利影响。

（八）Cloos 公司跨国经营的合规及诉讼风险

尽管 Cloos 公司自身已建立规范的管理体系，但由于 Cloos 公司子公司分布于多个国家，截至法律报告尽调截止日，Cloos 公司存在如下法律瑕疵，面临处罚风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Cloos India 未遵守注册证要求的公司雇员人数，且 Cloos India 存在未将相关信息的通知展示在其工作场所、未留存下列登记册和记录、未提交相关材料等事项。因此可能需就每一事项支付 100,000 卢比的罚款和违法事项持续期间每天 2,000 卢比的额外罚款。

（2）北京克鲁斯尚未提供部分其承租房产的房产证及承租房产的房屋租赁备案登记凭证。”

Cloos 公司存在如下重大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1）捷克子公司 CLOOS PRAHA，被 PBS Industry, a.s.以“延迟交付货物及货物瑕疵”为由提起诉讼。原告并于 2018 年 10 月 23 日提出了司法外索赔函，追加合同处罚、损害赔偿和额外费用，涉及 1,249,000 欧元。此案件最新进展为正在准备专家意见。

（2）美国子公司 Cloos Robotic Welding, Inc 被 General Dynamics Land Systems, Inc.以“提供的机器人有设计瑕疵而造成生产损失”为由提起诉讼，涉诉金额 1,000,000 美元。此案件自 2019 年 6 月 27 日在密歇根进行仲裁，截至境外法律尽调报告截止日尚未了结。

诉讼、仲裁结果具有一定不确定性，标的公司存在诉讼仲裁事项败诉的风险。Cloos 公司管理层已对此预提了预计负债。评估中也考虑了上述事项的影响，评估值扣除相应预计负债。

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上市公司相关风险

（一）业务整合风险

本次交易是上市公司为机器人产业国际化战略的重要布局。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通过协同发展推动双方优势互补与渠道共享，实现相互之间的整体统筹及协同发展，提高上市公司和 Cloos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但由于 Cloos 公司在企业文化、管理制度、业务模式等各方面与上市公司存在一定差异，因此后续整合涉及资产、业务、人员等多个领域，若整合有效性不足，则可能会使得上市公司与 Cloos 公司资源互补、协同发展的效果不及预期，对经营业绩及核心竞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争力的提升有限。

（二）外汇监管相关政策法规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Cloos 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的下属公司，Cloos 公司在境外获得的盈利或需通过分红进入上市公司母公司。如国家外汇监管相关的政策和法规发生变化，可能导致 Cloos 公司分红资金无法进入上市公司母公司，从而导致公司无法按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向上市公司股东进行现金分红。

（三）为实施本次并购增加的流动性风险

前次 Cloos 交易中，在鼎派机电及德国 SPV 层面分别设置了并购贷款，金额合计 10,900 万欧元。相关贷款的还本付息安排如下：

贷款行及本金	适用利率	还款安排	偿还本金（万欧元）
工行江宁支行 4,900 万欧元	LIBOR 6 +1.70%	2020 年 4 月 20 日	245
		2020 年 10 月 20 日	245
		2021 年 4 月 20 日	245
		2021 年 10 月 20 日	245
		2022 年 4 月 20 日	245
		2022 年 10 月 20 日	245
		2023 年 4 月 20 日	735
		2023 年 10 月 20 日	735
		2024 年 4 月 20 日	980
		2024 年 10 月 16 日	980
中行法兰克福分行 6,000 万欧元	EURIBOR 12 [注] +2.70%	2020 年 10 月 31 日	1,000
		2021 年 10 月 31 日	1,000
		2022 年 10 月 31 日	1,000
		2023 年 10 月 31 日	1,000
		2024 年 10 月 31 日	2,000

注：如果对应 EURIBOR 为负，则按 0 计算。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负债持续增加。提醒投资者注意上市公司的流动性风险。

（四）商誉减值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在埃斯顿合并资产负债表将增加较大金额的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若出现宏观经济波动、市场竞争加剧或 Cloos 公司经营不善等情况，或 Cloos 公司面临的贸易政策、产业政策、外汇政策等发生较大不利变动，可能导致 Cloos 公司业绩不及预期。上市公司因此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进而对上市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

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商誉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实际数	备考数	增幅
商誉	47,047.52	163,887.23	248.34%
资产	**385,347.90**	**613,422.35**	59.19%
占比	**12.21%**	**26.72%**	-

（五）Cloos 原股东的竞争风险

Cloos 公司原股东控制的 MPA Technology GmbH 公司从事与 Cloos 公司类似业务，且存在报告期内向 CLoos 公司提供原材料的情形。

由于前次 Cloos 交易系派雷斯特通过竞标方式取得，故其中并未设置 Cloos 公司原股东的竞业禁止条款。虽然涉及 Cloos 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商标、专利等均登记于 Cloos 公司名下、相关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均直接与 Cloos 公司签署雇佣协议，且原股东在《收购协议》中就 Cloos 公司的组织架构、固定资产、商标、专利、专有技术、信息技术系统、重大合同等涉及 Cloos 公司经营相关重要事项的完整披露、移交作出承诺，但不能排除原股东利用其过往经验、资源积累在未来从事与 Cloos 公司竞争业务的风险。

四、其他风险

（一）相关翻译文本不准确的风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Cloos 公司的业务及子公司涉及多个国家和地区，相关材料和文件的原始语种涉及多国语言。为了便于投资者理解和阅读，在报告书中，涉及交易标的等具体内容均以中文译文披露。由于中外法律法规、社会文化、表达习惯等均存在一定差异，由原始语种翻译而来的英文译文以及转译后的中文译文可能无法十分贴切地表述原文的意思，因此存在披露的相关翻译文本不准确的风险，但相关表述差异不会对投资者作出重大投资决策产生误导。

本报告书披露后，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地披露本次公司交易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其他不可抗力引起的风险

上市公司不排除因政治、经济、自然灾害、传染病流行等其他不可控因素带来不利影响的可能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1、国家政策大力支持和鼓励产业并购重组

随着我国经济的全面发展和资本市场环境的日益完善，中国企业的并购活动逐步增多。为鼓励通过兼并重组促进行业整合及产业升级，实现企业间资源的优化配置，中国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近年来陆续出台了多项政策支持投资产业并购，例如：

2014 年 3 月，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优化企业兼并重组市场环境的意见》（国发〔2014〕14 号），取消下放部分政府审批事项，简化行政审批程序；引导商业银行对企业兼并重组开展并购贷款业务；鼓励具备实力的企业开展跨国并购，在全球范围内优化资源配置。

2015 年 8 月，证监会、财政部、国资委、银监会四部委联合发布《关于鼓励上市公司兼并重组、现金分红及回购股份的通知》，大力推进兼并重组市场化改革，进一步简化行政审批程序，优化审核流程。

上述举措不仅有利于推动企业间的并购重组，更有利于产业整合和资源优化，促进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和产业结构的调整。在这一背景下，公司积极进行产业并购，既符合政策要求，也是推动公司发展的客观需要。

2、本次交易是深入贯彻落实“制造强国”及“一带一路”的重要举措

制造业是国民经济的主体，是立国之本、兴国之器、强国之基。党的十九大报告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出发，描绘了新时代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宏伟蓝图，作出了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的重大战略判断。在新时代的历史方位下，加快建设制造强国既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要支撑，也是高质量发展阶段增强我国经济质量优势的关键。

当前，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与我国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形成历史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交汇，国际产业分工格局正在重塑。中国要实现制造业的顺利转型，需要借鉴发达国家成熟的技术和经验。同时，德国作为陆上丝绸之路沿线的重要强国，本次交易是参与“一带一路”和“国际合作”的积极实践，具有重要意义。

3、智能制造成为重要发展趋势

智能制造在全球范围内快速发展，已成为制造业重要发展趋势，对产业发展和分工格局带来了深刻影响，推动形成新的生产方式、产业形态、商业模式。工业机器人是集机械、电子、控制、计算机、传感器、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于一体的自动化装备，代表着未来智能装备的发展方向。

智能制造设备产业是推动我国工业转型升级的基石产业。加快发展智能制造，是培育我国经济增长新动能的必由之路，是抢占未来经济和科技发展制高点的战略选择，对于推动我国制造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打造我国制造业竞争新优势，实现制造强国具有重要战略意义。

2016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联合制定了《智能制造发展规划（2016-2020 年）》。文件明确指出重点任务之一是加快智能制造装备发展：“推进智能制造关键技术装备、核心支撑软件、工业互联网等系统集成应用，以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装备制造商与用户联合的模式，集成开发一批重大成套装备，推进工程应用和产业化。推动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在装备（产品）中的融合应用，促进智能网联汽车、服务机器人等产品研发、设计和产业化。创新产学研用合作模式，研发高档数控机床与工业机器人、增材制造装备、智能传感与控制装备、智能检测与装配装备、智能物流与仓储装备五类关键技术装备。”

4、上市公司“双轮双核发展战略”战略布局

上市公司一直以“成为受国际同行认可和尊重的运动控制解决方案提供商”和“成为中国机器人的世界品牌”为战略愿景。结合自身优势与内外部各项因素，埃斯顿制定了“双核双轮驱动”发展战略，以自动化核心部件的控制系统、工业机器人及智能制造系统为核心业务。通过多年生产经营，公司目前已构建从技术、成本到服务的全方位竞争优势，并确立国产工业机器人领军企业的品牌优势。

本次收购全球焊接机器人领军企业 Cloos 公司，属于公司发展战略高度协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的并购项目，是继公司在收购英国 Trio，德国 M.A.i.后的又一次并购欧洲企业，本次收购将有利于公司占领机器人产业细分行业高点，获得一流焊接机器人顶尖技术，为巩固机器人国产领先品牌市场地位奠定坚实基础，同时有助于公司机器人产业国际化战略进一步实施。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1、落实公司“机器人+”战略布局

Cloos 公司为全球机器人弧焊细分领域的领军企业，具有百年历史和技术积累，拥有世界顶尖的焊接和焊接机器人技术及产品，特别在技术难度最大的中厚板焊接领域拥有世界一流的客户和市场份额。通过本次并购，公司将获得 Cloos 机器人品牌以及全部关键技术和产品，快速缩短与国际高端机器人性能的差距，进军国际机器人第一阵营，确立公司在工业机器人焊接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

2、优势互补，发挥双方协同效应

（1）获得标的公司一流技术与产品线

Cloos 公司为全球机器人弧焊细分领域的领军企业，具有百年历史和技术积累，拥有世界顶尖的焊接和焊接机器人技术及产品，特别在技术难度最大的中厚板焊接领域拥有世界一流的客户和市场份额，通过本次并购，公司将获得全球机器人细分领域一流的技术与产品，确立公司在工业机器人焊接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

（2）进入国际中高端市场

充分利用Cloos公司已有焊接和焊接机器人技术以及上市公司机器人全产业链成本竞争优势，以及公司机器人+的发展战略，协同双方优势资源，延伸拓展标准化机器人焊接工作站业务，进入全球市场空间更大的薄板中高端弧焊机器人工作站市场，开辟 Cloos 业务的新的增长点。

Cloos 公司为德国弧焊领域最大机器人品牌企业之一，具有 40 年机器人研发和生产的积累，拥有百年积淀的焊接技术及精益管理项目经验。通过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将获得 Cloos 公司机器人品牌以及全部关键技术和产品，有助于快速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短与国际高端机器人性能的差距，快速进军国际机器人第一阵营。同时全面导入埃斯顿机器人核心部件，继续在德国规模化，全系列生产德国制造的 Cloos 品牌机器人，并利用 Cloos 公司全球销售渠道推动上市公司全系列机器人进入国际市场。

（3）开展激光焊接和 3D 金属打印领域合作

Cloos 公司在机器人激光焊接和机器人激光 3D 打印领域具有技术的领先优势，为推动快速发展 Cloos 公司具有优势的机器人激光焊接和机器人激光 3D 打印技术，双方同意将在南京建立 Cloos 激光焊接和 3D 金属打印技术全球研发中心，进一步推动激光技术在该领域技术创新和市场应用。

3、提升上市公司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Cloos 公司将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上市公司在业务规模、盈利水平等方面有望得到显著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将大大增强。

4、解决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

Cloos 交易完成后，控股股东派雷斯特通过控股子公司间接控制 Cloos 公司。Cloos 公司从事机器人焊接领域相关业务，与上市公司存在潜在同业竞争。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将收购鼎派机电 51%股权，收购完成后，鼎派机电将成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故本次交易将解决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

二、本次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程序

（一）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

1、上市公司为本次交易已经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本次交易方案已经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过。

2、交易对方为本次交易已经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0 年 3 月 18 日，派雷斯特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向上市公司转让其所持有的鼎派机电 51%股权的相关事宜。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二）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不得实施。

本次交易能否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及通过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本次交易方案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为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派雷斯特以现金方式购买其持有的鼎派机电 51%股权。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持有鼎派机电 49%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鼎派机电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鼎派机电系为 Cloos 交易设立的特殊目的公司，主要资产为间接持有的德国 Cloos 公司股权。

本次交易完成后，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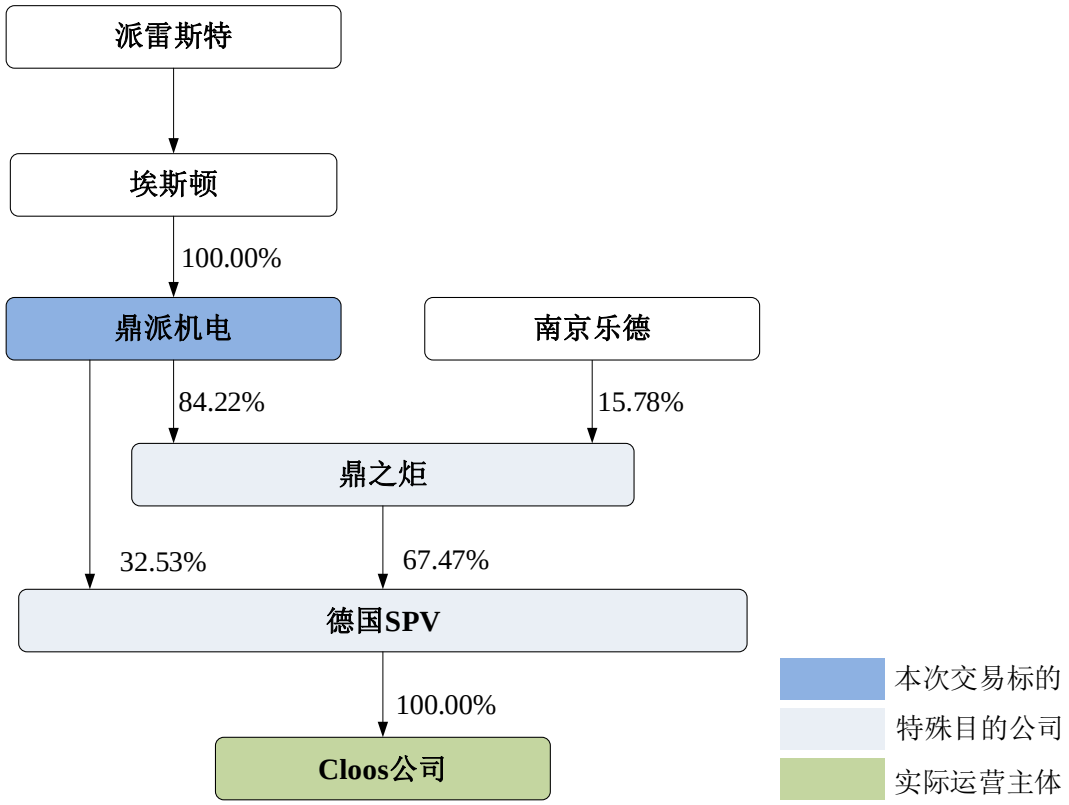

经双方协商，本次交易标的资产鼎派机电 51%股权作价 40,898.00 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交易对方派雷斯特系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依然为派雷斯特，实际控制人仍然为吴波先生。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

（一）交易对方

本次重大现金购买的交易对方为派雷斯特。

（二）标的资产

派雷斯特持有的鼎派机电 51%的股权。

（三）本次交易作价情况

经协商，本次交易标的资产鼎派机电 51%股权作价 40,898.00 万元。

（四）业绩承诺补偿安排

根据上市公司与派雷斯特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签署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派雷斯特对上市公司收购鼎派机电 51%股份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如下：

1、业绩承诺

业绩承诺及补偿测算的对象为业绩承诺期内各相应会计年度末标的资产所对应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

派雷斯特承诺目标公司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各会计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不低于以下表格所示金额（各会计年度对应的金额单独或合计称“承诺净利润数”）：

单位：万欧元

承诺期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承诺净利润数	880	948	1,147

交易双方约定，鼎派机电于业绩承诺期内实际实现的净利润计算原则如下：

（1）鼎派机电的财务报表编制应符合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如果因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导致业绩承诺期内鼎派机电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化，在计算鼎派机电于业绩承诺期内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时应当采用协议签署时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净利润指鼎派机电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考核业绩承诺期每年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时，应当用当年平均的人民币兑欧元的汇率进行换算；

（5）在计算业绩承诺期内的每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时，不考虑以下事项的影响：

A 德国 SPV 因收购 Cloos 产生的可辨认无形资产、存货和固定资产评估增值在未来年度对净利润的影响；

B 德国 SPV 收购 Cloos 层面由中国银行提供的并购贷款及鼎派机电层面由工商银行提供的并购贷款产生的相关的损益；

C 德国 SPV 层面由于前次收购形成的商誉在未来年度可能发生的减值。

2、业绩承诺补偿的确定

（1）目前约定的业绩承诺期间为 2020 年、2021 年以及 2022 年三个会计年度，若本次交易未能在 2020 年底之前完成或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派雷斯特同意将业绩承诺期间顺延，双方同意届时由上市公司董事会具体确定并执行延长期间内的业绩承诺补偿事宜，而无需另行召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

（2）业绩承诺期内的每一会计年度审计时，上市公司应当对目标公司当年的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各会计年度对应的实现的净利润金额单独或合计称“实现净利润数”）与承诺净利润数之间的差异进行审查，并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净利润差额将按照承诺净利润数减去实现净利润数计算，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结果为准。

（3）若鼎派机电在本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期内的最后一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低于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派雷斯特将依据本协议第四条补偿该等差额；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累积实现净利润数高于或等于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派雷斯特无需进行补偿。

3、业绩承诺补偿的实施

（1）在业绩承诺期届满时，目标公司截至最后一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低于截至最后一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派雷斯特应在业绩承诺期届满的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后十（10）个工作日内向上市公司一次性支付现金补偿（“业绩补偿”）。派雷斯特对目标公司的业绩承诺补偿的总金额不超过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的交易对价。

（2）如发生上述需要派雷斯特进行业绩补偿的情形，应当补偿的金额按照如下方式计算：

应补偿现金金额=（截至最后一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最后一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期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标的资产交易对价。

（五）过渡期损益安排

标的资产交割后，上市公司将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过渡期内的损益进行审计确认，出具《专项审核报告》。过渡期内，标的资产盈利原因增加的净资产由上市公司全部享有；标的资产亏损原因减少的净资产由派雷斯特在过渡期《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的十五（15）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补足。

（六）本次交易方案调整的情况

2019 年 9 月 6 日，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公告本次重组预案。2020 年 3 月 18 日，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公告本次重组的正式方案。

与预案相比，本次重组正式方案进行了部分调整，调整前后对比如下：

调整项目	调整前方案	调整后方案
支付方式	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债券	现金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配套融资	有	取消。计划未来再融资募集

除上表所述调整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象、标的资产及其他方面未发生变化。

1、本次交易方案调整的原因

Cloos 公司为全球机器人弧焊细分领域的领军企业，具有百年历史和技术积累，拥有世界顶尖的焊接和焊接机器人技术及产品，特别在技术难度最大的中厚板焊接领域拥有世界一流的客户和市场份额。本次交易为与公司发展战略高度协同的并购项目，是公司机器人产业国际化战略版图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次交易方案调整，有利于缩短 Cloos 公司并入上市公司的进程，加速双方的融合，协调双方优势资源，实现 Cloos 与公司的协同发展，进一步落实公司“双核双轮驱动”、机器人产业国际化的发展战略。

2、本次调整不构成对原交易方案的重大调整

鉴于本次调整仅涉及支付方案调整及配套融资取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象、标的资产及其他方面未发生变化，故本次调整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常见问题与解答修订汇编》等规定的重大调整。

四、本次交易评估情况及定价合理性分析

有关本次交易评估情况及定价合理性的分析请参见本报告书“第五节 交易标的评估情况”之“三、董事会对本次交易标的评估的合理性及定价的公允性的分析”之“（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部分相关分析。

五、Cloos交易

（一）Cloos 交易方案

Cloos 股权的出售采用竞标方式。为增强交易确定性、提供资金支持，更快推进 Cloos 交易，控股股东派雷斯特与上市公司联合投资设立了鼎派机电，并在鼎派机电子公司鼎之炬层面引入南京乐德，收购 Cloos 公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9 年 8 月 22 日，派雷斯特、德国 SPV 与 Cloos Holding 签署《收购协议》，以现金方式出资 1.9607 亿欧元收购 Cloos 公司之 100%股权及附加资产，并承担锁箱机制下所需支付的利息以及相关中介费用。

2019 年 10 月 31 日，Cloos 交易完成股权交割。Cloos 交易完成后，Cloos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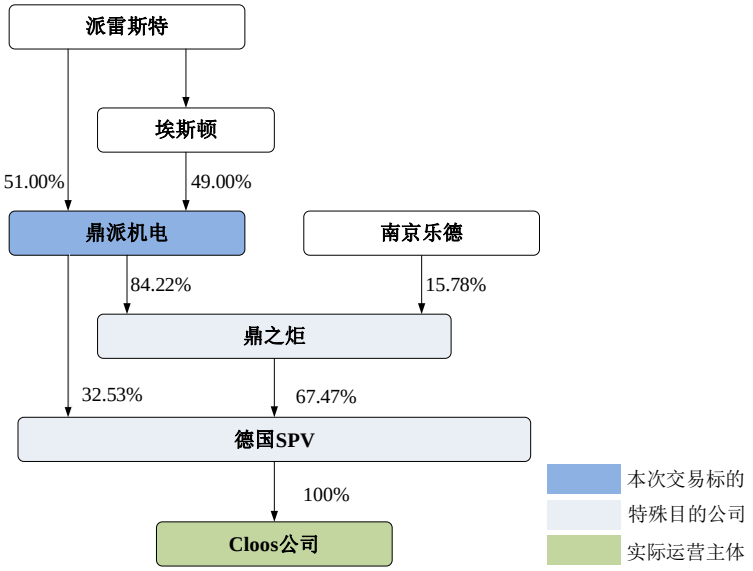

（二）Cloos 交易的相关安排

1、交易结构及资金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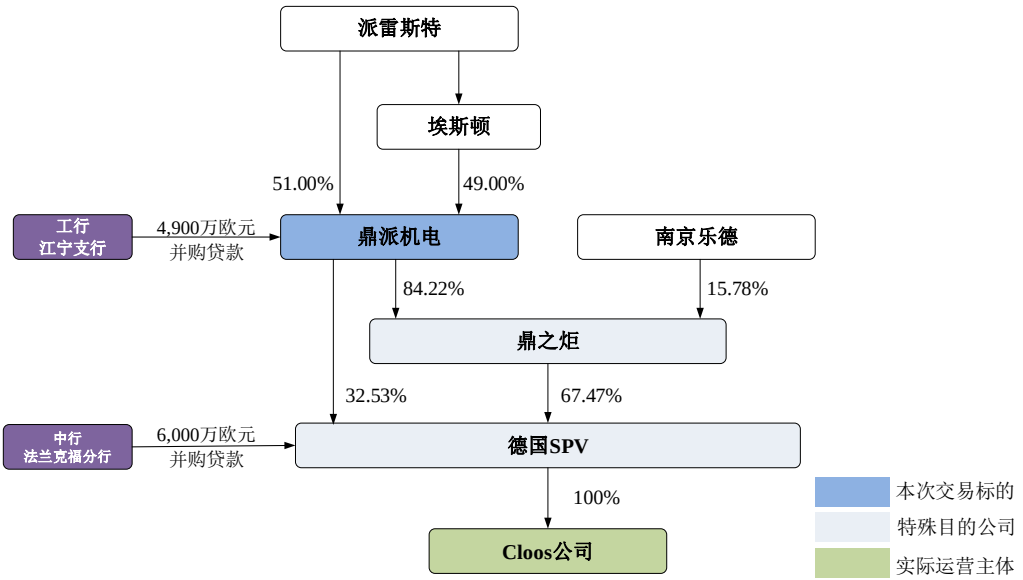

Cloos 交易结构中涉及的其他主体及出资金额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主体	款项性质	金额
1	埃斯顿	股权投资	3.43亿人民币
2	派雷斯特	股权投资	3.57亿人民币
3	南京乐德	股权投资	1.25亿人民币
4	工行江宁支行	并购贷款	4,900万欧元
5	中行法兰克福分行	并购贷款	6,000万欧元

2、引入南京乐德的原因

Cloos 交易引入南京乐德主要是基于崇德投资在资本市场及产业投资方面的经验和优势，为推动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资金和资源支持。

3、银行并购贷款安排

前次 Cloos 交易中，在鼎派机电及德国 SPV 层面分别设置了并购贷款，金额合计 10,900 万欧元。相关情况如下：

贷款行及本金	借款人	适用利率	还款安排	偿还本金（万欧元）
工行江宁支行 4,900 万欧元	鼎派机电	LIBOR 6 +1.70%	2020 年 4 月 20 日	245
			2020 年 10 月 20 日	245
			2021 年 4 月 20 日	245
			2021 年 10 月 20 日	245
			2022 年 4 月 20 日	245
			2022 年 10 月 20 日	245
			2023 年 4 月 20 日	735
			2023 年 10 月 20 日	735
			2024 年 4 月 20 日	980
			2024 年 10 月 16 日	980
中行法兰克福分行 6,000 万欧元	德国 SPV	EURIBOR 12[注] +2.70%	2020 年 10 月 31 日	1,000
			2021 年 10 月 31 日	1,000
			2022 年 10 月 31 日	1,000
			2023 年 10 月 31 日	1,0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24 年 10 月 31 日	2,000

注：如果对应 EURIBOR 为负，则按 0 计算。

（1）工行江宁支行并购贷款及担保情况

上市公司为鼎派机电该合同项下并购贷款，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同时，派雷斯特为上市公司的担保责任提供全额反担保。

为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控制上市公司因前述担保事项可能产生的潜在风险，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派雷斯特承诺：

“1、派雷斯特以现有及将有的全部资产为公司的上述担保责任提供反担保，反担保形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反担保的担保范围为公司因上述担保而承担的担保责任以及公司为主张派雷斯特承担反担保责任而花费的包括律师费在内的实现债权的费用。公司因上述担保而承担担保责任后，派雷斯特应在公司发出书面通知之日起十（10）个工作日内足额向上市公司清偿，逾期未清偿的，派雷斯特应以应清偿额为基础自书面通知派雷斯特清偿之日起按日千分之一向上市公司支付违约金。

2、Cloos 收购完成之后，派雷斯特用于提供反担保的资产范围包括其间接持有的 Cloos 公司权益。

3、如果 Cloos 收购未能完成，派雷斯特承诺于 Cloos 收购终止之日起三十（30）个工作日内解除公司的鼎派机电担保。

4、如果 Cloos 收购完成，但是标的公司并入上市公司的流程未能完成，派雷斯特承诺于标的公司并入上市公司的交易终止之日起六十（60）个工作日内解除公司的鼎派机电担保责任。”

（2）中行法兰克福分行并购贷款及担保情况

根据中行法兰克福分行提供的说明，该行同意：

①为 Cloos 公司提供不超过 3,000 万欧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

②为本次交易提供不超过 6,000 万欧元的并购贷款授信额度。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就前述流动资金及并购贷款，Cloos 公司、德国 SPV 及上市公司确认提供以下担保：

①Cloos 公司将在中行法兰克福分行开立归集账户，并以该账户及 Cloos 公司自身所有资产为前述贷款提供担保。

②德国 SPV 以其持有的 Cloos 公司全部股权为前述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③上市公司及派雷斯特均为前述相关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派雷斯特并为上市公司承担的前述担保责任提供全额反担保。

为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控制上市公司因前述担保事项可能产生的潜在风险，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派雷斯特承诺：

“1、派雷斯特以现有及将有的全部资产为公司的上述担保责任提供反担保，反担保形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反担保的担保范围为公司因上述担保而承担的担保责任以及公司为主张派雷斯特承担反担保责任而花费的包括律师费在内的实现债权的费用。公司因上述担保而承担担保责任后，派雷斯特应在公司发出书面通知之日起十（10）个工作日内足额向上市公司清偿，逾期未清偿的，派雷斯特应以应清偿额为基础自书面通知派雷斯特清偿之日起按日千分之一向上市公司支付违约金。

2、Cloos 收购完成之后，派雷斯特用于提供反担保的资产范围包括其间接持有的 Cloos 公司权益。

3、如果 Cloos 收购未能完成，派雷斯特承诺于 Cloos 收购终止之日起三十（30）个工作日内解除公司的德国 SPV 担保责任。

4、如果 Cloos 收购完成，但是标的公司并入上市公司的流程未能完成，派雷斯特承诺于标的公司并入上市公司的交易终止之日起六十（60）个工作日内解除公司的德国 SPV 担保责任。”

4、股权转让的相关约定

（1）成交条件

①德国外商投资批准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德国联邦经济事务和能源部：（i）根据《德国对外贸易条例》第 58（1）条签发了无异议证书；或（ii）未在《德国对外贸易条例》第 58（2）条规定的期限内启动《德国对外贸易条例》第 55 条规定的审查；或（iii）已根据《德国对外贸易条例》第 55 条规定启动审查，并且批准交易或未在《德国对外贸易条例》第 59（1）条规定的期限内禁止交易。

2019 年 7 月 18 日，Cloos 交易已取得德国联邦经济事务和能源部的外商投资批准。

②其他政府和监管机构同意

鼎派机电已获得所需的任何其他政府和/或监管机构同意或批准（下称“其他批准”），或者已证明该交易在此类其他批准适用规定的允许范围内，包括但不限于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江苏省商务厅和国家外汇管理局江苏省分局的批准。

（2）收购价格

Cloos 公司 100%股份的购买价为 19,452.00 万欧元3（下称“购买价”）。

锁箱机制下的利息自 2018 年 11 月 1 日（包括 2018 年 11 月 1 日）起至交割日期（包括交割日期当天）按天产生利息。

（3）转让条件

转让须满足《德国民法典》第 158（1）条定义的以下先决条件：

（1）满足成交条件；和

（2）支付购买价和利息。

5、Cloos 交易的交割情况

Cloos 交易已获得德国政府的外商投资批准、已取得江苏省发展改革委、江苏省商务厅等相关政府部门的核准或备案，相关并购协议所述各成交条件均已获得满足。Cloos 交易对价款项已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全额支付并完成股权交割。

[3] 前次实际支付金额 1.9607 亿欧元。主要差异原因在于同时向 Cloos 公司前股东购买登记于其名下，但由 Cloos 公司实际使用的高架仓库所有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六、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重组管理办法》规定，上市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编制并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根据上市公司年报、中汇出具的中汇会审［2020］0304 号模拟审计报告以及本次交易作价情况，本次交易的相关比例计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资产净额
鼎派机电 2018 年末/度（万元）	127,717.88	106,478.74	-39,604.38
上市公司 2018 年末/度（万元）	362,101.73	146,102.46	171,612.84
本次交易作价	40,898.00	-	40,898.00
十二个月内累计	75,198.00	-	75,198.00
选取指标	127,717.88	106,478.74	75,198.00
鼎派机电/上市公司	35.27%	72.88%	43.82%
《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	50%	50%	50%且金额>5,000 万元
是否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	**否**	**是**	**否**

七、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由于本次交易对方为埃斯顿控股股东派雷斯特，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前，公司控股股东派雷斯特持股比例 30.70%，实际控制人为吴波先生。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派雷斯特，实际控制人仍为吴波先生。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八、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主要影响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1、有助于公司“机器人+”战略的布局实施

Cloos 公司为全球机器人弧焊细分领域的领军企业，具有百年历史和技术积累，拥有世界顶尖的焊接和焊接机器人技术及产品，特别在技术难度最大的中厚板焊接领域拥有世界一流的客户和市场份额。通过本次并购，公司将获得 Cloos 机器人品牌以及全部关键技术和产品，快速缩短与国际高端机器人性能的差距，进军国际机器人第一阵营，确立公司在工业机器人焊接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

2、有助于双方优势互补，发挥协同效应

（1）获得标的公司一流技术与产品线

Cloos 公司为全球机器人弧焊细分领域的领军企业，具有百年历史和技术积累，拥有世界顶尖的焊接技术和焊接自动化系统，特别在技术难度最大的中厚板焊接领域拥有领先市场份额，通过本次并购，公司将获得全球机器人细分领域一流技术与产品，确立公司在工业机器人焊接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

（2）进入国际中高端市场

充分利用Cloos公司已有技术和产品以及上市公司机器人全产业链成本竞争优势，以及公司“机器人+”的发展战略，协同双方优势资源，延伸拓展标准化机器人焊接工作站业务，进入全球市场空间更大的薄板中高端弧焊机器人工作站市场，开辟 Cloos 业务的新的增长点。

Cloos 公司为德国弧焊领域最大机器人品牌企业之一，具有 40 年机器人研发和生产的积累，拥有百年积淀的焊接技术及精益管理项目经验。通过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将获得 Cloos 公司机器人品牌以及全部关键技术和产品，有助于快速缩短与国际高端机器人性能的差距，快速进军国际机器人第一阵营。同时全面导入埃斯顿机器人核心部件，继续在德国规模化，全系列生产德国制造的 Cloos 品牌机器人，并利用 Cloos 公司全球销售渠道推动上市公司全系列机器人进入国际市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3）开展激光焊接和 3D 金属打印领域合作

Cloos 公司在机器人激光焊接和机器人激光 3D 打印领域具有技术的领先优势，为推动快速发展 Cloos 公司具有优势的机器人激光焊接和机器人激光 3D 打印技术，双方同意将在南京建立 Cloos 激光焊接和 3D 金属打印技术全球研发中心，进一步推动激光技术在该领域技术创新和市场应用。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根据中汇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假设本次交易于 2018 年 1 月 1 日已经完成，上市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0 月 31 日/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实际数	备考数	增幅	实际数	备考数	增幅
资产总额	385,347.90	613,422.35	59.19%	362,101.73	620,215.64	71.28%
负债总额	216,965.09	430,391.78	98.37%	190,488.88	438,851.62	130.38%
净资产额	168,382.82	183,030.57	8.70%	171,612.84	181,364.02	5.68%
营业收入	109,455.44	214,652.18	96.11%	146,102.46	252,581.19	72.88%
营业利润	4,300.66	15,229.54	254.12%	10,221.77	18,899.15	84.89%
利润总额	5,810.70	16,867.77	190.29%	12,365.84	19,921.62	61.10%
净利润	5,674.71	13,387.56	135.92%	11,393.01	16,324.49	43.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3	160.00%	0.12	0.17	41.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3	160.00%	0.12	0.17	41.67%

注：每股收益计算按照期初和期末总股本算术平均值计算。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上述财务指标大幅优化，盈利能力显著提高，有利于增强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本次交易不存在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情形，有利于保护中小股东利益。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派雷斯特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管理制度和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程序，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定价依据充分、合理，确保不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上市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不会因为本次交易新增持续性的关联交易。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鼎派机电间接持有的 Cloos 公司从事机器人焊接领域相关业务，与上市公司业务存在潜在同业竞争关系。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持有鼎派机电 100%股权，消除与控股股东潜在的同业竞争可能。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产生新的同业竞争关系。

九、本次交易不会出现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情形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当期每股收益摊薄的影响

根据中汇出具的中汇会阅［2020］0305 号审阅报告，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每股收益对比如下：

项目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		
	实际数	备考数	增幅	实际数	备考数	增幅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3	160.00%	0.12	0.17	41.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3	160.00%	0.12	0.17	41.67%

注：每股收益计算按照期初和期末总股本算术平均值计算。

本次交易不存在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情形。

（二）上市公司对填补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埃斯顿拟采取以下相关措施，以降低本次交易可能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

1、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加快主营业务发展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加快对标的资产的整合，根据 Cloos 公司的特点，围绕机器人产品研发、生产、销售等方面深化与 Cloos 公司的共享合作，提升标的公司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帮助 Cloos 公司实现预期效益。同时，双方将进一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步完善及整合客户体系及资源并互为补充，形成良好的协同效应，从而提升双方产品的市场覆盖及竞争力，增强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实现协同发展。

2、规范内部控制，积极提升上市公司核心竞争力

上市公司将致力于进一步巩固和提升核心竞争优势、努力实现收入水平与盈利能力的双重提升。上市公司将不断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发挥企业人才及运营的管控效能，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3、贯彻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上市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埃斯顿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定《公司章程》，就利润分配政策研究论证程序、决策机制、利润分配形式、现金方式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等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和公开承诺，同时制定了《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充分维护埃斯顿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上市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

（三）相关方填补即期回报的承诺

为防范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

1、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将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若违反上述承诺或仅部分履行上述承诺，同意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依法对本公司/本人作出相关行政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若给上市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3）对本人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不动用上市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在本人自身职责和合法权限范围内，尽力促使由上市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若上市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承诺在本人自身职责和合法权限范围内，尽力促使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解除限售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上市公司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依法对本人作出相关行政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ESTUN AUTOMATION CO., LTD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代码	002747
公司简称	埃斯顿
股本	84,071.8816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吴波
注册地址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将军南路 155 号
邮政编码	211106
公司网址	www.estun.com
电子邮箱	zqb@estun.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证券与法务部
部门负责人	袁琴
联系电话	025-52785597
传真	025-52785966-5597
经营范围	生产、开发、服务各类机电一体化产品、自动控制、运动控制、驱动装置、计算机应用软件、伺服液压控制及系统集成；销售自产产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公司主要股本变化情况

（一）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情况

公司前身为 2002 年 2 月 26 日成立的南京埃斯顿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根据 2011 年 6 月 20 日埃斯顿有限董事会决议和全体发起人签署的《发起人协议》以及开发区管委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南京埃斯顿数字技术有限公司转制为外商投资股份制公司的批复》（宁经管委外字［2011］60 号），埃斯顿有限采用整体变更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的方式，以截至 2011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12,946.58 万元（母公司报表数据），按照 1.4385：1 的比例折为股本 9,000 万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变更后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9,000 万元。2011 年 7 月 5 日，公司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注册号 320100400016043，注册资本 9,000 万元，实收资本 9,000 万元。

公司的发起人为原埃斯顿有限 3 名法人股东：派雷斯特、埃斯顿控股、埃斯顿投资，整体变更时各发起人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发起人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派雷斯特	4,950	55.00%
2	埃斯顿控股	2,250	25.00%
3	埃斯顿投资	1,800	20.00%
合计		**9,000**	**100%**

本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未引起公司实际控制人变化，管理层未发生重大变化，也未对公司业务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发行人整体变更设立后至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动。

（二）公司上市时的股本结构

2015 年 2 月 27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300 号”文件核准，埃斯顿公开发行股票 3,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6.8 元。2015 年 3 月 20 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5］105 号）同意，埃斯顿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简称“埃斯顿”，股票代码“002747”。

公司上市时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派雷斯特	4,950.00	41.25%
2	埃斯顿控股	2,250.00	18.75%
3	埃斯顿投资	1,800.00	15%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4	首次公开发行的公众股东	3,000.00	25%
合计		**12,000.00**	**100.00%**

（三）公司上市后股本变化情况

1、2015 年 9 月，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完成授予登记

2015 年 9 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公司授予 88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 146.6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46.6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146.60 万元，上述限制性股票于 2015 年 9 月在结算公司完成授予登记。

2、2016 年 3 月，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完成授予登记

2016 年 3 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公司授予 7 名激励对象人民币限制性股票 11.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1.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157.60 万元，上述限制性股票于 2016 年 3 月在结算公司完成授予登记。

3、2016 年 5 月、资本公积转增

2016 年 5 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 12,157.60 万股，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315.20 万元。

4、2016 年 9 月，定向增发

2016 年 9 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 6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273.6135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增加注册资本 3,273.6135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7,588.8135 万元。

5、2016 年 11 月，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

2016 年 9 月 12 日，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同意对已离职的 4 名首批股权激励对象的 95,8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上述限制性股票于 2016 年 11 月已在结算公司完成注销手续，减少注册资本 9.58 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7,579.2335 万元，上述限制性股票于 2016 年 11 月在结算公司完成回购注销。

6、2017 年 6 月，资本公积转增、股权激励

2017 年 6 月，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及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董事会审议通过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已进行股权登记的总股本 275,792,33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2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 股，共计 551,584,670 股，不送红股。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司实施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批授予 241 名激励对象受限制性股票 320.00 万股；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根据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对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数量与授予价格进行了调整，授予首批股权激励对象的股数由 320 万股调整为 96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增加股本人民币 960.00 万元。上述事项变更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83,697.7005 万元。

7、2017 年 11 月，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

2017 年 9 月 13 日，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同意对已离职和考核未达标的部分股权激励对象的 886,2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88.62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3,609.0805 万元，上述限制性股票于 2017 年 11 月在结算公司完成回购注销。

8、2018 年 1 月，股权激励

2017 年 12 月 8 日，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公司授予 36 名激励对象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共计 240.0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增加股本人民币 240.00 万元。上述事项变更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83,849.0805 万元，上述限制性股票于 2018 年 1 月在结算公司完成授予登记。

9、2018 年 8 月，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

2018 年 6 月 19 日，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对已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离职和考核未达标的部分股权激励对象的 510,766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510,766.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3,798.0039 万元，上述限制性股票于 2018 年 8 月在结算公司完成回购注销。

10、2018 年 12 月，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

2018 年 9 月 17 日，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公司对已离职和考核未达标的部分股权激励对象的 387,06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387,06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3,759.2979 万元，上述限制性股票于 2018 年 12 月在结算公司完成回购注销。

11、2019 年 3 月，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

根据 2019 年 1 月 1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以及 2019 年 1 月 28 日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对已离职和考核未达标的部分股权激励对象的 1,976,12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1,976,12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3,561.6859 万元，上述限制性股票于 2019 年 3 月在结算公司完成回购注销。

12、2019 年 8 月，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

根据 2019 年 5 月 3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以及 2019 年 6 月 21 日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对已离职和考核未达标的部分股权激励对象的 685,343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685,343.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3,493.1516 万元，上述限制性股票于 2019 年 8 月在结算公司完成回购注销。

13、2020 年 1 月，股权激励

根据公司 2019 年 12 月 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19 年 12 月 25 日公司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授予 177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 578.73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注册资本 578.73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84,071.8816 万元，上述限制性股票于 2020 年 1 月在结算公司完成授予登记。

截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公司总股本为 84,071.8816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1,228.2962 万股，占总股本的 13.36%；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72,843.5854 万股，占总股本的 86.64%。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四）公司前十大股东情况

截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上市公司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占比（%）
1	南京派雷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19,426.02	23.11
2	吴波	13,500.00	16.06
3	南京埃斯顿投资有限公司	9,125.00	10.85
4	派雷斯特-申万宏源承销保荐-19 派雷 EB0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6,379.24	7.59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990.71	7.13
6	司景戈	1,016.93	1.21
7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672.74	0.80
8	北京和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嘉兴和源庚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5.30	0.77
9	张忠孝	417.38	0.50
1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 深	407.15	0.48
合　　计		**57,580.47**	**68.50**

三、上市公司最近三年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上市公司最近三年不存在实施《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以及公司最近六十个月控制权变动情况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概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派雷斯特，实际控制人为吴波先生。

1、控股股东概况

派雷斯特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南京派雷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7,395 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法定代表人	吴波
住所	南京市高淳区淳溪镇学山路 107 号 2 幢
经营范围	机电产品研发、实业投资

派雷斯特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波	7,165.12	96.89%
2	吴侃	221.85	3.00%
3	刘芳	8.03	0.11%
合计		7,395.00	100.00%

2、实际控制人概况

吴波先生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吴波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2010219**********
通讯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控制关系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控制关系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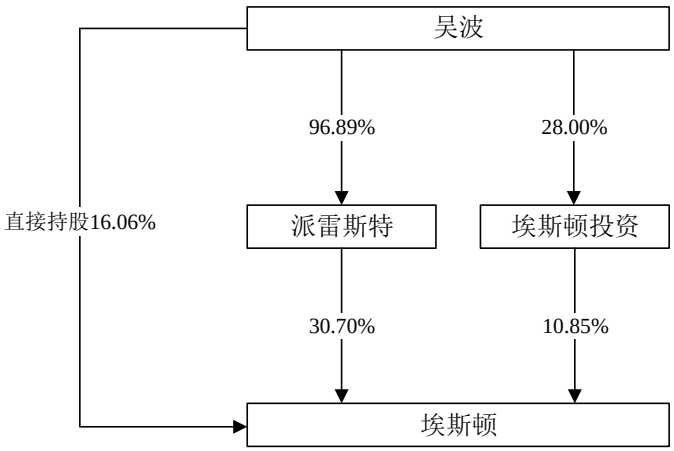

注：派雷斯特对上市公司持股数据包括“派雷斯特-申万宏源承销保荐-19 派雷 EB0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数量。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三）最近六十个月的控制权变动情况

最近六十个月，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更。

五、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覆盖了从自动化核心部件及运动控制系统、工业机器人到机器人集成应用的智能制造系统的全产业链，构建了从技术、成本、服务和品牌的全方位竞争优势。公司主营业务主要分为两个核心业务模块：一是自动化核心部件及运动控制系统，二是工业机器人及智能制造系统。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主要产品	主要应用
自动化核心部件及运动控制系统	金属成形机床自动化完整解决方案、全电动伺服压力机和伺服转塔冲自动化完整解决方案、电液混合伺服系统、运动控制系统（含运动控制器、交流伺服系统）、机器人专用控制器、机器人专用伺服系统、智能控制单元解决方案	金属成形数控机床、机器人、纺织机械、3C 电子、锂电池设备、光伏设备、包装机械、印刷机械、木工机械、舞台娱乐设备、绕线机及半导体制造设备等机械装备的自动化控制
工业机器人及智能制造系统	30 多种工业机器人本体产品和 10 多种标准化工作单元产品以及以埃斯顿工业机器人为基础、集自动化、数字化、信息化和工业互联网相融合的智能制造系统工程解决方案	覆盖汽车及零部件、3C 电子、光伏、家电、金属制品、木工家具、陶瓷、食品与饮料、化工等行业，用于焊接、机床上下料、搬运、码垛、折弯、装配、分拣、打磨、涂胶等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迅速发展，2016 年-2018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46.76%。

六、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0 月 31 日/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总资产	385,347.90	362,101.73	322,927.52	188,092.93
净资产	168,382.82	171,612.84	162,896.85	146,977.28
营业收入	109,455.44	146,102.46	107,650.31	67,834.97
利润总额	5,810.70	12,365.84	11,544.85	8,026.48
净利润	5,674.71	11,393.01	10,179.58	7,621.98
资产负债率	56.30%	52.61%	49.56%	21.86%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10 月 31 日/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毛利率	36.75%	35.99%	33.44%	31.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2	0.11	0.09

注：公司 2019 年 10 月 31 日/2019 年 1-10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七、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无违法犯罪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及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等情形，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其他有权部门调查等情形。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重大资产购买交易对方

本次重大现金购买的交易对方为派雷斯特。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企业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南京派雷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	91320118797124595R
注册地址	南京市高淳区淳溪镇学山路 107 号 2 幢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波
注册资本	7,395.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07 年 02 月 07 日
经营范围	机电产品研发；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及注册资本变动情况

派雷斯特成立于 2007 年 2 月 7 日。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派雷斯特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7,395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吴波，住所为南京市高淳区淳溪镇学山路 107 号 2 幢，经营范围为机电产品研发、实业投资。派雷斯特为实际控制人投资平台，无其他实际经营业务。

（三）产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派雷斯特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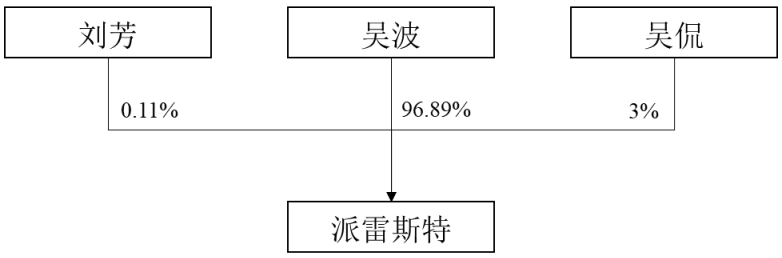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吴波先生持有派雷斯特 96.89%股权，为其实际控制人。

（四）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派雷斯特拥有的主要资产为直接持有埃斯顿 30.70%的股权、埃斯顿医疗 60%的股权、大任智库 39%的股权以及鼎派机电 51%的股权，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对所持有公司股权的投资管理。

（五）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0,403.93	9,952.72
负债总额	40,011.86	655.37
所有者权益	10,392.07	9,297.35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1,367.12	1,524.24
净利润	1,367.12	1,524.24

注：数据来源于派雷斯特单体报表，其中 2019 年度数据未经审计。

（六）主要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派雷斯特直接持有埃斯顿 30.70%的股权、埃斯顿医疗 60%的股权、大任智库 39%的股权以及鼎派机电 51%的股权。除此之外，无其他对外投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三、其他事项说明

（一）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派雷斯特持有上市公司 30.70%股份，系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

（二）交易对方向上市公司推荐的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现有董事 8 人、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有 2 人，派雷斯特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吴波	董事长、总经理
徐秋云	董事、副总经理
钱巍	董事
袁琴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诸春华	董事、副总经理
周爱林	副总经理
江兴科	副总经理

（三）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受处罚、涉及诉讼或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亦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事项。

（四）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的诚信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四节 交易标的情况

一、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为鼎派机电。根据南京市高淳区行政审批局于 2019 年 9 月 25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并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鼎派机电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南京鼎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9 年 2 月 2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18MA1XXF7H3U
住所	南京市高淳区淳溪街道宝塔路 258 号苏宁雅居 39 幢 10 号
法定代表人	吴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7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机电一体化产品、自动化控制产品及系统、机器人、智能化设备、计算机应用软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焊接电源、焊枪、自动化焊接设备及备件的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无固定期限

（二）历史沿革

1、2019 年 2 月，鼎派机电设立

2019 年 2 月 14 日，派雷斯特和埃斯顿签署了鼎派机电的公司章程。

2019 年 2 月 20 日，南京市高淳区行政审批局向鼎派机电核发了《营业执照》。

鼎派机电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派雷斯特	0.6	60
2	埃斯顿	0.4	4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合计		1.0	100

2、2019 年 8 月，注册资本变更

2019 年 8 月 11 日，鼎派机电召开股东会：（1）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 万元增加至 14,900 万元，由派雷斯特出资 8,939.4 万元，埃斯顿出资 5,959.6 万元；（2）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9 年 8 月 11 日，鼎派机电签署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9 年 8 月 28 日，南京市高淳区行政审批局向鼎派机电核发了《营业执照》。

3、2019 年 9 月，注册资本变更

2019 年 9 月 10 日，鼎派机电召开股东会：（1）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4,900 万元增加至 70,000 万元，由派雷斯特出资 26,760 万元，埃斯顿出资 28,340 万元；（2）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9 年 9 月 10 日，鼎派机电签署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9 年 9 月 25 日，南京市高淳区行政审批局向鼎派机电核发了《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鼎派机电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派雷斯特	35,700	51
2	埃斯顿	34,300	49
合计		70,000	100

（三）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控制关系

1、股权结构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鼎派机电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吴波先生为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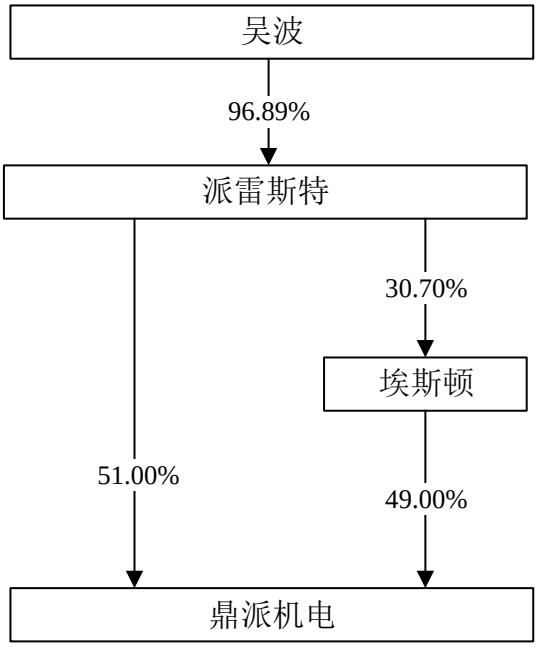

注：派雷斯特对上市公司持股数据包括“派雷斯特-申万宏源承销保荐-19 派雷 EB0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数量。

2、合法存续及股权权属情况

鼎派机电设立时已依法履行了必要程序，设立合法有效；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派雷斯特所持鼎派机电的 51%股权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财产保全等权利限制，也不存在针对鼎派机电的破产诉讼或破产申请。

3、不存在影响标的公司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如让渡经营管理权、收益权等）

根据交易对方在《重大资产购买协议》里的陈述与保证以及境外律师的尽职调查报告，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不存在影响标的公司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如让渡经营管理权、收益权等）。

4、本次交易涉及的债权债务处理

鼎派机电具有独立的法人主体资格，本次交易完成后，鼎派机电及其下属子公司的债权债务由其自身享有或承担，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

（四）主要下属公司情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鼎派机电 51%股权。鼎派机电为收购最终目标公司 Cloos 公司而设立的特殊目的公司，无其他经营业务。鼎派机电下属子公司的架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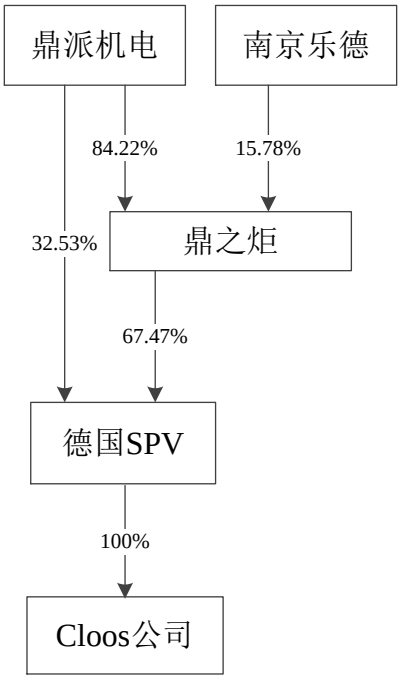

1、鼎之炬

（1）基本情况

根据南京市高淳区行政审批局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并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鼎之炬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南京鼎之炬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9 年 3 月 1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18MA1Y28942M
住所	南京市高淳区淳溪街道宝塔路 258 号苏宁雅居 39 幢 10 号
法定代表人	吴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79,200 万元
经营范围	机电一体化产品、自动化控制产品及系统、机器人、智能化设备、计算机应用软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焊接电源、焊枪、自动化焊接设备及备件的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无固定期限

（2）股权结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鼎之炬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鼎派机电	66,700.00	84.22
2	南京乐德	12,500.00	15.78
合计		79,200.00	100.00

鼎之炬设立时已依法履行了必要程序，设立合法有效；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鼎之炬的股权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财产保全等权利限制，也不存在针对鼎之炬的破产诉讼或破产申请。

2、德国 SPV

（1）基本情况

截至法律尽调报告截止日，德国 SPV 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Cloos Holding GmbH
成立日期	2019 年 7 月 15 日
登记机关	杜塞尔多夫地方法院（local court of Düsseldorf）
登记注册号	HRB 87158
住所	c/o Kieffer Stübben & Partner, Rather Straße 110a, 40476 Düsseldorf, Germany
类型	德国法律下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25,000 欧元
经营范围	投资其他公司，并为其投资的公司提供行政、商业和技术服务
营业期限	无限期

（2）股权结构

德国 SPV 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欧元）	出资比例（%）
1	鼎派机电	8,133.00	32.53
2	鼎之炬	16,867.00	67.47
合计		25,000.00	100.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综上，根据境外法律尽调报告，德国 SPV 合法设立、有效存续。截至法律尽调报告截止日，除了为中国银行法兰克福分行的境外并购贷款设立的股份质押外，德国 SPV 股权不存在质押、扣押、冻结、拍卖或者其他第三方权利负担，也不存在针对德国 SPV 的清算、解散程序或清算、解散申请。

二、Cloos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截至法律尽调报告截止日，Cloos 交易完成之后，Cloos 公司成为德国 SPV 的全资子公司，Cloos 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Carl Cloos Schweißtechnik GmbH
登记机关	韦茨拉尔地方法院
企业类型	德国法律下的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主要办公地点	Carl-Cloos-Straße 1, 35708 Haiger, Germany
成立日期	1977 年 6 月 30 日
注册资本	10,800,000 欧元
登记注册号	HRB 3052
经营范围	制造和销售机器、电器、设备和相关的易耗材料和备件，以及与此类物品的贸易，特别是在焊接技术领域。
经营期限	无限期

（二）主要历史沿革

1、1944 年 Cloos 公司（有限合伙）设立

1944 年 12 月，Carl Cloos 出资设立 Cloos 公司，设立的形式为有限合伙企业。

2、1976 年企业形式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

1976 年 Cloos 公司由有限合伙企业变更为德国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形式变更后的 Cloos 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份额	注册资本（德国马克）	持股比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	Carl Cloos	1	25,000	25
2.	Erwin Cloos[4]	1	25,000	25
3.	Walter Cloos	1	25,000	25
4.	Helmut Cloos	1	25,000	25
合计		**4**	**100,000**	**100**

3、1984 年 5 月，第一次增资

1984 年 5 月，Cloos 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100,000 德国马克增加至 1,080,000 德国马克，由届时的股东 Erwin Cloos，Walter Cloos 和 Helmut Cloos 每人持有价值为 360,000 德国马克的份额。

4、1998 年 10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1998 年 10 月，Cloos 公司通过股东决定将其股东持有的 Cloos 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 CCV，同时，原 Cloos 公司股东相应持有 CCV 的份额。

5、2004 年 3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注册资本货币转换及增资

2004 年 3 月，CCV 将其持有的 Cloos 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了 Cloos 家族的家庭成员。另外，Cloos 公司的注册资本由德国马克转换为欧元，并增资至 1,105,200 欧元，由 Cloos 家族家庭成员持有。

6、2008 年 6 月，第二次增资

2008 年 6 月，Cloos 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1,105,200 欧元增加至 10,499,400 欧元。

7、2010 年 10 月，股权转让

2010 年 10 月，Cloos 公司的自然人股东（即 Cloos 家族家庭成员）将其所持有的 Cloos 公司及 CCV 的全部股份转让给 Cloos Holding，同时成为 Cloos Holding 的股东，从而间接持有 Cloos 公司的股份。

8、2011 年 6 月，增资及吸收合并

[4] Erwin, Walter 和 Helmut Cloos 为 Carl Cloos 的儿子。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根据 2011 年 6 月 27 日公证的并购协议（编号 383/2011），Cloos 公司吸收合并了 CCV，CCV 的所有权利、义务及资产全部由 Cloos 公司承接；另外，Cloos 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10,499,400 欧元增加至 10,800,000 欧元。

9、2019 年 8 月，股权转让

根据 2019 年 8 月 22 日经法兰克福高级区域法院（Higher Regional Court Frankfurt/Main）公证的股份购买协议，Cloos Holding 将其持有的 Cloos 公司所有的股权转让予德国 SPV。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Cloos 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份额	注册资本（欧元）	持股比例（%）
1	德国 SPV	10	10,800,000	100
合计		**10**	**10,800,000**	**100**

Cloos 公司合法设立、有效存续。截至法律尽调报告截止日，除了为中行法兰克福分行的境外并购贷款设立的股份质押外，Cloos 公司股权不存在质押、扣押、冻结、拍卖或者其他第三方的权利负担，也不存在针对 Cloos 公司的清算、解散程序或清算、解散申请。

（三）产权控制关系

Cloos 公司产权控制关系请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交易标的情况”之“一、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之“（四）主要下属公司情况”。

（四）下属公司情况

截至法律尽调报告截止日，Cloos 公司正在运营的下属公司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主体名称	地点	职能	持股比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主体名称	地点	职能	持股比例
1	Cloos Electronic GmbH[5]	德国 Haiger，生产工厂在瑞士 Le Locle	生产，部分对外销售	100%
2	Cloos Innovations GmbH	德国 Herborn（黑博恩）	研发	100%
3	Cloos Welding Products Sp. z.o.o.	波兰工厂	生产，全部对内销售	100%
4	Cloos Austria GmbH	奥地利	销售	99%
5	Cloos Benelux N.V.	比利时	销售	99.69%
6	Cloos UK Limited	英国	销售	100%
7	Cloos Praha spol s.r.o.	捷克	销售	99.65%
8	Cloos India Welding Tech. Pvt. Ltd.	印度	销售	99.99%
9	卡尔克鲁斯焊接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中国	组装、销售	100%
10	Cloos Robotic Welding Inc.	美国	组装、销售	100%
11	CNT USA Inc.	美国	控股公司，无业务	通过 Cloos Robotic Welding Inc.间接持股 100%
12	Cloos Robotics de Mexico S. de R.L.	墨西哥	C-RW US 的工厂	通过 Cloos Robotic Welding Inc.间接持股 100%
13	OOO Cloos Vostock	俄罗斯	销售	100%
14	Cloos Kaynak Teknik Sanayi Limited Sirteki	土耳其	销售	100%

三、主要资产权属状况、质押情况及主要负债情况

（一）标的资产权属状况

[5] 注：根据《德国法律尽调报告》中的分析，Cloos GmbH 在转让其持有的 CEL 公司的股份时，违反了 sec. 181 German Civil Code 的禁止性规定，因此理论上 Cloos GmbH 未能够有效地将 CEL 的股份转让给 CCV（进而随后通过 CCV 的吸收合并转让给 Cloos 公司），而导致该少数 CEL 的股份（约 0.04%）依然可能被算作已清算的 Cloos GmbH 的资产。但是根据德国律师分析，上述转让瑕疵对 CEL 来说风险低，因为：
（i）该理论性的风险即使实现，也没有任何第三人可以对该少数股份主张权利，而 Cloos GmbH 已于 2014 年 2 月 14 日清算并不再具有法人地位，如需要 Cloos GmbH 转让其少数股份需要重启清算程序；
（ii）该股权转让发生之后 CEL 公司作出的股东会决议可以算作对该股权转让的瑕疵的修正；且
（iii）在德国法律项下，公司的股东名册中列示的股东在法律上被认作公司实际的股东，根据 CEL 公司的股东名册，Cloos 公司为 CEL 公司唯一的股东。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鼎派机电 51%股权。根据交易对方的声明并经境外律师核查，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且不存在出资不实或者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鼎派机电设立时已依法履行了必要程序，设立合法有效；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派雷斯特所持鼎派机电的 51%股权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财产保全等权利限制，也不存在针对鼎派机电的破产诉讼或破产申请。

（二）总资产及主要流动资产情况

1、总资产情况

根据鼎派机电经审计的模拟合并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鼎派机电主要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160.47	33.38%
应收票据	529.42	0.40%
应收账款	19,954.79	15.08%
预付款项	1,879.48	1.42%
其他应收款	874.07	0.66%
存货	35,738.54	27.01%
其他流动资产	3,896.73	2.95%
流动资产合计	**107,033.49**	**80.90%**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352.62	0.27%
固定资产	13,730.06	10.38%
在建工程	399.83	0.30%
无形资产	3,090.81	2.34%
长期待摊费用	38.62	0.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46.74	5.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8.57	0.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267.24**	**19.10%**
资产总计	**132,300.73**	**100.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核心流动资产情况

（1）存货情况

根据鼎派机电经审计的模拟合并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鼎派机电存货账面价值为 35,738.54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27.01%，为鼎派机电主要资产类别之一。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0.31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6,758.97	18.91%
在产品	23,184.32	64.87%
库存商品	5,795.24	16.22%
合计	**35,738.54**	**100.00%**

（2）应收账款情况

根据鼎派机电的经审计的模拟合并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鼎派机电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9,954.79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15.18%，为鼎派机电主要资产类别之一。

3、非流动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情况

根据鼎派机电的经审计的模拟合并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鼎派机电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以及电子及其他设备等。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分别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6]
房屋及建筑物	18,950.60	10,560.06	8,390.53	44.28%
机器设备	9,883.76	7,717.80	2,165.97	21.91%
运输工具	912.31	644.07	268.24	29.40%
电子及其他设备	10,893.89	7,988.57	2,905.32	26.67%

[6] 表中成新率为账面价值与账面原值比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合计	40,640.56	26,910.50	13,730.06	33.78%

（三）自有不动产情况

根据法律意见书，截至法律尽调报告截止日，Cloos 集团自有的不动产分别位于德国和瑞士。

其中，位于德国的不动产共计三处，分别为：位于 Haiger 的 Cloos 公司办公用房（编号 5146 及 4443）、位于 Herborn 的 CI 公司办公用房（编号 1364）、位于 Haiger 的仓库及停车场（编号 5581）；位于瑞士的不动产共计一处，系位于 Le Locle 的经营地点。该等不动产分别由德国 SPV、Cloos 公司和 CEL 公司合法所有。截至法律尽调报告截止日，Cloos 集团主要自有土地房产的具体情况见本报告书附件一。

根据境外法律尽调报告，位于 Herborn 的 CI 公司办公用房之前的所有人为 CCV，之后 2001 年 CCV 被 Cloos 公司吸收合并，该地块目前实际为 Cloos 公司所有，但是并未完成土地所有权人变更的变更登记手续，该变更手续将于下次有需要进行变更登记时一并进行。根据境外律师的意见，虽然上述变更登记尚未进行，但是并不影响 Cloos 公司对该土地的所有权。

（四）承租不动产情况

截至法律尽调报告截止日，Cloos 集团租赁的不动产包括内部租赁和第三方租赁，主要承租的不动产详细情况请见本报告书附件二。

根据 Cloos 公司管理层确认，附件二所涉及的境外租赁是合法有效的，出租方对租赁房产合法所有。

北京克鲁斯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尚未提供附件二第（8）项房产的房产证。

鉴于上述未能提供权属证书的租赁物业的面积（30 平方米）较小，占北京克鲁斯承租的租赁物业总面积的比例（0.85%）较小，上述租赁物业未能提供权属证书的情形不会对 Cloos 公司的业务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构成本次交易的实质法律障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北京克鲁斯未提供附件二第（7）项及第（8）项的房屋租赁备案登记凭证。该事项不影响该等房屋租赁协议的效力和北京克鲁斯在租赁协议项下的权利，但可能被房地产主管部门责令限期登记备案，逾期不登记的，存在被处一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的风险。

（五）注册商标情况

截至法律尽调报告截止日，标的公司主要注册商标详细情况请见本报告书附件三。

（六）知识产权情况

1、Cloos 公司自有的专利

截至法律尽调报告截止日，Cloos 集团自有的专利共 10 项，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书附件四。

根据 Cloos 公司管理层的确认，该等专利由 Cloos 集团合法有效持有，且无抵押、质押等其他第三方权利负担。

2、Cloos 公司自有的商标

截至法律尽调报告截止日，标的公司自有的商标共 30 项，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书附件五。根据 Cloos 公司管理层确认，该等商标由 Cloos 集团合法有效持有，且无抵押、质押等其他第三方权利负担。

（七）主要负债情况

根据鼎派机电经审计的模拟合并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鼎派机电合并口径的主要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总负债比例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17.60	0.55%
应付账款	6,156.28	3.72%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金额	占总负债比例
预收款项	21,824.00	13.20%
应付职工薪酬	5,588.84	3.38%
应交税费	5,377.11	3.25%
其他应付款	1,111.11	0.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78.87	7.30%
其他流动负债	4,148.70	2.51%
流动负债合计	**57,202.50**	**34.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6,257.22	46.11%
长期应付款	34.67	0.0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8,479.68	17.22%
预计负债	3,405.03	2.0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8,176.60**	**65.41%**
负债合计	**165,379.10**	**100.00%**

（八）重大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调查或行政处罚情况

1、重大诉讼及仲裁

截至法律尽调报告截止日，Cloos 集团在报告期内争议金额在 10 万欧元及以上的未决诉讼及仲裁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书附件七。

2、行政处罚

截至法律尽调报告截止日，标的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以下行政处罚事项：

（1）2019 年 6 月 6 日，北京市顺义区生态环境局出具《机动车污染物排放超标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顺环车当罚字［2019］第 282 号），由于北京克鲁斯车牌号为京 QB2025 的机动车污染物排放值超过了《装用点燃式发动机汽车排气污染物限值及检测方法（遥测法）》（DB11/318-2005）的标准，责令北京克鲁斯自接到该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对车辆进行治理，治理完成后持该通知书到北京市任意一机动车检测场进行复检，达标后方可上路行驶。同日，北京市顺义区生态环境局基于上述原因对北京克鲁斯罚款 300 元。北京克鲁斯已支付了 300 元罚款。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2016 年 12 月 6 日，Cloos Benelux NV 受到联邦公共服务就业、劳工和社会部门（Federal Public Service Employment, Labour and Social Dialogue, FPS）就员工福利进行的审核。2018 年 4 月 19 日，经后续检查，因仓库安全问题，该公司收到 FPS 命令，被要求拆除仓库。该公司聘请工程师进行改正，FPS 撤回了该等命令，但要求该公司遵守工程师的改正建议。根据境外法律尽调报告，所有改正措施将于 2020 年底完成。

（3）在 2015-2016 评估年度，Cloos India 宣布其损失 2,881,619 印度卢比，而税务机关评估人员评估其损失为 403,982 印度卢比，并且对 Cloos India 提起了罚款诉讼。Cloos India 向所得税专员提起上诉，反对评估官员签发的命令，并要求暂时搁置处罚程序。在向所得税专员提出上诉后，Cloos India 被评估为损失 1,038,884 印度卢比。Cloos India 已就所得税专员的命令向所得税上诉法庭提出了进一步上诉，目前上诉程序正在进行中。

（4）根据 Maharashtra Shops and Establishment Act, 2017 颁发的注册证要求 Cloos India 公司雇员人数为 9 人，2018 年至今，Cloos India 有超过 9 名员工，需调整员工人数。且 Cloos India 未将工作时间、休息时间、周休假通知及轮班时间表、轮班工人周休假的通知展示在其工作场所；Cloos India 未留存下列登记册和记录，并且未提交以下申请表：休假记录、记账和工资登记表、2018 年年度回报等。因此可能需就每一事项支付 100,000 卢比的罚款和违法事项持续期间每天 2,000 卢比的额外罚款。

对于 Cloos India 上述事项，派雷斯特已做承诺：“本公司持有的鼎派机电及其下属公司，包括南京鼎之炬机电科技有限公司、Cloos Holding GmbH、Carl Cloos Schweißtechnik GmbH 及其各自下属公司均在所有重大方面合法合规经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及行政处罚案件；除已经披露的之外，不存在 10 万欧元以上的尚未了结或可以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鼎派机电及南京鼎之炬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没有聘用任何员工。上述承诺内容真实、完整、准确，不存在虚假、误导性陈述，不存在重大遗漏。本公司完全了解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并愿承担一切因此产生的法律后果，并赔偿上市公司的全部损失。”

四、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一）主营业务概况

Cloos 公司业务始于 1919 年，总部位于德国黑森州 Haiger，是全球久负盛名的机器人焊接领域顶尖企业，Cloos 公司从 1981 年起自主研发焊接机器人，是世界上最早拥有完全自主焊接机器人技术和产品的公司之一，是技术领先的焊接自动化产品和定制型焊接系统解决方案的提供商。Cloos 公司的核心价值体现在，基于对焊接工艺的深刻理解，运用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通过焊接方案规划设计、非标机械及电气设计、机器人及电气控制系统的编程以及整体调试等关键环节，实现客户高效、高质量的个性化生产需求。

Cloos 公司以技术创新为驱动，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黑色金属及有色金属的焊接和切割工艺，凭借较强的技术实力和及时周到的精准服务获得客户认可和良好的市场口碑，在汽车金属零部件柔性自动化焊接和高端装备制造业智能化焊接领域拥有突出的竞争优势，产品广泛应用于重型建工机械、商用车辆、农业机械和轨道交通等行业。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

Cloos 公司主要从事柔性自动化焊接设备与工业机器人系统应用等非标智能装备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核心业务为焊接自动化系统和备品备件销售及服务业务，同时也开展焊机销售作为辅助收入和利润来源。

1、焊接自动化系统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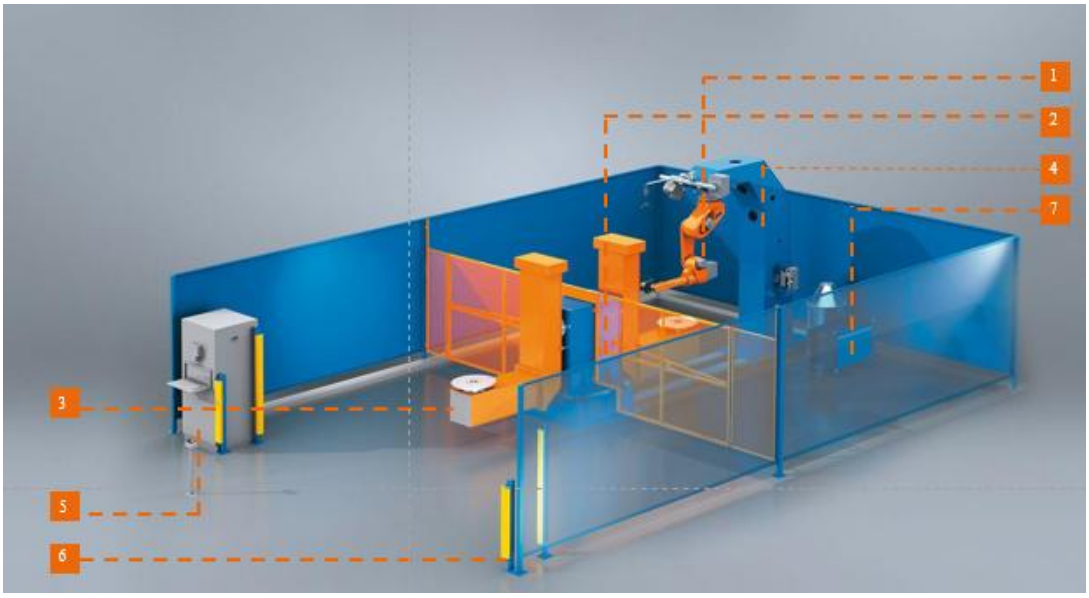

注：1、工业机器人本体；2、防碰撞传感器；3、工件变位器；4、机器人变位器；5、机器人控制柜；6、安全设备；7、焊接设备；

Cloos 公司将自产的工业机器人以及焊机，配套传感器、变位器以及安全设备等辅助设备，规划自动化焊接解决方案，以实现减少劳动用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的目的。Cloos 公司提供的焊接自动化系统具有焊接速度快、焊接过程平稳、重复定位精度高等诸多优势，能够满足客户的生产工艺要求及实际生产需要。焊接自动化系统由工业机器人系统、焊接设备、变位器以及安全设备构成，具体介绍如下：

（1）工业机器人系统

工业机器人系统由工业机器人本体、防碰撞传感器以及机器人控制柜组成，在工业机器人系统中，工业机器人本体搭载焊枪以及送丝机，并根据焊接要求将焊丝顶端准确移动到焊缝所在的位置，防碰撞传感器作为辅助设备防止工业机器人本体发生碰撞。

①工业机器人本体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QRH -2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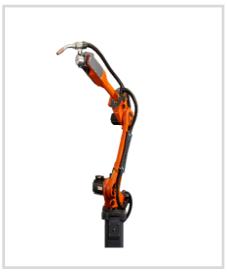
QRC-290

QRC-320/350/

QRC-320/35

QRH-360/390 -H

QRH-360/390

QRC-350/410-E

QRH-360/390-E

Cloos 公司自主研发的工业机器人本体采用模块化设计，并可根据客户具体生产需求来进行定制，产品具备如下特点：

A、工作范围大：Cloos 公司生产的六轴机器人可加装第七轴，有效扩大了工作范围，使得焊枪能处在最有利的焊接位置，从而提高焊接质量；

B、工艺安全性高：Cloos 公司工业机器人运用空心腕设计，焊枪电缆组件从机器人空心腕穿过，提高了焊枪电缆组件的使用寿命和耐用性；

C、应用范围广：可在腕关节上搭载自动更换工具装置，使一台机器人具备多种焊接工艺，提高机器人的作业柔性和作业效率；

D、焊接速度快、焊接重复精度高：Cloos 公司工业机器人修长的外观设计融入了人体工程学原理，减轻了产品重量的同时，使得产品具备焊接速度快、焊接重复精度高等特点。

②控制系统

Cloos 公司的控制系统由人机交互界面以及机器人控制柜组成。其中，人机交互界面用于与操作员对话并将运动指令下达给控制器，同时监控系统的运动状态，机器人控制柜用于控制工业机器人本体及外部工作。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Cloos 公司控制器采用伺服系统驱动，内置数字驱动系统并搭载高性能 32 位工业 PC 机，可同时控制七条机器人内轴以及十二条外轴，保障了焊接过程中的精确定位和精准活动。控制器各部件统一安置在控制柜内，采用机电一体化设计，在兼顾安全性和灵活性的同时缩小了占地面积，并实现了对工业机器人的集中控制。根据下游客户的需求，Cloos 公司可为下游客户提供 Micro、Master 以及 Advanced 等不同尺寸的控制柜。

（2）焊接设备

在工业机器人系统中，焊接设备负责提供熔接能源和焊接填充材料、营造焊接环境，焊接设备由焊接电源、送丝机以及焊枪构成。其中，焊接电源为弧焊机是用于焊接电压、焊接电流、焊接时间等焊接工艺参数自动控制与调整的电源设备；送丝机是一种在控制系统的控制下，可以根据设定的参数连续稳定地送出焊丝的自动化送丝装置；焊枪是在焊接过程中执行焊接操作的部件，安装在工业机器人的末端。

产品类别	主要产品	产品图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产品类别	主要产品	产品图示
焊接设备	焊接电源	
	送丝机	
	焊枪	

Cloos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黑色金属及有色金属的焊接和切割工艺，焊接工艺水平在全球处于领先水平，其自主研发的焊接设备具备如下特点：

①焊接工艺齐全：Cloos 公司生产的焊接设备适应 MIG/MAG 焊接、TIG 焊、等离子焊接以及激光焊接等多种焊接工艺，并适配所有通用工业接口，既适合于手工焊接作业，也可应用于复合工艺的自动化焊接场景；

②焊接质量高：应用高频逆变技术、数字化控制技术、动态电弧控制等技术，实现焊接设备运行状态的实时监控，在提高焊接效率的同时，保证焊接过程稳定、焊缝成形良好。

③焊接更具柔性：根据下游客户生产需求，下游客户可选择焊机参数标准化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的一元化协同调节模式，也可通过微调焊接参数编辑特殊焊接曲线的方式来定制化编辑焊接曲线。

（3）变位器

在工业机器人系统中，变位器可分为工件变位器以及机器人变位器。其中工件变位器用来安装工件，实现工件的移动、回转、摆动或自动交换功能；机器人变位器用来安装机器人本体，实现机器人的移动、回转以及摆动，进一步扩大机器人的工作范围。Cloos 公司自主研发的变位器可实现 360 度轴向回转，在变位器和工业机器人的协调和紧密配合下，可以实时调整焊枪位置和角度，保证始终保持在最佳焊接作业位置，提高焊接质量。

产品类别	主要产品	产品图示
变位器	机器人变位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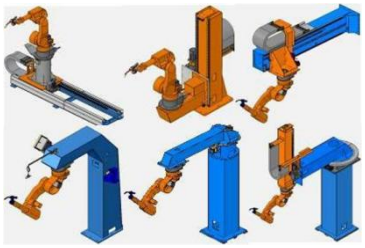
	工件变位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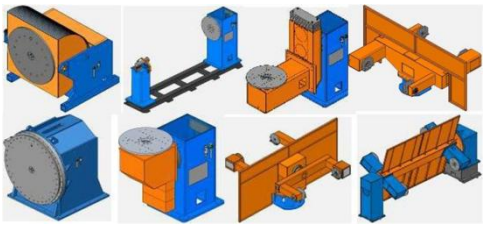

2、备品备件销售及服务

Cloos 公司备品备件销售及服务收入主要系对其已销售焊接自动化系统产品的日常维护及服务，包括售后服务、维修服务、现有生产线、备件及旧机器改装业务，以及培训、补充分析等额外服务。

Cloos 公司在多年生产经营过程中，凭借一流的技术实力、丰富的项目经验、可靠的产品质量以及优质的服务赢得了众多客户的信赖，下游客户黏性较高，因此下游客户在选用 Cloos 公司产品后，零部件和易损件的更换以及日常维修服务通常由 Cloos 公司持续提供，并对 Cloos 公司所提供的备品备件及服务具备一定的依赖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3、焊机销售：即直接向下游客户销售焊接设备，主要为 QINEO 品牌产品。

（三）经营模式

由于 Cloos 公司提供的焊接自动化系统产品具有定制化和非标性的特点，因此，Cloos 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围绕客户订单展开，在签订销售合同后，根据合同安排采购与生产，生产完成后进行交货和提供售后服务，具体如下：

1、采购模式

Cloos 公司根据 SAP 系统中的产品的目标库存和实际耗用情况，制定采购计划。所有采购活动均由采购部门负责，主要采用“以需定购”的采购模式。

Cloos 公司设有订货、采购及收货业务模块。订货通常由技术部门通过添加新商品和生产调度部门的订单预约，或者以书面形式的订货申请启动订货流程。采购部对提出申请者进行审核和问询，根据库存数量向供应商获取商品报价，经协商一致后签订合约。根据合同金额的大小，由不同职级的负责人签署合同。所有合同都由采购经理在 SAP 系统中进行统一维护管理，收货部门根据订货信息，依照质量管理对货物的数量和质量进行检查，在 SAP 系统入账，通常在中转仓库或生产中采集和确认收货信息并存放于制定仓储位置。

2、生产模式

因客户订单需求的不同，Cloos 公司的生产模式具有非标的特点。生产作业由项目部统一负责，主要分为零部件生产和系统集成两个环节，其中零部件生产包括焊接机器人、焊接设备、变位器等，系统集成环节是将各类机器人配件装配成型的焊接单元工作站并进行自动化方案运行测试。对非标产品，由项目部根据各类客户实际的个性化需求设计方案，出具物料清单，完成生产任务和组装。对完成系统集成的产品进行品质检验，验证组合产品的功能及稳定性，检验合格后及时办理验收入库。

在产品送达客户现场后，Cloos 公司在客户现场进行后期安装调试，并对客户人员进行必要的操作培训。待实地安装和调试完成达到预定需求后，客户会向 Cloos 出具验收单，Cloos 系统集成生产服务完成。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3、销售模式

Cloos 公司销售按照区域由德国总部的销售中心进行统一管理，主要分为焊接自动化系统销售、焊接设备销售以及客户服务销售三部分。其中，焊接自动化系统的销售由项目经理、项目控制员、销售外勤、销售内勤以及项目商业和行政事务处理人员负责，主要是通过销售合作伙伴网络对从小单元到特殊设备的焊接技术完整解决方案的销售。焊接设备由销售中心和部门经理负责，统筹管理各个销售区域，主要是 QINEO 系列产品即焊接设备的销售。客户售后服务由维修服务人员负责，为客户提供 Cloos 备件的维修、人员培训和现有设备的小型改造服务。

（四）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1、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焊接自动化系统	65,768.40	63.05%	62,235.75	59.03%	41,347.21	49.88%
备品备件销售及服务	33,529.23	32.14%	39,467.07	37.44%	36,241.75	43.72%
焊机	5,019.44	4.81%	3,721.16	3.53%	5,311.83	6.41%
合计	**104,317.07**	**100.00%**	**105,423.98**	**100.00%**	**82,900.78**	**100.00%**

2、前五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Cloos 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合计销售金额分别为 14,632.23 万元、16,010.96 万元以及 17,180.69 万元，占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保持在 15%-17%左右，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金额超过销售总额 50%的情形，不存在客户重大依赖的风险。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以及公司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前五名客户中均无权益。

报告期内，Cloos 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销售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9 年 1-10 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销售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1	客户 A	4,794.87	4.60%
2	客户 B	3,404.04	3.26%
3	客户 C	3,247.86	3.11%
4	客户 D	3,047.89	2.92%
5	客户 E	2,686.03	2.57%
合计		**17,180.69**	16.47%
2018 年度			
1	客户 B	4,344.80	4.12%
2	客户 D	4,376.02	4.15%
3	客户 C	2,664.53	2.53%
4	客户 F	2,446.40	2.32%
5	客户 G	2,179.20	2.07%
合计		**16,010.96**	15.19%
2017 年度			
1	客户 B	6,315.28	7.62%
2	客户 D	2,898.77	3.50%
3	客户 H	1,914.27	2.31%
4	客户 G	1,790.54	2.16%
5	客户 I	1,713.37	2.07%
合计		**14,632.23**	17.65%

3、按照销售模式划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81,419.33	78.05%	83,871.58	79.56%	67,064.93	80.90%
经销	22,897.74	21.95%	21,552.40	20.44%	15,835.85	19.10%
合计	**104,317.07**	**100.00%**	**105,423.98**	**100.00%**	**82,900.78**	**100.00%**

Cloos 公司产品下游行业应用广泛，在经营发展过程中采取经销商模式来建立营销渠道，经销商模式有利于 Cloos 公司借助经销商深度的网络优势建立起覆盖面较广的销售网络。但对于部分专业程度较高生产工艺较为复杂的项目，经销商的售前技术支持和售后技术服务不能完全满足客户需求。Cloos 公司产品线齐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全，产品种类丰富，采取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报告期内，Cloos 公司经销收入分别为 15,835.85 万元、21,552.40 万元以及 22,897.74 万元，占比保持在 20%左右。

（五）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情况

Cloos 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减速器、伺服系统、工装夹具等，报告期内，Cloos 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2019 年 1-10 月			
1	供应商 A	1,286.71	4.19%
2	供应商 B	769.57	2.50%
3	供应商 C	739.36	2.41%
4	供应商 D	653.06	2.12%
5	供应商 E	620.74	2.02%
合计		**4,069.45**	**13.24%**
2018 年度			
1	供应商 A	1,731.53	4.89%
2	供应商 F	1,365.96	3.86%
3	供应商 D	1,085.05	3.07%
4	供应商 G	914.37	2.58%
5	供应商 H	774.76	2.19%
合计		**5,871.68**	16.60%
2017 年度			
1	供应商 I	3,297.44	9.42%
2	供应商 A	1,645.75	4.70%
3	供应商 F	1,048.24	3.00%
4	供应商 G	1,036.22	2.96%
5	供应商 D	930.43	2.66%
合计		**7,958.07**	**22.74%**

Cloos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金额超过采购总额 50%的情形，不存在供应商重大依赖的风险。2019 年 1-10 月的供应商 E 系 Cloos 公司关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联方，具体采购内容详见本报告书“第十节 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除此之外，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前五名供应商中均无权益。

（六）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Cloos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控制，并已取得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Cloos 公司在产品的开发、生产等过程中严格按照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实施标准化管理和控制，认真贯彻落实国家、行业标准，以顾客满意为宗旨，建立起了一套较为完善的企业标准和企业制度。

（七）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情况

Cloos 公司坚持安全第一的原则，始终将安全生产放在首位。标的公司建立了安全监督管理部门，负责决定、处理重大安全生产事项，及日常各项安全生产活动，包括生产检查、生产协调、安全教育、技术培训、消防和保安等。

Cloos 公司报告期内的环保处罚请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交易标的情况”之“九、拟购买资产业务资质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等相关报批情况”。

（八）主要业务资质及许可

截至法律尽调报告截止日，标的公司在报告期内主要业务资质及许可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交易标的情况”之“九、拟购买资产业务资质审计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等相关报批情况”。

五、标的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中汇出具的中汇会审［2020］0304 号模拟审计报告，鼎派机电报告期内主要财务信息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一）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0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107,033.49	104,669.10	79,993.23
非流动资产	25,267.24	23,048.79	20,270.64
资产总计	**132,300.73**	**127,717.88**	**100,263.88**
流动负债	57,202.50	52,631.58	39,076.75
非流动负债	108,176.60	114,690.69	110,432.13
负债合计	**165,379.10**	**167,322.26**	**149,508.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766.77	-38,352.38	-47,093.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078.37**	**-39,604.38**	**-49,245.00**

（二）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105,196.74	106,478.74	83,938.77
营业成本	66,126.74	62,494.81	50,242.98
营业利润	12,701.29	14,223.40	6,593.93
利润总额	12,829.49	13,101.80	6,651.80
净利润	9,314.74	9,447.09	5,119.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8,330.53	8,450.09	4,583.51

（三）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38	25,152.29	2,436.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0.95	-6,096.41	-1,558.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6.84	2,124.78	-547.7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97.83	21,092.43	-1,067.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458.29	25,365.86	26,433.4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160.47	46,458.29	25,365.86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四）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
资产负债率	125.00%	131.01%	149.12%
流动比率（倍）	1.87	1.99	2.05
销售毛利率	36.84%	40.85%	39.50%
销售净利率	8.93%	8.96%	6.18%

注：1、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销售毛利率=（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收入；

4、销售净利率=净利润/主营业务收入

（五）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52	-49.35	-25.9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0.85	-1,057.19	108.66
小　计	**153.37**	**-1,106.54**	**82.71**
减：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43.37	-250.59	23.3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0.01	-855.95	59.33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98.28	-764.71	53.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1.73	-91.24	6.32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10 月，标的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59.33 万元、-855.95 万元和 110.01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4,530.51 万元、9,214.80 万元和 8,232.25 万元。2018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净额较高主要系由捷克子公司和美国子公司合同履约纠纷预提未决诉讼损失所致。

六、最近十二个月内所进行的重大资产出售事项

鼎派机电最近 12 个月未发生重大资产出售事项。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七、报告期内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处理

（一）收入的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Cloos 公司主要产品为各类焊机、焊接自动化系统、相关产品的备品备件销售及服务，收入确认原则具体如下：

1、各类焊机及相关产品的备品备件

在上述产品抵达客户处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2、焊接自动化系统

（1）对于合同金额 300 万欧元以下或建造周期不超过一个（含一个）会计年度的焊接自动化系统建设项目，Cloos 公司需要在客户现场进行安装调试，根据 Cloos 公司与客户的约定，在相关产品安装调试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合格时确认收入。

（2）对于合同金额 300 万欧元及以上的，且建造周期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焊接自动化系统建设项目，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二）与同行业或同类资产之间的差异及对拟购买资产利润的影响

标的公司所采用的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不存在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差异或变更对其利润产生影响的情况。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模拟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于以下假设：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假设鼎派机电、鼎之炬以及德国 SPV 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已成立。

2、假设德国 SPV 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已完成对 Cloos 公司的收购。视同实际收购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并假定现时业务框架在报告期初业已存在且持续经营，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以实际收购完成后合并的框架为基础编制。假定 Cloos 公司的资产、负债和损益已于 2017 年 1 月 1 日纳入鼎派机电模拟合并财务报表编制范围。

3、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处理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第三章规定，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鼎派机电下属企业德国 SPV 对 Cloos 的收购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鼎派机电、鼎之炬和德国 SPV 仅系为收购 Cloos 的平台。由于本次交易的实质是通过收购鼎派机电 51%股权从而收购 Cloos，出于向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使用者提供与该等被收购业务的历史经营情况、现金流量以及财务状况有关财务信息的考虑，故在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中德国 SPV 对 Cloos 的收购参照同一控制下企业的原则处理，即 Cloos 按照账面价值合并，并以此为基础叠加鼎派机电、鼎之炬和德国 SPV 的账面价值，并抵消公司间的内部交易，不考虑鼎派机电、鼎之炬和德国 SPV 实际完成收购时 Cloos 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商誉。

4、Cloos 公司执行的德国会计准则（HGB），为便于国内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使用者使用，保持 Cloos 公司的资产、负债和损益的计量基础在整个报告期内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一贯性和可比性，模拟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了调整，并假设 Cloos 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5、其他重要模拟调整事项

为避免鼎派机电、Cloos 公司并购相关交易影响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使用者对标的公司历史经营状况的判断，在编制模拟合并财务报表时，对该等事项进行模拟调整。

（1）鼎派机电、鼎之炬和德国 SPV 收购 Cloos 公司相关的交易费用及并购相关一次性费用在编制模拟合并财务报表时未确认为费用，作为所有者权益的抵减。

（2）假设德国 SPV 收购 Cloos 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完成，鼎派机电和德国 SPV 为收购 Cloos 公司取得的境内和境外并购贷款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已存在，该部分并购贷款在编制模拟合并财务报表时模拟确认至 2017 年 1 月 1 日，为真实反映鼎派机电经营成果，前述并购贷款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实际放贷期间不考虑产生的利息费用。

（3）鼎派机电和鼎之炬公司的外币资产和外币负债在模拟合并财务报表各时点按照各期末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相关的汇兑损益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德国 SPV 在模拟合并财务报表各时点按照各期末的汇率进行外币报表折算。

（4）假设德国 SPV 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已取得 Cloos Holding 所有的高架仓库所有权，并按照相关会计估计在报告期内计提折旧或摊销，冲回 Cloos 公司于报告期内支付 Cloos Holding 的仓库租赁费。

该调整事项对各期净利润的影响：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补提高架仓库的折旧	-27.30	-32.63	-31.50
冲回 Cloos 公司支付的仓库租赁费	94.90	94.71	93.63
合计	67.59	62.08	62.12

（5）假设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期间内 Cloos 公司对原股东的分红已于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前全部完成。

（6）假设德国 SPV 对 Cloos 公司子公司少数股权的收购全部完成。

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Cloos 公司部分子公司存在少数股权，该少数股权由 Cloos 公司原股东 Cloos Holding 或 Cloos 家族成员（以下简称“少数股东”）持有，明细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有的比例	截止 2019 年 10 月 31 日少数股东享有的净资产（欧元）
Cloos Austria GmbH	1.00%	14,996.36
Cloos Benelux N.V.	0.31%	737.36
Cloos Praha spol s.r.o.	0.35%	8,829.16
Cloos India Welding Tech.Pvt.Ltd.	0.01%	50.41
Cloos Tecnica Soldagem BrasilLtda.	0.01%	-50.96
Cloos Espana S.A.	33.33%	1,466.54
合计	-	**26,028.87**

根据少数股东此前与 Cloos 公司签署的协议，少数股东仅为注册成立上述子公司而相应持有少数股权，少数股东承诺放弃上述子公司少数股权相应的表决权以及其他相应股东权益。少数股东向德国 SPV 承诺将尽快完成上述子公司少数股权过户相关的工商登记手续。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Cloos India 和 Cloos Benelux N.V.已完成少数股权的过户，其他子公司少数股权的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

6、所有者权益按整体列报

在编制模拟合并财务报表时，所有者权益按整体列报，不区分实收资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等各明细科目，不单独编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上述特殊假设外，标的公司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定，标的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符合新金融工具准则需要按照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报告期资产转移剥离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不存在资产转移剥离情况。

（五）重大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不存在重大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六）行业特殊的会计处理政策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要从事柔性自动化焊接设备与工业机器人系统应用等非标智能装备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不存在特殊的会计处理政策。

八、最近三年增资和股权转让进行的相关作价及其评估

标的公司最近三年增资及股权转让作价及评估情况请见本报告书“第五节交易标的评估情况”之“三、董事会对本次交易标的评估的合理性及定价的公允性的分析”相关内容。

九、拟购买资产业务资质及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等相关报批情况

根据《德国法律尽职调查报告》，经 Cloos 公司管理层确认，德国 SPV、Cloos 公司、CEL 公司（包括 Le Locle 分公司）和 CI 公司进行其业务无须特定的业务资质证照或者政府审批。

根据《墨西哥法律尽调报告》，CRM 确认其持有所有业务运营所需许可及资质，有权开展其实际业务运营，且其不需要任何与环境保护相关的许可、资质及证书。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根据《奥地利法律尽调报告》，在没有已披露的相反信息且 Cloos Austria GmbH 所披露的实际业务真实的情况下，其目前在其贸易许可范围内开展业务运营，不需要其他许可。

根据《比利时法律尽调报告》，就 Cloos Benelux NV 确认的业务范围而言，除就环境保护取得的“第三类”场所的运营通知外，其不需要取得任何许可、政府或监管同意、授权或资质，Cloos Benelux NV 有权开展其实际业务运营。

根据《波兰法律尽调报告》，Cloos Welding Products 不需要取得任何许可、政府或监管同意、授权或资质。

根据《捷克法律尽调报告》，除附表六所述经营许可外，CLOOS PHARA 在其营业执照所述业务范围内开展业务运营无需取得其他经营许可。

根据《美国法律意见书》，CNT 目前不从事任何经营活动，仅持有墨西哥子公司股份，亦不涉及环境保护相关许可或资质；CRW 开展在《公司证明》所述业务不需要取得特别的批准或证照，亦不需要取得涉及环境保护的批准或证照。

根据《印度法律尽调报告》，除附表六所述资质及注册外，Cloos India 开展业务不需取得政府部门的任何许可。

根据《英国法律尽调报告》，Cloos UK 确认其开展业务不需要取得何许可、政府或监管同意、授权或资质，其有权从事其实际业务运营。

根据《俄罗斯尽调报告》，Cloos Vostok 不需要取得任何资质或许可，不需要取得特殊的政府部门检查或许可，其有权从事其实际经营业务。

截至法律尽调报告截止日，Cloos 集团持有的经营、建设、环保等资质证书的情况详见本报告书附件六。

截至法律尽调报告截止日，Cloos 公司在报告期内环保方面的行政调查或处罚请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交易标的情况”之“三、主要资产权属状况、质押情况及主要负债情况”之“（七）重大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调查或行政处罚情况”。

十、交易涉及的债权债务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一）融资协议概述

标的资产及其下属资产涉及的正在履行的融资协议及融资情况请详见本报告书附件三。根据 Cloos 公司管理层的确认，附件三中的融资协议均正常履行。

（二）主融资协议项下的控制权变更条款及豁免

附表三第 1 项中的《并购借款合同》约定，除埃斯顿通过重大资产重组收购派雷斯特持有的鼎派机电股权和鼎派机电对鼎之炬的增资事项外，鼎派机电如发生股权变化、资本运作、对外投资、对外质押股权、对外担保等事项，须事先征得工行江宁支行同意。因此，本次交易不会触发融资文件中的控制权变更条款。

根据境外法律尽调报告，经 Cloos 公司管理层的确认，本次交易将不会对附表三中列示的融资协议造成影响。即使本次交易之后，派雷斯特将其持有的鼎派机电的 51%股权转让给埃斯顿，使得埃斯顿成为鼎派机电的唯一股东，也不会触发附表三融资协议中的控制权变更条款。

（三）融资协议的担保措施

Cloos 公司以及 Cloos 公司的母公司（包括埃斯顿）为目前正在履行的融资协议提供的担保措施请详见本报告书附件三。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五节 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一、标的资产评估概况

本次交易定价系依据派雷斯特前次收购 Cloos 公司的成本作价，成本包括但不限于：Cloos 交易支付的现金对价及相应的资金成本，Cloos 交易过程中实际发生的中介机构费用，财务、税务及法律尽调费用等相关费用等。

本次交易作价不以评估结果为依据，为了便于投资者对本次交易定价水平公允性的判断，公司聘请中联评估为鼎派机电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

本次交易中，中联评估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对鼎派机电 100%股权价值进行了评估，并最终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10 月 31 日，鼎派机电 100%股权收益法的评估值为 76,315.72 万元，鼎派机电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为-32,766.77 万元，增值额为 109,082.49 万元。本次交易中，评估机构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对鼎派机电 100%股权价值进行了评估，并最终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二、标的资产评估具体说明

（一）评估方法选择

依据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企业价值评估可以采用收益法、市场法、资产基础法三种方法。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是指以鼎派机电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的目的是反映南京鼎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委托人购买股权之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鼎派机电的经营实体 Cloos 公司具备相对稳定可靠的市场需求，未来年度预期收益与风险可以合理地估计，故本次评估可以选择收益法进行评估。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评估中，鼎派机电的经营实体 Cloos 公司作为全球焊接自动化产品和定制型焊接系统解决方案的提供商，在国际市场上存在业务结构、经营模式、企业规模等经营要素相类似的上市公司，故本次评估可以选取市场法进行评估。

综上，本次评估确定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进行评估。

（二）评估假设

1、一般假设

（1）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2）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3）资产持续经营假设

资产持续经营假设是指评估时需根据鼎派机电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相应确定评估方法、参数和依据。

2、特殊假设

（1）预测期内鼎派机电主要经营实体所在国家的国内政局及国际关系稳定，各自现行的宏观经济以及产业政策、贸易政策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2）预测期内欧元及其他相关货币之间的汇率与基准日相比不发生较大变化。

（3）预测期内鼎派机电各经营实体所在国家的税收政策及税率情况与基准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日相比不发生较大变化。

（4）鼎派机电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所涉及的市场环境及竞争关系与基准日相比不发生较大变化。

（5）鼎派机电在未来经营期内的管理层尽职、核心成员稳定，维持现状按预定的经营目标持续经营。鼎派机电与当前供应商、客户保持正常的商业合作关系，不会对鼎派机电的业务开展、成本控制等经营活动造成重大影响。

（6）本次评估假设委托人及鼎派机电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合法、完整。

（7）鼎派机电及其子公司在未来经营期内的主营业务结构、收入与成本的构成及各子公司的管理人员、销售人员及研发人员结构按企业的经营计划和经营策略进行相应调整。

（8）在未来的经营期内，鼎派机电及其子公司的各项期间费用所涉及项目类型不会在基准日现有基础上发生大幅的变化，并按照其基准日已确定的经营管理计划控制其相应费用支出；

（9）鉴于企业的货币资金或其银行存款等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频繁变化且闲置资金均已作为溢余资产考虑，本报告的财务费用评估时不考虑其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也不考虑汇兑损益等不确定性损益；

（10）可比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无影响价值判断的虚假陈述、错误记载或重大遗漏。

（11）评估人员仅基于公开披露的可比公司相关信息选择对比维度及指标，并未考虑其他事项对鼎派机电价值的影响。

当上述条件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

3、鼎派机电模拟合并报表编制基础及假设

上述协议的主要内容请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交易标的情况”之“七、报告期内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处理”之“（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三）收益法评估情况

1、评估思路

根据本次尽职调查情况以及鼎派机电的资产构成和主营业务特点，本次评估的基本评估思路是：

（1）对纳入模拟合并报表范围的资产和主营业务，参照结合最近几年的历史经营状况的变化趋势和业务类型等分别估算预期收益（净现金流量），并折现得到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2）对纳入模拟合并报表范围，但在预期收益（净现金流量）估算中未予考虑的诸如基准日存在货币资金，应收、应付股利等流动资产（负债）；呆滞或闲置设备、房产等以及未计及收益的在建工程等非流动资产（负债），定义其为基准日存在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测算其价值；

（3）由上述各项资产和负债价值的加和，得出鼎派机电的企业价值，经扣减付息债务价值和少数股东权益价值后，得出鼎派机电的所有者权益价值。

2、评估模型

（1）基本模型

本次评估的基本模型为：

$$E = B - D - M$$

式中：

E：评估对象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价值；

B：评估对象的企业价值；

D：评估对象的付息债务价值；

M：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非全资子公司所对应的少数股权价值；

$$B = P + C + I$$

P：评估对象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I：评估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P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n+1}}{r(1+r)^n}$$

式中：

Ri：评估对象未来第 i 年的预期收益（自由现金流量）；

r：折现率；

n：评估对象的未来经营期；

C：评估对象基准日存在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

$$C = C_1 + C_2$$

C_1：基准日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C_2：基准日非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2）收益指标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的自由现金流量作为评估对象经营性资产的收益指标，其基本定义为：

R = 净利润+折旧摊销+扣税后付息债务利息-追加资本

根据评估对象的经营历史以及未来市场发展等，估算其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将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并加和，测算得到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3）折现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确定折现率 r

$$r = r_d \times w_d + r_e \times w_e$$

式中：W_d：评估对象的债务比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w_d = \frac{D}{(E + D)}$$

W_e：评估对象的权益比率；

$$w_e = \frac{E}{(E + D)}$$

r_d：所得税后的付息债务利率；

r_e：权益资本成本。本次评估按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权益资本成本 r_e；

$$r_e = r_f + \beta_e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式中：

r_f：无风险报酬率；

r_m：市场期望报酬率；

ε：评估对象的特性风险调整系数；

β_e：评估对象权益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beta_e = \beta_u \times (1 + (1 - t) \times \frac{D}{E})$$

β_u：可比公司的预期无杠杆市场风险系数；

$$\beta_u = \frac{\beta_t}{1 + (1 - t)\frac{D_i}{E_i}}$$

β_t：可比公司股票（资产）的预期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t = 34\%K + 66\%\beta_x$$

式中：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K：一定时期股票市场的平均风险值，通常假设 K=1；

β_x：可比公司股票（资产）的历史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D_i、E_i：分别为可比公司的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

3、净现金流量预测

为了剔除汇率变动对企业财务数据的影响，本次评估在评估过程中均采用欧元报表及相关数据作为测算依据，在最终确定评估结果后，再将评估结论以基准日汇率折算回人民币价值。

（1）营业收支预测

被评估企业下属经营主体 Cloos 公司业务始于 1919 年，总部位于德国黑森州 Haiger，是全球久负盛名的机器人焊接领域顶尖企业，Cloos 公司从 1981 年起自主研发焊接机器人，是世界上最早拥有完全自主焊接机器人技术和产品的公司之一，是技术领先的焊接自动化产品和定制型焊接系统解决方案的提供商。

历史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营业收支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欧元

项目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1-10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580.89	6,401.50	13,473.06	7,969.79	13,276.20	8,385.65
其他业务	132.48	11.17	134.80	16.97	111.95	30.15
合计	**10,713.38**	**6,412.67**	**13,607.85**	**7,986.76**	**13,388.15**	**8,415.80**

Cloos 公司主要从事柔性自动化焊接设备与工业机器人系统应用等非标智能装备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主营业务板块包括焊接自动化系统、备品备件销售及服务业务和焊机销售三大类。

1）营业收入的预测

①焊接自动化系统

焊接自动化系统为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的定制化的焊接自动解决方案。公司将自产的工业机器人以及焊机、配套传感器、变位器以及安全设备等辅助设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备，规划自动化焊接解决方案，以实现减少劳动用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的目的，主要为 Qirox 品牌产品。该项业务为被评估单位的业务收入主要构成部分。预测期的收入预测综合考虑预期市场情况、在手订单情况、市场开发策略、产品研发情况及相关经营计划等信息，并参考预期行业增速进行预测。

②焊机销售

焊机销售业务为公司向下游客户销售的标准化的焊接设备，主要为 Qineo 品牌产品。焊机销售业务的历史期收入占比较低，其未来收入预计会随着新产品的投入，以及中国、美国等市场的进一步开发而有所增长。

③备品备件销售及服务业务

备品备件销售及服务业务是为公司对其已销售焊接自动化系统产品的日常维护及服务，包括售后服务、维修服务、现有生产线、备件及旧机器改装业务，以及培训、补充分析等额外服务。因此，该项业务的收入主要受公司焊接自动化系统业务的规模所影响。其未来收入预计也会伴随着公司未来焊接自动化系统业务规模的增加而持续增长。

④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主要为鼎派机电对外销售的电子元器件，由于其历史期收入占比较低，且非公司主营业务，因此其他业务的收入预测主要参考历史期该项业务的收入规模进行预测，未来预计不会出现明显变化。

2）营业成本的预测

主营业务成本方面，涉及成本主要由人工成本、原材料及其他制造费用等构成。未来主营业务成本的预测主要参考历史期成本构成情况及根据管理层制定的经营规划进行预测。其他业务成本的预测主要参考历史期其他业务的毛利率情况进行预测。

鼎派机电未来经营期各年营业收支，详见下表：

单位：万欧元

项目/年度	2019 年 10-12 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及以后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主营业务	收入	1,200	14,570	16,145	17,645	19,770	22,420	22,420
	成本	758	9,252	10,252	11,205	12,554	14,237	14,237
其他业务	收入	19	130	130	130	130	130	130
	成本	5	20	20	20	20	20	20
营业收入合计		**1,219**	**14,700**	**16,275**	**17,775**	**19,900**	**22,550**	**22,550**
营业成本合计		**763**	**9,271**	**10,272**	**11,224**	**12,573**	**14,256**	**14,256**

（2）期间费用预测

1）销售费用估算

预测思路：

职工薪酬的预测：本次盈利预测结合企业人员未来招聘规划，并参考历史年度销售人员薪酬水平、企业计划的增长目标进行估算。运输费、差旅费、业务宣传费等其他销售费用参考历史年度相关成本水平以及鼎派机电未来可能的规划进行估算。

2）管理费用估算

预测思路：

职工薪酬的预测：本次评估结合鼎派机电人员招聘规划，并参考历史年度人员成本水平、鼎派机电管理人员薪酬预计涨幅进行估算。

折旧的预测：本次评估按照鼎派机电执行的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以基准日固定资产账面原值、预计使用期、加权折旧率等估算未来经营期的折旧额。

对于服务费、差旅费、办公费等其他管理费用，本次评估结合历史年度该等费用情况与鼎派机电的计划增长情况估算未来各年度的管理费用。

3）研发费用估算

研发费用的预测：本次评估结合鼎派机电预测期产品研发规划、历史研发支出规模并参考行业内国内外可比公司研发支出与收入比例等，对预测期研发费用进行估算。

4）财务费用估算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评估以此借款规模为基础结合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及利率水平估算未来各年度的利息费用。对于手续费等其他财务费用参考历史期该费用占收入的比例进行预测。鉴于企业的货币资金或银行存款等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频繁变化且变化较大，评估时不考虑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也不考虑汇兑损益等其他不确定性损益。

（3）税金及附加预测

本次评估依据上述税种情况、历史年度税负情况，以未来年度业务收入的预测数为基础，并参照历史年度营业税金占营业收入的比率，预测未来年度的营业税金。

（4）投资收益预测

报告期内投资收益规模占比较低，且历史期经营和收益情况较为稳定，本次评估依据历史年度投资收益情况对未来年度的投资收益进行预测。

（5）企业所得税预测

鼎派机电拥有多家子公司，主要分布在德国、瑞士、中国、美国、奥地利等国家，鼎派机电预测期内，涉及的各主要纳税主体所在国家或地区的税率分布情况如下表。

国别或地区	增值税	企业及联邦所得税
奥地利	增值税率：20%	企业所得税：25%
比利时	增值税率：21%	企业所得税：29%
巴西	增值税率：17%	企业所得税：15%
中国	17%（2018 年 5 月 1 日之前）；16%（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13%（2019 年 4 月 1 日之后）	企业所得税：25%
德国	增值税率：19%	公司所得税 15%，另征收公司所得税额 5.5%的团结附加税 州营业税：7%-17%
捷克	增值税率：21%	企业所得税：19%
瑞士	增值税率：7.7%	企业所得税：8.5%
西班牙	增值税率：21%	企业所得税：25%
墨西哥	增值税率：16%	企业所得税：3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波兰	增值税率：23%	企业所得税：19%
俄罗斯	增值税率：18%	企业所得税：20%
美国	无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38%（2017 年） 企业所得税：28%（2018 年） 企业所得税：29%（2019 年）
土耳其	增值税率：18%	企业所得税：22%
英国	增值税率：20%	企业所得税：19%

根据模拟报表披露，鼎派机电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10 月的实际综合税率分别为 23.03%、27.89%、27.40%，鼎派机电综合考虑到各子公司的亏损已在评估基准日前全部结转抵税以及未来税收政策等影响，对预测期的综合税率进行预测。

（6）折旧与摊销预测

1）折旧预测

鼎派机电固定资产主要是历史年度购买所得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等，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本次评估中，对于鼎派机电固定资产，按照企业执行的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以基准日经审计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预计使用期、加权折旧率等估算未来经营期的折旧额，并考虑未来新增资本性支出对于折旧规模的影响等因素估算未来经营期的折旧金额。

2）摊销预测

鼎派机电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所有权、软件等。本次评估，针对上述无形资产，以基准日经审计的无形资产账面值、预计摊销年限等估算未来经营期的摊销金额。

（7）追加资本预测

追加资本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经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持续经营所需增加的营运资金和超过一年的长期资本性投入，如经营规模扩大所需的资本性投资（购置固定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和新增营运资金及持续经营所必须的资产更新等。

本评估所定义的追加资本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追加资本=资本性支出和资产更新+营运资金增加额

1）资本性支出和资产更新估算

资本性支出是企业为实现市场开拓、规模扩张、业绩增长等战略目标而需要对其现有资产规模进行补充、扩增的支出项目。资产更新是企业为维持现有资产规模和资产状况进行的更新改造支出。对于该项预测依据鼎派机电管理层制定的经营管理规划以及历史年度资产更新和折旧摊销情况进行预测。

2）营运资金增加额估算

营运资金追加额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主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企业持续经营能力所需的新增营运资金，如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存货、应收账款等所需的基本资金以及应付的款项等。营运资金的追加是指随着企业经营活动的变化，获取他人的商业信用而占用的现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存货等；同时，在经济活动中，提供商业信用，相应可以减少现金的即时支付。通常其他应收账款和其他应付账款核算的内容绝大多为与主业无关或暂时性的往来，需具体甄别视其与所估算经营业务的相关性个别确定。因此估算营运资金的增加原则上只需考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应收款项、存货和应付款项等主要因素。本报告所定义的营运资金增加额为：

营运资金增加额=当期营运资金-上期营运资金

其中，营运资金=剔除溢余资产后的流动资产-剔除溢余负债后的流动负债

结合对企业历史期资产与业务经营收入和成本费用的统计分析以及同行业企业营运资金周转情况，确定营运资金与业务经营收入和成本费用的比例关系，再根据未来经营期内各年度收入与成本估算的情况，预测得到的未来经营期各年度的营运资金增加额。

（8）净现金流量的预测结果

本次评估中对未来收益及现金流的估算，主要是在鼎派机电模拟合并报表揭示的历史营业收入、成本和财务数据的核实以及对行业的市场调研、分析的基础上，根据其经营历史、市场未来的发展等综合情况做出的一种专业判断。估算时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不考虑未来经营期内营业外收支、补贴收入以及其它非经常性经营等所产生的损益。

鼎派机电未来经营期内的营业收入以及净现金流量的预测结果如下：

单位：万欧元

项目/年度	2019 年 10-12 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及以后
收入	1,219	14,700	16,275	17,775	19,900	22,550	22,550
成本	763	9,271	10,272	11,224	12,573	14,256	14,256
税金及附加	2	29	33	36	40	45	45
营业费用	125	1,765	2,117	2,312	2,589	2,708	2,708
管理费用	253	1,574	1,610	1,648	1,686	1,726	1,726
研发费用	32	735	814	835	796	677	677
财务费用	7	76	83	89	99	111	110
投资收益	-	8	8	8	8	8	8
营业利润	36	1,257	1,355	1,639	2,125	3,036	3,036
营业外收入	-	-	-	-	-	-	-
营业外支出	-	-	-	-	-	-	-
利润总额	36	1,257	1,355	1,639	2,125	3,036	3,036
减：所得税	11	377	406	492	638	911	911
净利润	25	880	948	1,147	1,488	2,125	2,125
固定资产折旧	51	340	365	375	375	375	375
摊销	4	16	16	16	16	16	16
扣税后利息	1	5	4	4	4	3	3
营运资本增加额	243	19	314	299	423	528	-
资本性支出及资产更新	-	500	400	400	300	270	391
净现金流量	-162	722	620	843	1,159	1,722	2,129

4、权益资本价值预测

（1）折现率的确定

1）无风险收益率 rf

根据 CapitalIQ 数据库，选取最近十年德国市场十年期国债利率的平均水平，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作为本次评估的无风险收益率。

2）市场预期报酬率 rm

根据达摩达兰统计的年度市场风险溢价数据，选取 2019 年德国市场预期回报率数据，作为本次评估的市场预期报酬率 rm。

3）e 值

根据达摩达兰统计的 Beta、无杠杆 Beta 及其他风险测算数据，取欧洲机械设备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股票，以 2017 年至 2019 年调整现金价值后的无杠杆 Beta 的平均数进行估计，得到鼎派机电预期无财务杠杆风险系数的估计值 βu，最后由式（10）得到鼎派机电权益资本预期风险系数的估计值 βe。

4）权益资本成本 re

本次评估考虑到鼎派机电在公司的融资条件、治理结构等方面与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性所可能产生的特性个体风险，设公司特性风险调整系数ε =0.02，本次评估根据式（9）得到鼎派机电的权益资本成本 re。

5）适用所得税率

适用所得税率参考鼎派机电预测年度的预计综合所得税率进行确定。

6）扣税后付息债务利率 rd

根据鼎派机电付息债务本金及利率结构，结合其所得税率情况，计算扣税后付息债务利率 rd。

7）债务比率 Wd 和权益比率 We

由式（7）和式（8）得到债务比率 Wd 和权益比率 We。

8）折现率 r（WACC）

将上述各值分别代入式（6）即得到折现率 r（取整）。

鼎派机电预测期折现率计算过程见下表。

单位：万欧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年度	2019 年 10-12 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及以后
权益比	0.9796	0.9821	0.9839	0.9857	0.9874	0.9892	0.9910
债务比	0.0204	0.0179	0.0161	0.0143	0.0126	0.0108	0.0090
贷款加权利率	0.0205	0.0171	0.0177	0.0185	0.0195	0.0208	0.0227
国债利率	0.0031	0.0031	0.0031	0.0031	0.0031	0.0031	0.0031
可比公司收益率	0.0596	0.0596	0.0596	0.0596	0.0596	0.0596	0.0596
适用税率	0.3000	0.3000	0.3000	0.3000	0.3000	0.3000	0.3000
历史 β	1.1800	1.1800	1.1800	1.1800	1.1800	1.1800	1.1800
无杠杆 β	1.0271	1.0271	1.0271	1.0271	1.0271	1.0271	1.0271
权益 β	1.0420	1.0401	1.0388	1.0375	1.0362	1.0349	1.0336
特性风险系数	0.0200	0.0200	0.0200	0.0200	0.0200	0.0200	0.0200
权益成本	0.0852	0.0850	0.0850	0.0849	0.0848	0.0847	0.0847
债务成本（税后）	0.0143	0.0120	0.0124	0.0129	0.0136	0.0146	0.0159
折现率（WACC）	**0.0840**	**0.0840**	**0.0840**	**0.0840**	**0.0840**	**0.0840**	**0.0840**

（2）经营性资产价值

将得到的预期净现金量代入式（3），得到鼎派机电的经营性资产价值为20,338.30 万欧元。

（3）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鼎派机电的经营实体 Cloos 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长期股权投资系其持有的RobconTMS.R.L.股权，其价值已在投资收益的预测中考虑，因此不再重复计算其价值。

（4）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价值估算

经核实，鼎派机电基准日账面存在部分资产（负债）的价值在本次估算的净现金流量中未予考虑，属本次评估所估算现金流之外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具体情况见下表。本次评估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对该等资产（负债）价值进行单独估算，得到鼎派机电基准日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评估价值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C= C_1+ C_2$=-8,533.46（万欧元）

鼎派机电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评估价值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欧元

项目名称	基准日账面值	基准日评估值				
		鼎派机电	鼎之炬	德国SPV	Cloos公司	合计
货币资金	5,353.29	275.55	22.97	534.92	4,519.86	5,353.29
应收利息	0.67				0.67	0.67
其他流动资产	95.00			95.00		95.00
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小计	5,448.97	275.55	22.97	534.92	4,520.53	5,353.97
应交利息	2.51	1.62		0.89		2.51
其他应付款	0.28	0.25	0.02			0.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90.00	490.00		1,000.00		1,490.00
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负债小计	1,492.78	491.87	0.02	1,000.89		1,492.78
C_1：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净值	**3,956.18**	**-216.33**	**22.94**	**-370.96**	**4,520.53**	**3,956.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971.93				971.93	971.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9				1.09	1.09
非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小计	973.02				973.02	973.02
长期借款	9,410.00	4,410.00		5,000.00		9,41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619.87				3,619.87	3,619.87
预计负债	432.79				432.79	432.79
非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负债小计	13,462.66	4,410.00		5,000.00	4,052.66	13,462.66
C_2：非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净值	**-12,489.64**	**-4,410.00**		**-5,000.00**	**-3,079.64**	**-12,489.64**
C：溢余/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净值	**-8,533.46**	**-4,626.33**	**22.94**	**-5,370.96**	**1,440.89**	**-8,533.46**

（5）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根据评估对象于评估基准日合并报表披露，评估对象模拟合并范围内少数股东权益账面余额共计-39.60 万欧元，情况详见下图。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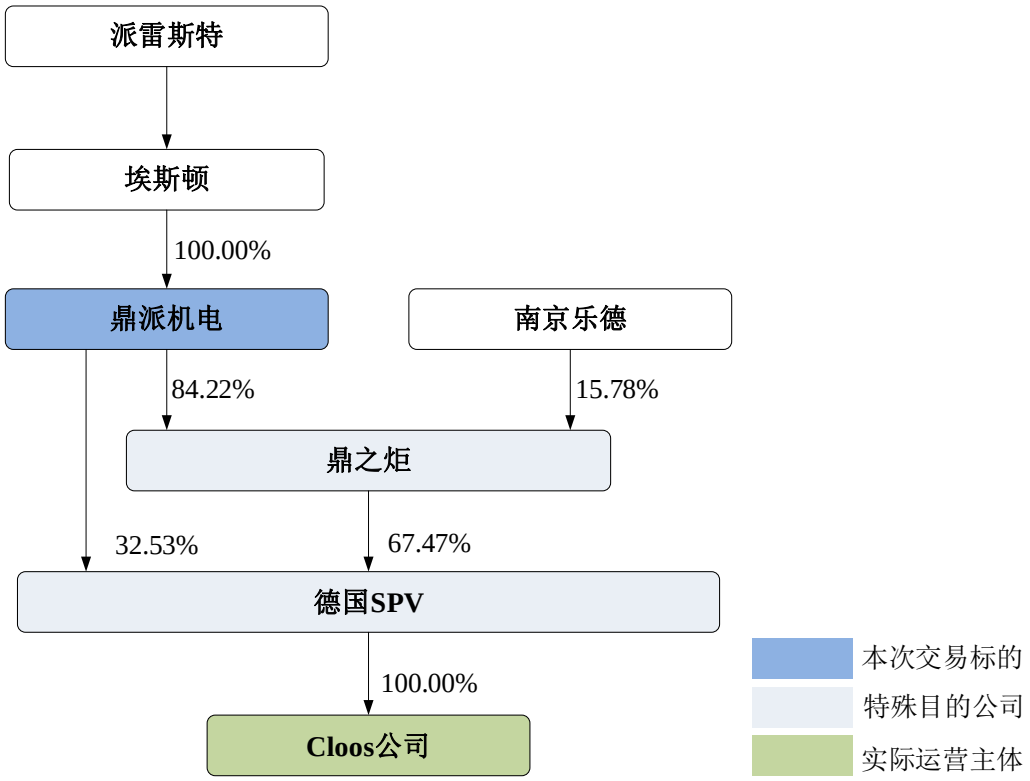

如图所示，少数股东权益为南京乐德未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评估基准日持有鼎之炬 15.78%的股权，即间接持有 Cloos 公司 10.65%股权。本次评估根据评估对象经营实体 Cloos 公司的经营性资产价值和付息债务情况，并考虑相关溢余和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价值，估算得出鼎之炬的股东权益价值，并将其价值乘以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确定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M=1,703.50 万欧元

（6）权益资本价值的确定

（1）将得到的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P=20,338.30 万欧元，基准日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C=-8,533.46 万欧元，代入式（2），即得到鼎派机电的企业价值为：

B=P+C+I

=11,804.84（万欧元）

（2）将鼎派机电的企业价值 B=11,804.84 万欧元，付息债务的价值 D=444.46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万欧元，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M=1,703.50 万欧元，代入式（1），得到鼎派机电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E=B-D-M

=9,700.00（万欧元，取整）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10 月 31 日外汇汇率中间价，1 欧元兑人民币 7.8676 元折算，得出评估基准日鼎派机电股东权益价值为 76,315.72 万元。

（四）市场法评估情况

1、评估思路

（1）样本公司的选择原则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的要求，市场法评估应当选择与鼎派机电有可比性的公司或者案例。本次评估确定的样本公司选择原则如下：

1）同处一个行业，受相同经济因素影响；

2）企业业务结构和经营模式类似。

本次评估，通过公开信息搜集选取了具有同质业务的公开上市公司作为样本公司。

（2）分析、选择并计算各样本对象的价值比率

就价值比率而言，价值比率有市盈率、市净率、市销率与企业价值与折旧摊销息税前利润比率等。本次评估结合鼎派机电的经营实体 Cloos 公司所处行业分类、行业经济特征以及历史情况进行了线性回归分析，选择相对合适的价值比率。本次评估中采用鼎派机电的经营实体 Cloos 公司的财务数据作为计算各类价值比率的基础。

（3）进行样本公司的调整

样本公司与鼎派机电的经营实体 Cloos 公司虽然处于同一行业，但在企业规模，经营情况等方面存在差异，故而需要进行可比性修正从而使得样本公司与鼎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派机电更加具有可比性。

（4）缺乏流动性折扣选取

本次评估选用上市公司比较法，而鼎派机电本身并未上市，其股东权益缺乏市场流通性，因此需要进行扣除流动性折扣修正。

评估人员参考《Measuring the Discount for Lack of Marketability for Non-controlling，Nonmarketable OwnershipInterests》中的 Valuation AdvisorsPre-IPO Study 研究，对公司 IPO 前 1 年内发生的股权交易的价格与 IPO 后上市后的交易价格的差异进行测算来定量估算流动性折扣。根据 Business Valuation Resource 数据库统计的可比公司所在市场的整体情况，并考虑鼎派机电的特点及基准日证券市场状况，选取本次评估的流动性折扣率。

（5）经营性资产价值的估算

根据样本公司缺乏流动性折扣率修正后的价值比率，计算平均价值比率，结合鼎派机电 EBITDA、基准日时点的付息债务规模、货币资金规模以及可比公司调整系数，计算得出经营性资产价值。

（6）股东权益价值的估算

在经营性资产价值的基础上，加回不含货币资金的溢余及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扣除少数股东权益，得到鼎派机电股东权益价值。

2、评估模型

本次市场法评估估算评估对象权益价值的基本公式为：

P=F+C-M （1）

F=（EV+CASH-D） （2）

EV=（EVx/EBITDAx）×EBITDA （3）

式中：

P－按照 EV/EBITDA 比率计算的鼎派机电股东权益价值；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F－经营性资产价值；

EV－鼎派机电企业价值；

CASH－鼎派机电基准日时点时所有货币资金；

D－鼎派机电基准日时点所有付息债务；

C－扣除货币资金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

M－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EVx/EBITDAx－可比公司单位修正系数后 EV/EBITDA。

3、评估过程

（1）样本公司选取

通过公开信息查询，评估人员首先浏览了全部标普 CapitalIQ 数据库中选取金属加工机械和设备行业的全球上市公司，共 46 家。通过筛选属于焊接和焊接设备（Welding and Soldering Equipment）分类和市值规模接近的上市公司并对各公司主营业务与标的公司进行对比，最终确认 4 家上市公司为样本公司。

（2）样本公司简介

1）小池酸素工业株式会社（Koike Sanso Kogyo Co.,Ltd.）

小池酸素工业株式会社（以下简称“小池酸素”）开发、制造和销售各种类型的气体、焊接和切割设备和系统以及相关产品，产品销往世界各地加工钢、铝和不锈钢相关行业。该公司的切割/焊接设备部门制造和销售一系列切割解决方案，包括手持手持式焊枪、便携式自动机和数控切割机、自动化装配现场的焊接解决方案以及焊接夹具。该公司的熔化材料部门提供焊丝和焊条、焊接机、气体配件和环境系统。公司服务于各种行业，包括造船、钢桥、桥梁、建筑、建筑和工业机械，以及汽车和电气产品等制造商。该公司成立于 1918 年，总部设在日本东京。

2）林肯电气控股公司（Lincoln Electric Holdings, Inc.）

林肯电气控股公司（以下简称“林肯电气”）通过其子公司在全球设计、制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造和销售焊接、切割和钎焊产品。它通过三个部门运作：美洲焊接、国际焊接和哈里斯产品集团（The Harris Products Group）。林肯电气提供焊接产品，包括弧焊电源、等离子切割机、送丝系统、机器人焊接成套设备、综合自动化系统、排烟设备、消耗性电极、焊剂和焊接附件，以及特种焊接耗材和制造产品。它还提供计算机数控等离子和氧燃料切割系统，以及用于氧燃料焊接、切割和钎焊的调节器和焊炬；以及用于钎焊和钎焊合金市场的消耗品。此外，该公司还涉足美国的零售业务。它服务于一般制造、能源和加工、汽车和运输、重型制造、建筑和基础设施行业，以及造船和维护和维修市场。该公司将其产品直接销售给焊接产品的用户，以及通过工业分销商、零售商和代理商销售。公司成立于 1895 年，总部设在俄亥俄州克利夫兰。

3）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士科技”）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于国内外的逆变式焊机、机动式焊机和焊机设备的企业。它提供 MMA、TIG、MIG、CUT 和 SAW 逆变焊机。该公司以 Jasic 品牌提供产品。产品广泛应用于造船、锅炉、石油、化工、铁路、建筑、电力、钢结构、冶金、车辆制造等行业。公司成立于 2005 年，总部设在中国深圳。

4）深圳市瑞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瑞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凌股份”）在全球范围内制造、销售和服务逆变式焊接切割设备、焊接自动化设备、焊接配件和劳动保护用具。公司的逆变焊接、切割设备主要包括逆变 MMA/TIG/MIG/空气等离子切割机；焊接自动化设备主要有焊接机器人集成系统、自动焊接小车、数字化智能焊接设备、焊接系统等；还提供焊接配件和劳动保护用具，如焊接、切割配件、自动变暗焊接头盔等；以及耗材。公司主要通过经销商、分销商和 300 家专卖店销售 RLAND、RILON、HiTronic、T&R 和好品牌的产品。它服务于电力、化工、石油、造船、建筑、锅炉、航空、机械、钢结构、真空镀膜和压力容器行业。该公司成立于 2003 年，总部设在中国深圳。

（3）价值比率选取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价值比率通常选择市盈率、市净率、企业价值与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比率等，本次评估时，评估人员在选择价值比率时，针对标的公司所在行业，工业机器人中焊接和焊接设备行业，评估人员选取最初选出的 46 家全球公司并剔除数据不全的 1 家后作为样本，对归母净利润、归母净资产与平均市值以及 EBITDA 与 EV 之间的线性回归分析，情况如下：

比率	P/E	P/B	EV/EBITDA
R	0.9563	0.5696	0.9810
R 方	0.9145	0.3245	0.9623
调整后的 R 方	0.9125	0.3088	0.9614

对于工业机器人中焊接和焊接设备制造类公司，这类公司一般存在大量固定资产、专利及专有技术，每年产生较大的折旧摊销费用，EV/EBITDA 指标可以一定程度上减少这些因素对企业实际经营情况的影响。在综合考虑行业线性回归分析结果和行业经济特征后，本次评估采用 EV/EBITDA 作为价值比率乘数。

（4）企业价值及权益价值的计算

本次评估选择企业价值与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比率作为具体的价值比率。由于评估基准日为 2019 年 10 月 31 日，因而选取可比公司基准日前披露的最近 12 个月的 EBITDA。

其中，企业价值与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比率 EV/EBITDA（LTM）=净流动性修正后企业价值/可比公基准日最新报表前连续十二个月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上述可比公司经公开数据计算出的 EVx/EBITDAx，经过业务因素、交易时间、规模、国别、财务因素等调整因素，得到比准 EV/EBITDA 指标，以此分别倒算出鼎派机电的企业价值 EVx。

评估人员通过将 4 家可比公司分别计算出的鼎派机电企业价值进行算数平均后确定被评估单位企业价值 EV= $\frac{\sum EV_x}{n}$ =19,332.16 万欧元。

根据鼎派机电基准日 2019 年 1-10 月份经审计数据及 11、12 月份预测数据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计算出 EBITDA 的规模，即 2,005.93 万欧元，以及基准日时点的付息债务规模，即 444.46 万欧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规模，即 4,779.52 万欧元，计算得出鼎派机电于基准日时点的权益价值。

鼎派机电于基准日时点的权益价值=EBITDA×比准 EVX/EBITDAX-付息债务+现金及现金等价物=23,667.22 万欧元。

（5）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

经核实，鼎派机电基准日账面存在部分资产（负债）的价值在本次评估的经营性权益价值中未予考虑，属本次评估所估算经营性权益价值之外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利息、应交税费等。本次评估依据对该等资产（负债）价值进行单独估算，得到鼎派机电基准日的扣除 Cloos 货币资金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评估价值。

$C= C_1+ C_2$=-13,053.32（万欧元）

鼎派机电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评估价值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欧元

项目名称	基准日账面值	基准日评估值
货币资金	833.43	833.43
应收利息	0.67	0.67
其他流动资产	95.00	95.00
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小计	929.11	929.11
应付利息	2.51	2.51
其他应付款	0.28	0.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90.00	1,490.00
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负债小计	1,492.78	1,492.78
C_1：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净值	**-563.67**	**-563.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971.93	971.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9	1.09
非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小计	973.02	973.02
长期借款	9,410.00	9,41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619.87	3,619.87
预计负债	432.79	432.79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非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负债小计	13,462.66	13,462.66
C_2：非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净值	**-12,489.64**	**-12,489.64**
C：溢余/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净值	**-13,053.32**	**-13,053.32**

（6）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根据评估对象于评估基准日合并报表披露，评估对象合并范围内少数股东权益账面余额共计-39.60 万元，情况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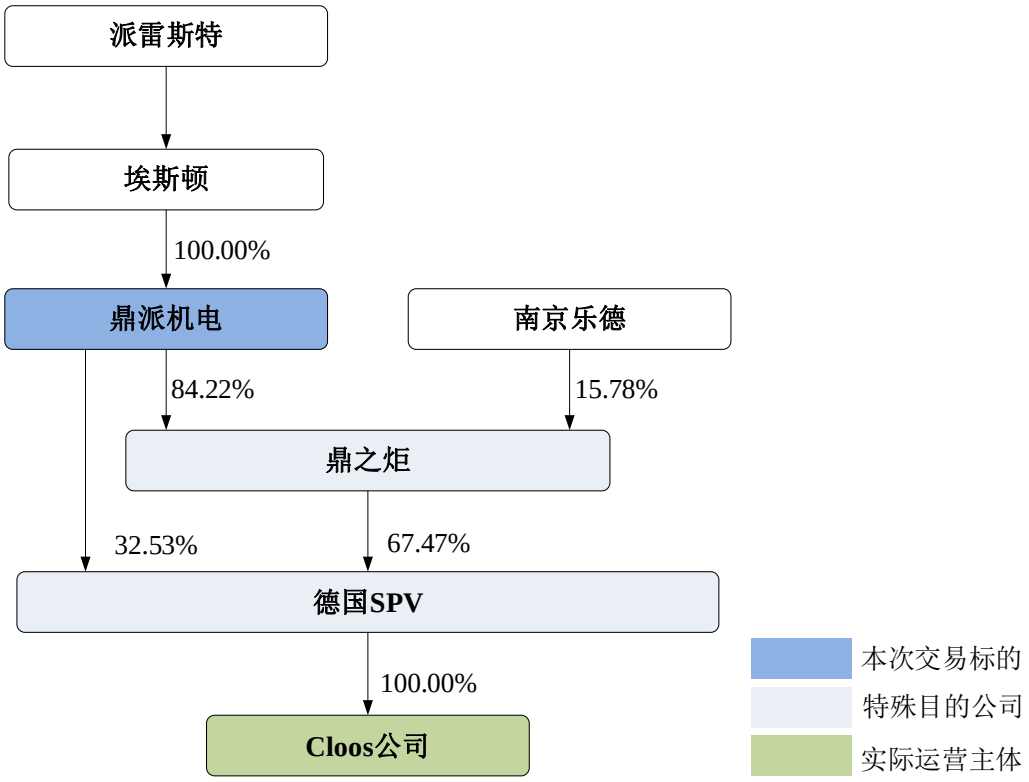

如图所示，少数股东权益为南京乐德未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评估基准日持有南京鼎之炬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5.78%的股权，即间接持有 Cloos 公司 10.65%股权。本次评估根据 Cloos 公司的权益价值考虑相关溢余和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价值，估算得出南京鼎之炬机电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权益价值，并将其价值乘以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确定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M=1,624.06 万欧元

（7）鼎派机电股权价值

将鼎派机电权益价值，加总评估基准日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扣除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扣除少数股东权益得到鼎派机电股权价值，即：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鼎派机电股权价值=经营性权益价值+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净额（扣除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少数股东权益=9,000.00 万欧元（取整）。

根据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10 月 31 日中国银行人民币公布的人民币兑欧元汇率中间价 7.8676 计算，基准日鼎派机电股权价值为 70,808.40 万元。

（五）评估结果的差异分析及最终结果的选取

1、评估结果的差异分析

采用收益法评估，鼎派机电合并口径归母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32,766.77 万元，评估值为 76,315.72 万元，评估增值 109,082.49 万元。

采用市场法评估，鼎派机电在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10 月 31 日合并口径归母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32,766.77 万元，评估值为 70,808.40 万元，评估增值 103,575.17 万元。

市场法评估值 70,808.40 万元，比收益法评估值 76,315.72 万元低。两种评估方法差异的原因主要是：

收益法评估是以资产的预期收益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的经营能力（获利能力）的大小，这种获利能力通常将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经营能力等多种条件的影响。

市场法直接从工业机器人中焊接和焊接设备行业的发展前景、行业内涵等方面反映的外部市场价格，其结果会受到市场投资环境、投机程度、以及投资者信心等一些因素影响而存在一定波动，而收益法则是在评估人员对企业历史经营状况进行专业分析的基础上，对企业未来收益做出合理预测而得出的结论，体现了企业包含技术、人员、渠道等因素的内在价值。

2、评估结果的选取

对于鼎派机电而言，收益法评估结果能够较全面地反映其账面未记录的经营资质、运营管理经验、销售渠道等资源的价值，相对市场法而言，能够更加充分、全面地反映鼎派机电的整体自身价值。同时收益法是对企业整体资产预期获利能力的量化与现值化，强调的是企业的整体预期盈利能力，作为投资者更关注的应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是鼎派机电未来的获利能力。从客观价值来看，收益法的评估结果更能反映鼎派机电的真实价值，综上，本次评估选择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鼎派机电的整体价值的最终结果。

通过以上分析，评估机构选用收益法作为南京鼎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净资产价值参考依据。由此得到该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基准日时点的价值为 76,315.72 万元。

三、董事会对本次交易标的评估的合理性及定价的公允性的分析

（一）董事会对本次交易估值机构的独立性、估值假设前提的合理性、估值方法与估值目的的相关性以及交易定价的公允性的意见

根据对本次评估机构的相关资料、本次评估工作相关文件及资产评估报告的审阅，公司董事会认为：

1、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

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中联评估具有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评估机构的选聘程序合法、合规。评估机构及其经办资产评估师与公司、交易对方派雷斯特和鼎派机电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除专业收费外的现实或可预期的利益关系或冲突，具有充分的独立性。

2、评估假设前提合理

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所设定的评估假设前提和限制条件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3、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

本次资产评估的目的是确定标的资产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从而论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交易以前次交易收购成本及相关费用作价的公允性。中联评估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对标的资产价值进行了评估，并最终采用收益法的评估值作为标的资产的评估值。

本次评估目的是论证本次交易以前次交易收购成本及相关费用作价的公允性。评估机构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实施了相应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合标的资产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资产评估价值公允、准确。评估方法选用恰当，评估结论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一致。

4、交易定价公允

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符合独立性要求，具备相应的业务资格和胜任能力，评估方法选取理由充分，具体工作中按资产评估准则等法规要求执行了现场核查，取得了相应的证据资料。

本次交易作价不以评估结果为依据，为了便于投资者对本次交易定价水平公允性的判断，公司聘请中联评估为鼎派机电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本次交易中，中联评估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对鼎派机电 100%股权价值进行了评估，并最终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10 月 31 日，鼎派机电 100%股权收益法的评估值为 76,315.72 万元，鼎派机电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为-32,766.77 万元，增值额为 109,082.49 万元。

本次交易作价 40,898.00 万元与鼎派机电 51%股权收益法的评估值 38,921.02 万元，差额为 1,976.98 万元，差异率约 5.08%。本次交易作价与评估值差异较小，本次交易定价具备公允性。

（二）标的资产后续经营过程中政策、宏观环境、技术、行业、税收优惠等方面的变化趋势及其对评估的影响

在可预见的未来发展时期，标的公司后续经营过程中政策、宏观环境、技术、行业、重大合作协议、税收优惠等方面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其变动趋势对标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资产的估值水平没有明显不利影响。

同时，董事会未来将会根据行业宏观环境、产业政策、税收政策等方面的变化采取合适的应对措施，保证标的公司经营与发展的稳定。

（三）标的资产与上市公司现有业务是否存在显著可量化的协同效应

本次交易标的与上市公司现有业务存在较好的协同效应，标的公司有望受益于上市公司先进的管理经验与高效的融资平台实现更好地经营与发展，上市公司可借助 Cloos 公司海外渠道、研发能力等提高核心竞争力。但本次交易定价未考虑上述协同效应。

（四）重要参数变动的敏感性分析

综合考虑标的公司的业务模式和报告期内财务指标变动的影响程度，董事会认为毛利率、折现率及收入增长率对于鼎派机电评估的影响较大，具体分析如下：

1、预测期内毛利率对估值影响的敏感性分析

项目	标的企业全部股东权益收益法评估结果（万元）	变动率
毛利率增加 5%	98,345.00	28.87%
毛利率增加 3%	89,690.64	17.53%
毛利率增加 1%	80,249.52	5.15%
基准毛利率	76,315.72	0.00%
毛利率减少 1%	71,595.16	-6.19%
毛利率减少 3%	62,154.04	-18.56%
毛利率减少 5%	53,499.68	-29.90%

2、预测期内折现率对估值影响的敏感性分析

项目	标的企业全部股东权益收益法评估结果（万元）	变动率
折现率增加 5%	67,661.36	-11.34%
折现率增加 3%	70,808.40	-7.22%
折现率增加 1%	73,955.44	-3.09%
基准折现率	76,315.72	0.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折现率减少 1%	77,889.24	2.06%
折现率减少 3%	81,036.28	6.19%
折现率减少 5%	84,970.08	11.34%

3、预测期内收入增长率对估值影响的敏感性分析

项目	标的企业全部股东权益收益法评估结果（万元）	变动率
收入增长率增加 5%	93,624.44	22.68%
收入增长率增加 3%	86,543.60	13.40%
收入增长率增加 1%	79,462.76	4.12%
基准收入增长率	76,315.72	0.00%
收入增长率减少 1%	72,381.92	-5.15%
收入增长率减少 3%	65,301.08	-14.43%
收入增长率减少 5%	58,220.24	-23.71%

（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1、评估价值的公允性

截至2019年10月31日，鼎派机电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值-32,766.77万元，评估值 76,315.72 万元，评估增值 109,082.49 万元。鼎派机电 51%对应评估值为 38,921.02 万元。

鼎派机电无具体业务，其间接持有的 Cloos 公司主要从事柔性自动化焊接设备与工业机器人系统应用等非标智能装备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核心产品为机器人焊接自动化系统。选取 A 股市场机器人及焊接和焊接设备上市公司作为可比公司，其估值对比情况如下：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静态市盈率（2019.10.31）
1	300024	机器人	48.99
2	300278	拓斯达	30.78
3	300293	埃斯顿	70.43
4	300173	克来机电	76.51
5	603131	上海沪工	58.64
6	300193	佳士科技	22.96
7	300154	瑞凌股份	23.01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平均值	**47.33**
鼎派机电	**9.03**

注 1：数据来源：Wind；

注 2：鼎派机电静态市盈率使用 2019 年 10 月 31 日评估值÷2018 年归母净利润计算。

由此可见，鼎派机电评估值对应的市盈率小于可比公司平均市盈率。

根据 A 股上市公司跨境收购可比案例分析，测算评估值与业绩承诺期的净利润的动态市盈率指标，如下：

上市公司	标的资产	动态 P/E	利润承诺期平均 P/E
银亿股份	PunchPowertrain	10.62	8.59
风神股份	Pirelli	12.79	12.01
沙隆达 A	ADAMA	19.13	15.60
梅泰诺	BBHI	15.39	12.68
航天科技	AC	15.99	10.18
天华院	KraussMaffei	16.28	15.26
德尔股份	Carcoustics	18.81	16.33
巨人网络	Playtika	14.20	13.06
蓝帆医疗	Biosensors	15.51	12.91
平均值		**15.41**	**12.96**
鼎派机电		**11.58**	**10.28**

由此可见，埃斯顿收购鼎派机电 51%股权对应的交易作价承诺期的动态市盈率倍数小于可比交易案例的平均动态市盈率。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作价具备公允性。

2、本次交易定价的具体构成

本次交易作价系依据派雷斯特收购 Cloos 公司的成本作价，成本包括但不限于：为收购 Cloos 公司支付的现金对价及资金成本，Cloos 交易过程中实际发生的中介机构费用，财务、税务及法律尽调费用等相关费用，以及锁箱机制下所需支付的利息等。

前次 Cloos 交易中，鼎派机电负担的相关成本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前次交易中鼎派机电负担的成本费用：	**408,982,325.00**
=派雷斯特出资成本	357,000,000.00
+资金利息（假设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完成交割）	9,024,737.00
+锁汇成本	4,200,000.00
+Cloos 收购交易费用	38,757,588.00

经双方友好协商，本次交易作价为 40,898.00 万元。

其中，Cloos 收购交易费用包括：

项目	金额
财务顾问费（欧元）	1,700,000.00
财务顾问费（美元）	1,500,000.00
财务尽调和中介费（欧元）	1,030,000.00
法律尽调服务费（欧元）	577,185.00
境外融资法律咨询费（欧元）	130,900.00
其他零星费用（欧元）	119,390.55
文本翻译费用等（人民币）	188,843.59
小计[7]（人民币）（按照 2019 年 10 月 31 日汇率折算[8]）	**38,757,588.00**

前述资金利息的计算原则如下：

（1）本金及计息日期

按照派雷斯特实际出资日期 2019 年 8 月 12 日（20,400,000 元）及 2019 年 9 月 18 日（336,600,000 元）至 2020 年 4 月 15 日的自然日天数。

（2）执行利率

参考央行公告的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调整表（2015 年 10 月 24 日）一年以内（含一年）的贷款利率 4.35%除以 365 日。

本次交易实际应支付资金利息按照实际资产交割日核算，由相关中介机构复核确认。若实际交割日晚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则增加相应延期天数承担的融资成本；若实际交割日早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则减少相应天数承担的融资成本。

[7] 计算过程进行部分取整，以合计数字为准；

[8] 参考 2019 年 10 月 31 日人民币汇率中间价，1 欧元=7.8676 元人民币；1 美元=7.0533 元人民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3、本次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定价系依据派雷斯特前次收购 Cloos 公司的成本作价，成本包括但不限于：Cloos 交易支付的现金对价及相应的资金成本，Cloos 交易过程中实际发生的中介机构费用，财务、税务及法律尽调费用等相关费用等。

本次交易作价不以评估结果为依据，为了便于投资者对本次交易定价水平公允性的判断，公司聘请中联评估为鼎派机电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本次交易中，中联评估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对鼎派机电 100%股权价值进行了评估，并最终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10 月 31 日，鼎派机电 100%股权收益法的评估值为 76,315.72 万元，鼎派机电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为-32,766.77 万元，增值额为 109,082.49 万元。

本次交易作价 40,898.00 万元与鼎派机电 51%股权收益法的评估值 38,921.02 万元，差额为 1,976.98 万元，差异率约 5.08%。本次交易作价与评估值差异较小，本次交易定价具备公允性。

（六）评估基准日至重组报告书披露日标的资产发生的重要变化事项

自 2020 年初开始，新型冠状病毒肺炎（CoronaVirusDisease19，COVID-19）疫情已扩散至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各国政府已采取不同程度的管控措施以限制人员流动和疫情的进一步扩散。但由于当前全球疫情尚未完全得到控制，且其对于全球经济的影响程度目前难以准确估计，上述不确定性因素有可能对鼎派机电及 Cloos 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产生影响。本次评估所采用的盈利预测是以 Cloos 公司管理层提供的盈利预测为基础的。管理层提供的盈利预测是基于签字日期为止的管理层对现状的认知和对未来的期望，管理层将尽最大努力以实现该业绩预测为目标。但由于存在上述不可控的风险和不确定性，本次评估所用盈利预测并不是对未来业绩的绝对保证和担保。未来真实业绩结果有可能因为不可控的风险和不确定性发生一定的偏差。提请广大投资者予以关注。

（七）交易定价与评估结果不存在较大差异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交易作价不以评估结果为依据，为了便于投资者对本次交易定价水平公允性的判断，公司聘请中联评估为鼎派机电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本次交易作价40,898.00 万元与鼎派机电 51%股权收益法的评估值 38,921.02 万元，差额为1,976.98 万元，差异率约 5.08%。本次交易的定价与评估结果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四、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评估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了《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本次重组相关材料后，经审慎分析，对本次重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评估机构的独立性

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中联评估具有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评估机构的选聘程序合法、合规。评估机构及其经办资产评估师与公司、交易对方派雷斯特和鼎派机电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除专业收费外的现实或可预期的利益关系或冲突，具有充分的独立性。

2、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所设定的评估假设前提和限制条件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3、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

本次资产评估的目的是确定标的资产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从而论证本次交易以前次交易收购成本及相关费用作价的公允性。中联评估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对标的资产价值进行了评估，并最终采用收益法的评估值作为标的资产的评估值。

本次评估目的是论证本次交易以前次交易收购成本及相关费用作价的公允性。评估机构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评估机构在评估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过程中实施了相应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合标的资产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资产评估价值公允、准确。评估方法选用恰当，评估结论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一致。

4、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符合独立性要求，具备相应的业务资格和胜任能力，评估方法选取理由充分，具体工作中按资产评估准则等法规要求执行了现场核查，取得了相应的证据资料。

本次交易作价不以评估结果为依据，为了便于投资者对本次交易定价水平公允性的判断，公司聘请中联评估为鼎派机电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本次交易中，中联评估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对鼎派机电 100%股权价值进行了评估，并最终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10 月 31 日，鼎派机电 100%股权收益法的评估值为 76,315.72 万元，鼎派机电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为-32,766.77 万元，增值额为 109,082.49 万元。

本次交易作价 40,898.00 万元与鼎派机电 51%股权收益法的评估值 38,921.02 万元，差额为 1,976.98 万元，差异率约 5.08%。本次交易作价与评估值差异较小，本次交易定价具备公允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六节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重大资产购买协议》的主要内容

埃斯顿与派雷斯特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签署《重大资产购买协议》，就埃斯顿以支付现金方式向派雷斯特购买鼎派机电 51%股份的事宜作出约定。

（一）本次交易安排

1、本次交易方案

受限于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和条款，上市公司同意通过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派雷斯特收购标的资产，派雷斯特同意向上市公司出售标的资产。

2、标的资产定价

本次收购鼎派机电 51%股权作价为 40,898.00 万元。

本次交易作价系依据派雷斯特收购 Cloos 公司的成本作价，成本包括但不限于：为收购 Cloos 公司支付的现金对价及资金成本，Cloos 交易过程中实际发生的中介机构费用，财务、税务及法律尽调费用等相关费用，以及锁箱机制下所需支付的利息等。

前次 Cloos 交易中，鼎派机电负担的相关成本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前次交易中鼎派机电负担的成本费用：	**408,982,325.00**
=派雷斯特出资成本	357,000,000.00
+资金利息（假设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完成交割）	9,024,737.00
+锁汇成本	4,200,000.00
+Cloos 收购交易费用	38,757,588.00

经双方友好协商，本次交易作价为 40,898.00 万元。

其中，Cloos 收购交易费用包括：

项目	金额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财务顾问费（欧元）	1,700,000.00
财务顾问费（美元）	1,500,000.00
财务尽调费（欧元）	1,030,000.00
法律尽调服务费（欧元）	577,185.00
境外融资法律咨询费（欧元）	130,900.00
其他零星费用（欧元）	119,390.55
文本翻译费用等（人民币）	188,843.59
小计[9]（人民币）（按照 2019 年 10 月 31 日汇率折算[10]）	**38,757,588.00**

前述资金利息的计算原则如下：

（1）本金及计息日期

按照派雷斯特实际出资日期 2019 年 8 月 12 日（20,400,000 元）及 2019 年 9 月 18 日（336,600,000 元）至 2020 年 4 月 15 日的自然日天数。

（2）执行利率

参考央行公告的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调整表（2015 年 10 月 24 日）一年以内（含一年）的贷款利率 4.35%除以 365 日。

本次交易实际应支付资金利息按照实际资产交割日核算，由相关中介机构复核确认。若实际交割日晚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则增加相应延期天数承担的融资成本；若实际交割日早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则减少相应天数承担的融资成本。

3、交易对价支付方式

双方同意，本次交易的全部交易对价将以现金进行支付。

4、业绩承诺安排

派雷斯特将以目标公司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会计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为基准，承担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双方将另行签署《业

[9] 计算过程进行部分取整，以合计数字为准；

[10] 参考 2019 年 10 月 31 日人民币汇率中间价，1 欧元=7.8676 元人民币；1 美元=7.0533 元人民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绩承诺补偿协议》。

（二）本次交易的实施与完成

1、派雷斯特应当自本次交易通过交易双方股东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尽快完成标的资产按照适用法律规定的程序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的股权变更登记手续。派雷斯特应尽快变更标的公司的股东名册，使上市公司被登记为标的公司的唯一股东，并在资产交割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于资产交割日，派雷斯特应当向上市公司提供上市公司作为标的资产的所有人合法有效且不存在任何权利负担地登记持有标的资产的证明原件。双方确认，上市公司将于资产交割日持有标的资产，合法享有和承担标的资产所代表的一切权利和义务；

2、在前条规定的交割条件持续满足（或被豁免）的前提下，自上市公司完成标的资产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即资产交割日）起十（10）个工作日内，上市公司应向派雷斯特支付全部交易对价。

（三）债权债务处理和员工安置

1、本次交易为收购目标公司的股权，不涉及目标公司债权债务主体的变更，原由目标公司享有和承担的债权债务在资产交割日后仍然由目标公司享有和承担。

2、本次交易亦不涉及目标公司的职工安置，原由目标公司聘任的员工在资产交割日后仍然由目标公司继续履行已经签署的劳动合同。

（四）过渡期及期间损益约定

1、在过渡期内，如任一方在业务的开展过程中需要另一方予以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相关资料、出具说明、共同向有权监管机构开展申报行为等），则另一方应对此予以积极配合。

2、在过渡期内，交易双方应遵循以往的运营惯例和经营方式运作，维持与有权监管机构、客户及员工的关系，制作、整理及妥善保管各自的文件资料，及时缴纳有关税费，确保目标公司根据以往惯常的方式经营、管理、使用和维护其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自身的资产及相关业务，保证不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3、在过渡期内，若任意一方拟做出可能影响本次交易进展的行为，应提前书面通知另一方，并应取得另一方书面同意；若任意一方发生可能影响本次交易进展的事件，但确实无法提前通知的，应在该事件发生后两个工作日内通知另一方。

4、标的资产交割后，上市公司将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过渡期内的损益进行审计确认，出具《专项审核报告》。过渡期内，标的资产盈利原因增加的净资产由上市公司全部享有；标的资产亏损原因减少的净资产由派雷斯特在过渡期《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的十五（15）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补足。

（五）本次交易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目标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的未分配利润归本次交易完成后目标公司的股东所有。派雷斯特承诺本次交易完成或终止前目标公司不进行任何形式的利润分配。

（六）违约责任

1、如果本协议一方违反其声明、保证、承诺或存在虚假陈述行为，不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责任与义务，则构成违约，违约方应当根据另一方的请求继续履行义务、采取补救措施，或给予其全面、及时、充分、有效的赔偿。

2、如因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履行、不适当履行本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导致本协议目的无法达成的，守约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违约方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足额赔偿损失金额（包括但不限于聘请中介机构的费用等）。

3、非因甲、乙双方的过错导致本次交易不能生效或不能完成的，任何一方均无须对此承担违约责任。生效条件。

（七）合同的生效及终止

1、本协议自双方签署之日起成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本协议自下述条件全部成就之日起生效：

（1）本次交易有关事宜获得上市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

（2）本次交易有关事宜获得派雷斯特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

3、本协议可依据下列情况之一而终止：

（1）经双方一致书面同意；

（2）如果有管辖权的政府部门作出的限制、禁止和废止完成本次交易的永久禁令、法规、规则、规章和命令已属终局的和不可上诉，双方均有权以书面通知方式终止本协议；

（3）根据本协议第 14.2 条的规定终止；

（4）如果因为任何一方严重违反本协议约定，在守约方向违约方送达书面通知要求违约方对此等违约行为立即采取补救措施之日起三十（30）日内，此等违约行为未获得补救，守约方有权单方以书面通知方式终止本协议。

二、《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

埃斯顿与派雷斯特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签署《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就鼎派机电业绩承诺补偿事宜进行约定。

（一）业绩承诺

业绩承诺及补偿测算的对象为业绩承诺期内各相应会计年度末标的资产所对应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

派雷斯特承诺目标公司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各会计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不低于以下表格所示金额（各会计年度对应的金额单独或合计称“承诺净利润数”）：

单位：万欧元

承诺期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承诺净利润数	880	948	1,147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交易双方约定，目标公司于业绩承诺期内实际实现的净利润计算原则如下：

1、目标公司的财务报表编制应符合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

2、如果因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导致业绩承诺期内目标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化，在计算目标公司于业绩承诺期内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时应当采用本协议签署时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净利润指目标公司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考核业绩承诺期每年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时，应当用当年平均的人民币兑欧元的汇率进行换算；

5、在计算业绩承诺期内的每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时，不考虑以下事项的影响：

A 德国 SPV 因收购 Cloos 产生的可辨认无形资产、存货和固定资产评估增值在未来年度对净利润的影响；

B 德国 SPV 收购 Cloos 层面由中国银行提供的并购贷款及鼎派机电层面由工商银行提供的并购贷款产生的相关的损益；

C 德国 SPV 层面由于前次收购形成的商誉在未来年度可能发生的减值。

（二）业绩承诺补偿的确定

1、目前约定的业绩承诺期间为 2020 年、2021 年以及 2022 年三个会计年度，若本次交易未能在 2020 年底之前完成或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派雷斯特同意将业绩承诺期间顺延，双方同意届时由上市公司董事会具体确定并执行延长期间内的业绩承诺补偿事宜，而无需另行召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

2、在本协议第 2.2 条规定的业绩承诺期内的每一会计年度审计时，上市公司应当对目标公司当年的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各会计年度对应的实现的净利润金额单独或合计称“实现净利润数”）与承诺净利润数之间的差异进行审查，并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审核报告》。净利润差额将按照承诺净利润数减去实现净利润数计算，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结果为准。上述实现净利润数的核算按照第 2.3 条约定的原则进行。

3、若目标公司在本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期内的最后一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低于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派雷斯特将依据本协议第四条补偿该等差额；若累积实现净利润数高于或等于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派雷斯特无需进行补偿。

（三）业绩承诺补偿的实施

1、在业绩承诺期届满时，目标公司截至最后一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低于截至最后一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派雷斯特应在业绩承诺期届满的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后十（10）个工作日内向上市公司一次性支付现金补偿（“业绩补偿”）。派雷斯特对目标公司的业绩承诺补偿的总金额不超过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的交易对价。

2、如发生上述需要派雷斯特进行业绩补偿的情形，应当补偿的金额按照如下方式计算：

应补偿现金金额=（截至最后一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最后一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期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标的资产交易对价。

（四）成立与生效

1、协议经各方适当签署即成立。

2、协议自《重大资产购买协议》生效后即时生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七节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一、本次收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一）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为鼎派机电，本次交易的最终目的是为了实现对鼎派机电的境外控股子公司 Cloos 公司的收购。Cloos 公司为全球机器人弧焊细分领域的领军企业，具有百年历史和技术积累，拥有世界顶尖的焊接和焊接机器人技术及产品，特别在技术难度最大的中厚板焊接领域拥有世界一流的客户和市场份额。本次交易为与公司发展战略高度协同的并购项目，是公司机器人产业国际化战略版图的重要组成部分。本次交易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二）本次交易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

截至法律尽调报告截止日，除本报告书“第四节、交易标的情况”之“三、主要资产权属状况、质押情况及主要负债情况”之“（八）重大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调查或行政处罚情况”披露的情况外，标的公司不存在环境保护方面的行政调查或者处罚。鉴于该等情形并非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因此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三）本次交易符合有关土地管理的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

根据境外法律尽调报告，德国 SPV、Cloos 公司和 CEL 公司合法拥有附件一所示不动产。其中位于德国 Herborn 的土地（地块编号：1364）在当地登记的所有人仍为该地块的前所有人（CCV，其已于 2011 年被 Cloos 公司吸收合并而不再存续），Cloos 公司尚未办理所有权的变更登记。根据境外律师的分析，虽然变更登记尚未进行，但是并不影响 Cloos 公司对土地的所有权。

（四）符合有关反垄断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的有关规定，以下情况构成垄断行为：经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营者达成垄断协议；经营者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具有或者可能具有排除、限制竞争效果的经营者集中。

上市公司本次收购鼎派机电 51%股权并间接收购 Cloos 公司的行为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的规定，无须进行经营者集中申报。

综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违反国家有关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一）项的规定。

二、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仍具备股票上市条件

本次交易拟以现金方式收购鼎派机电 51%股权，不涉及上市公司股权变动，本次交易完成后将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二）项的规定。

三、本次收购所涉及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作价不以评估结果为依据，为了便于投资者对本次交易定价水平公允性的判断，上市公司聘请了中联评估为鼎派机电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估及其经办人员与标的资产、交易对方及上市公司均没有利益关系或冲突，其出具的评估报告符合客观、公正、独立、科学的原则。埃斯顿的独立董事就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定价合法、合规及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三）项的规定。

四、本次收购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派雷斯特持有的鼎派机电 51%股权，资产权属清晰，在相关法律程序和先决条件得到适当履行的情形下，标的资产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债权债务由其自身享有或承担，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本次交易不会触发融资文件的控制权变更条款，无须贷款行豁免。

综上，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的处理合法。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项的规定。

五、本次收购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鼎派机电 100%的股权，将进一步加强对鼎派机电的控制权，鼎派机电所涉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导致其无法持续经营的情形。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导致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因此，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五）项的规定。

六、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公司章程》的框架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具有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仍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七）项的规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七、有利于上市公司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公司章程》的框架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具有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仍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七）项的规定。

八、本次交易不存在《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相关主体（包括上市公司、交易对方及上述主体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机构；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易对方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本次交易提供服务的证券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及经办人员以及参与本次交易的其他主体）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综上，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中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九、中介机构关于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规定发表的明确意见

（一）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公司聘请中信建投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中信建投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中信建投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律师意见

本公司聘请了中伦律所作为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根据中伦律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中伦律所律师认为：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埃斯顿具有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主体资格，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具备进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主体资格。

3、本次交易已经履行了现阶段应当履行的批准和授权程序，尚需取得法律意见书“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批准和授权/（二）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批准和授权”所述的必要的批准、核准以及备案后方可实施。

4、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协议内容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该等协议尚待本次交易获得必要的批准、核准以及备案后生效。

5、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原则和实质性条件。

6、 埃斯顿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依照《重组管理办法》履行了现阶段的信息披露义务，埃斯顿尚须根据项目进展情况，依法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

1、资产结构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上市公司的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0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024.52	7.01%	31,641.77	8.74%	37,020.30	11.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876.33	5.16%	-	-	-	-
应收票据	1,499.42	0.39%	27,007.18	7.46%	25,103.76	7.77%
应收账款	60,157.56	15.61%	59,406.35	16.41%	42,832.93	13.26%
应收款项融资	18,397.17	4.77%	-	-	-	-
预付款项	2,217.25	0.58%	1,716.23	0.47%	9,314.82	2.88%
其他应收款	2,134.43	0.55%	2,729.07	0.75%	2,323.66	0.72%
存货	38,175.90	9.91%	35,548.41	9.82%	31,729.34	9.83%
其他流动资产	7,397.34	1.92%	46,448.83	12.83%	36,830.12	11.41%
流动资产合计	**176,879.92**	**45.90%**	**204,497.86**	**56.48%**	**185,154.91**	**57.3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10,938.01	3.02%	11,538.01	3.57%
长期股权投资	43,747.60	11.35%	3,885.44	1.07%	3,349.30	1.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678.72	3.55%	-	-	-	-
投资性房地产	11.17	0.00%	11.17	0.00%	22.34	0.01%
固定资产	36,313.63	9.42%	35,520.56	9.81%	24,721.34	7.66%
在建工程	17,606.99	4.57%	14,421.96	3.98%	12,069.64	3.74%
无形资产	35,290.30	9.16%	35,864.20	9.90%	32,363.47	10.02%
开发支出	7,591.82	1.97%	3,653.63	1.01%	2,205.78	0.68%
商誉	47,047.52	12.21%	47,047.52	12.99%	47,047.52	14.57%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10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待摊费用	273.96	0.07%	241.86	0.07%	111.93	0.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29.85	1.28%	3,812.89	1.05%	3,217.48	1.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76.41	0.51%	2,206.63	0.61%	1,125.79	0.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8,467.99**	**54.10%**	**157,603.87**	**43.52%**	**137,772.61**	**42.66%**
资产总计	**385,347.90**	**100.00%**	**362,101.73**	**100.00%**	**322,927.52**	**100.00%**

注：2019 年 10 月 31 日数据未经审计。

报告期各期末，上市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322,927.52 万元、362,101.73 万元和 385,347.90 万元。公司资产规模持续增长，主要系上市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持续扩大所致。结构方面，2019 年 10 月 31 日，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比大幅提高，主要系 2019 年为收购 Cloos 公司以现金方式向鼎派机电增资及新设埃斯顿医疗所致。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及其他流动资产等构成。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占比基本保持稳定，应收账款规模随公司业务增长有所增加。公司于 2016 年 9 月定向增发募集资金 92,955.53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2019 年为收购 Cloos 公司以现金方式向鼎派机电增资，导致其他流动资产及货币资金余额下降。报告期各期末，上市公司的商誉账面价值均为 47,047.52 万元，保持稳定，主要系上市公司非同一控制下收购扬州曙光公司、英国 Trio 公司等形成。上市公司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商誉减值情况。

2、负债结构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上市公司的负债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0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8,218.36	59.10%	88,741.80	46.59%	43,435.89	27.14%
应付票据	14,237.82	6.56%	19,515.81	10.25%	15,674.21	9.79%
应付账款	19,700.60	9.08%	22,568.28	11.85%	25,262.73	15.79%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10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预收款项	9,161.63	4.22%	8,278.30	4.35%	8,628.22	5.39%
应付职工薪酬	2,981.65	1.37%	3,583.47	1.88%	2,717.47	1.70%
应交税费	844.97	0.39%	1,933.07	1.01%	1,791.97	1.12%
其他应付款	6,140.70	2.83%	10,548.76	5.54%	19,924.76	12.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92.50	1.43%	2,411.00	1.27%	6.33	0.00%
其他流动负债	55.38	0.03%	52.79	0.03%	292.67	0.18%
流动负债合计	**184,433.62**	**85.01%**	**157,633.28**	**82.75%**	**117,734.27**	**73.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191.02	9.77%	19,781.47	10.38%	24,007.76	15.00%
长期应付款	352.62	0.16%	445.60	0.23%	625.75	0.39%
预计负债	103.45	0.05%	111.56	0.06%	167.43	0.10%
递延收益	7,699.10	3.55%	8,088.97	4.25%	9,596.21	6.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79.34	0.50%	607.42	0.32%	707.61	0.44%
其他非流动负债	2,105.95	0.97%	3,820.58	2.01%	7,191.64	4.49%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531.47**	**14.99%**	**32,855.61**	**17.25%**	**42,296.40**	**26.43%**
负债合计	**216,965.09**	**100.00%**	**190,488.88**	**100.00%**	**160,030.67**	**100.00%**

注：2019 年 10 月 31 日数据未经审计。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0 月 31 日，上市公司的负债总额分别为 160,030.67 万元、190,488.88 万元和 216,965.09 万元，整体呈上升趋势。其中，流动负债于报告期各期末的占比分别为 73.57%、82.75%和 85.01%，主要由短期借款和应付账款构成；非流动负债的比例于报告期各期末的占比分别为 26.43%、17.25%和 14.99%，主要由长期借款以及递延收益构成。报告期内，负债整体呈增长趋势，主要系公司业务持续增长，相应经营性支出和资金需求增加，带动短期借款增长所致。

（二）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经营成果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9,455.44**	**146,102.46**	**107,650.31**
二、营业总成本	**108,707.57**	**139,538.36**	**102,128.6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其中：营业成本	69,230.48	93,526.69	71,656.26
税金及附加	852.71	1,028.95	873.77
销售费用	7,947.28	10,628.72	7,619.65
管理费用	15,424.47	19,075.83	12,378.22
研发费用	10,436.08	11,339.36	8,098.96
财务费用	4,816.54	3,938.80	1,501.73
加：其他收益	2,416.10	2,435.51	1,819.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18.19	1,026.15	1,203.4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1.33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7.65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1,081.82	285.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2	1,277.83	-21.5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00.66**	**10,221.77**	**8,809.11**
加：营业外收入	1,568.07	2,214.15	2,759.46
减：营业外支出	58.04	70.08	23.7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10.70**	**12,365.84**	**11,544.85**
减：所得税费用	135.99	972.83	1,365.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74.71**	**11,393.01**	**10,179.5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74.71	11,393.01	10,179.5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01.63	10,123.50	9,305.40
2．少数股东损益	1,673.08	1,269.51	874.18

注：2019 年 1-10 月数据未经审计。

上市公司业务覆盖了从自动化核心部件及运动控制系统、工业机器人到机器人集成应用的智能制造系统的全产业链，构建了从技术、成本、服务和品牌的全方位竞争优势。公司业务主要分为两个核心业务模块：一是自动化核心部件及运动控制系统，二是工业机器人及智能制造系统。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10 月，埃斯顿营业收入分别为 107,650.31 万元、146,102.46 万元和 109,455.44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10,179.58 万元、11,393.01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万元和 5,674.7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9,305.40 万元、10,123.50 万元和 4,001.63 万元。

2018 年，公司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35.7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8.79%。一方面公司借助于新能源锂电池、3C 电子、机器人等行业快速增长的带动下，运动控制及交流伺服系统产品销售额保持持续快速增长，自动化核心部件及运动控制系统业务规模整体同比增长 23.60%；另一方面，公司不断推进产品升级，深耕优势应用领域，构建了“核心部件+本体+机器人集成应用”的全产业链竞争优势，并加大研发，不断开拓下游新应用，工业机器人及智能制造系统业务较去年同比增长 50.28%。

2019 年 1-10 月，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和中美贸易摩擦等因素影响，制造业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放缓，工业控制自动化市场需求增速不及预期，埃斯顿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同比有所下降。

二、交易标的行业特点和经营情况

（一）竞争格局

1、行业发展概况

新一轮全球工业革命背景下，2013 年，德国政府率先提出工业 4.0 概念，美国、日本、法国等世界工业发达国家相继提出了工业物联网、再兴战略和新工业法国等发展战略，智能制造技术迭代升级浪潮席卷全球，制造业逐渐从劳动密集型和生产低附加值产品向自动化、智能化、集成化产品转型。我国在新一轮全球工业革命的引领下，明确制造业升级趋势，以工业生产自动化、信息化为主线，提高工业自动化及其配套行业的工艺水平和产品质量，推进智能制造、绿色制造。尽管不同国家制定的工业机器人中长期战略时会基于其各自的工业技术和国情而定，目标的侧重点及时间上有所差异，但支持智能制造这一大方向已基本成为各工业大国的共识。

在此背景和政策条件下，工业机器人近年来发展迅速，业务面逐渐广阔。从之前局限于汽车制造行业（主要是焊接），逐步拓展至电子、金属制造、化工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胶、食品等诸多一般制造业的下游应用，乃至航空、轨道交通、新材料等前沿新兴行业。

工业机器人行业按产业链分为上游、中游、下游和行业应用。上游为减速器、伺服系统、控制系统等核心零部件生产；中游为工业机器人本体生产；下游是基于终端行业特定需求的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主要用于实现焊接、装配、检测、搬运、喷涂等工艺或功能。工业机器人本体是机器人产业发展的基础，而下游机器人系统集成则是工业机器人工程化和大规模应用的关键。搬运、码垛等系统集成领域技术门槛相对较低，从业企业数量较多，竞争激烈。而焊接、装配、铆接和检测等系统集成领域对技术实力和研发创新能力要求较高，规模以上企业数量相对较少。总体来看，系统集成行业的市场规模要远大于本体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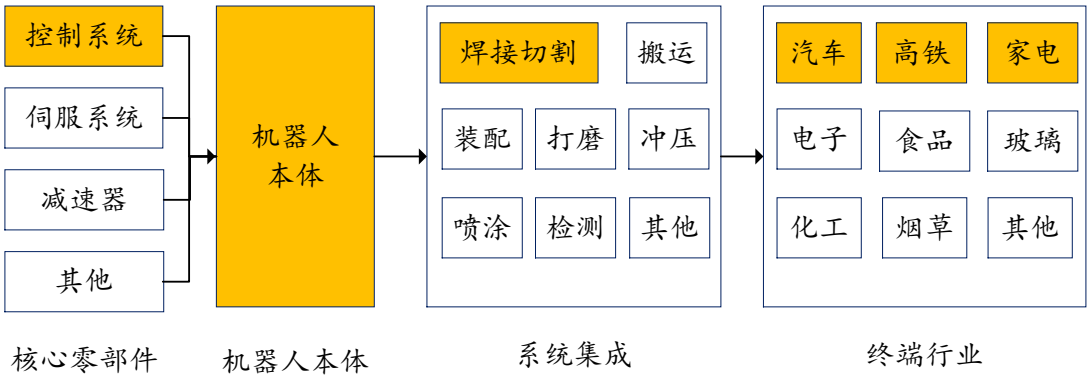

注：黄色部分为标的公司业务覆盖范围

从发展模式来看，主要有日本模式、欧洲模式和美国模式。日本模式下，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主要由机器人本体制造商子公司或者专业系统集成商来完成，机器人本体制造商通常不进行系统集成。欧洲模式下，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主要由机器人本体制造商自己完成。美国模式下，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主要由专业系统集成商完成。标的公司的机器人本体和系统集成均自主完成，业务更接近于欧洲模式。

从行业应用来看，由于汽车行业使用工业机器人最早且使用量最大，工业机器人下游最终用户通常分为汽车行业和其他制造行业。近年来随着国内汽车行业发展，车型更新换代的频率逐渐加快，新能源汽车快速崛起，汽车行业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的投资力度持续增长。其他制造行业主要指 3C 电子、金属加工、化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工、食品饮料、家电等。

2、行业发展趋势

（1）全球工业机器人销量未来将保持稳步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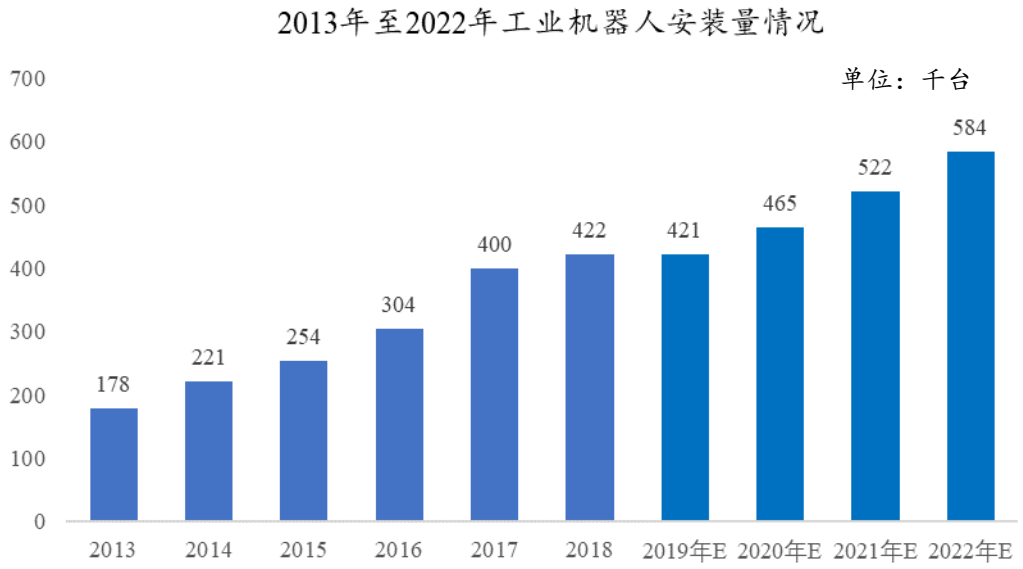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IFR

2010 年以来，智能制造技术迭代升级，工业机器人规模化应用替代人工生产成为未来制造业的发展趋势，全球主要国家纷纷出台支持智能制造和工业机器人的相关政策。受益于政策支持以及技术的快速发展，全球机器人市场快速爆发，自 2013 年至 2018 年，工业机器人安装量的复合增长率为 18.84%。在 2019 年，由于中美贸易摩擦摩擦以及当时英国脱欧结果的不确定性，导致下游制造业观望情绪较浓，下游汽车、3C 电子等行业投资力度有所放缓，预计将造成 2019 年全球工业机器人安装量相比 2018 年略有下滑。

2019 年底，中美第一阶段经贸协议文本达成一致以及英国保守党赢得大选，全球经济不确定性将得到消解，在 2020 年全球经济形势预计将有所好转，下游制造业投资将有望复苏，随着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的新型制造模式逐步推广以及机器人使用边界的逐步拓宽，根据 IFR 预测，2019-2022 年工业机器人销量预计将保持 12%的稳定增长。

（2）中国市场仍为最具发展潜力的机器人市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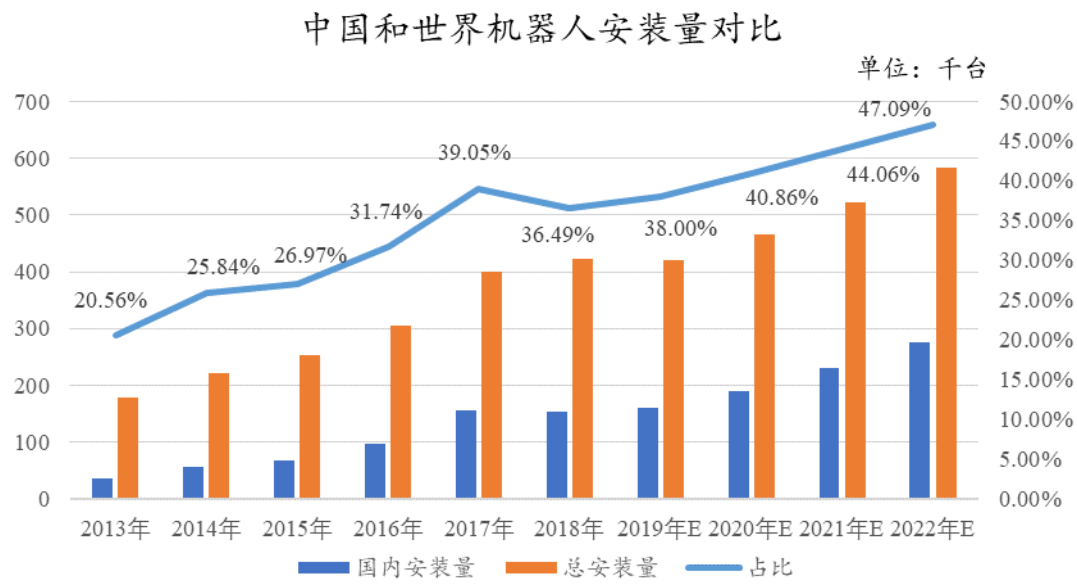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IFR

随着我国人口红利逐渐消失、用工成本上升以及柔性化生产需求增长，我国已成为全球工业机器人最具潜力的市场之一。2013 年，中国以高速增长态势成为全球第一大工业机器人应用市场，占据了全球市场份额的 20%以上。自 2013 年以后，中国已经连续 6 年成为全球最大的工业机器人消费市场，2013 年-2018 年，工业机器人在我国的年销量从 3.66 万台跃升至 15.4 万台，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33.29%。2018 年，全球超过三分之一的工业机器人在中国市场销售，超过欧洲和美洲的销量总和。在未来，中国工业机器人仍将保持高速发展，原因如下：

①人口红利枯竭，劳动力成本上升，“机器换人”趋势不可逆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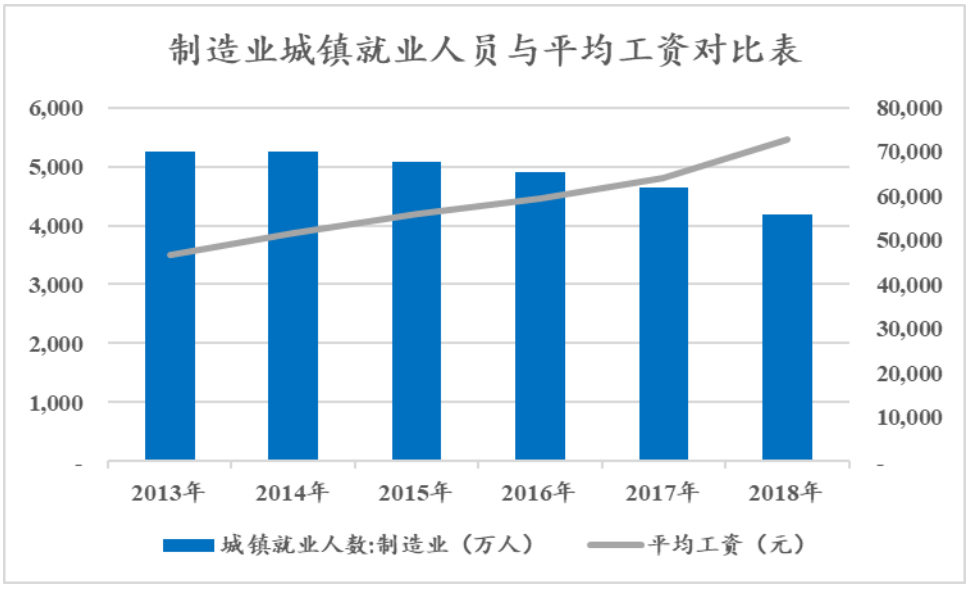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根据我国 15-64 岁的劳动力人口占比持续下滑以及老年人口比重的持续提升，人口红利的枯竭带来我国制造业的平均工资持续快速增长。自 2013 年以来以制造业城镇单位为例，2013 年至 2018 年，我国制造业城镇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收入从 46,723 元增长至 72,721 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9.25%；同时 2018 年末制造业城镇人数为 4,178 万人，相比 2013 年末 5,258 万人下降 20%，在未来大量以劳动密集型代工生产为核心的制造业务将同时面临着劳动人口不足以及劳动成本快速上涨的挑战。与此对应，随着智能制造领域技术进步与革新，工业自动化设备成本下降的同时其高效性、稳定性、精准性逐渐提升，工业自动化设备对体力劳动者的替代作用日渐显现，以工业机器人为代表的自动化设备的经济替代效应拐点逐步显现。未来，工业自动化领域的应用场景将不断延展，预计到 2025 年我国制造业重点领域将全面实现智能化，行业将迎来持续增长。

②工业机器人密度及保有量仍有较大提升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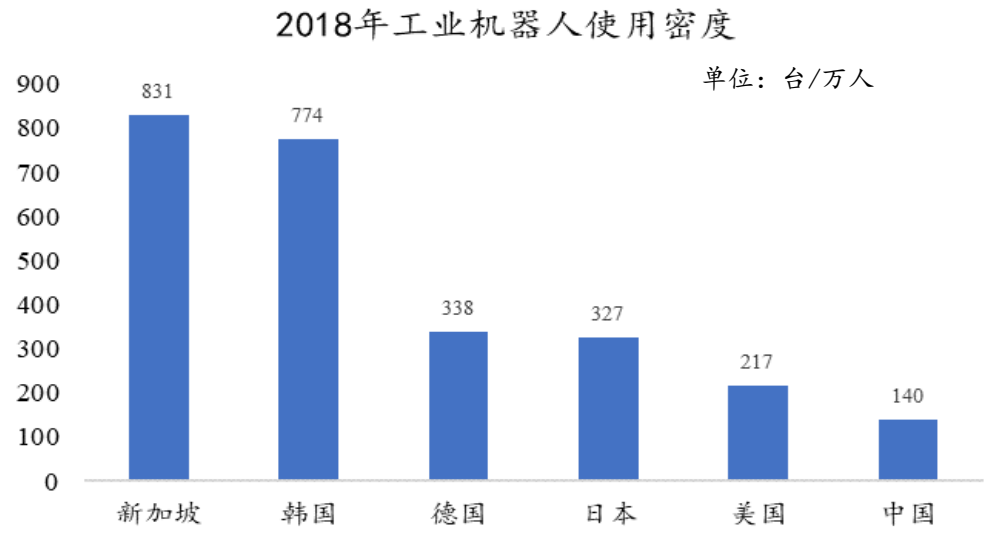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IFR

近几年来，我国工业机器人保有量以及使用密度虽增长迅速，但整体制造业自动化程度尚处于较低水平，2018 年，我国工业机器人使用密度仅为 140 台/万人，横向对比发达国家，韩国的工业机器人使用密度为 774 台/万人，新加坡为 831 台/万人，日本为 327 台/万人，德国为 338 台/万人，发达国家工业机器人使用密度远高于我国，我国制造业的工业机器人渗透率仍有较大提升空间。我国工业机器人的低使用密度和可见的高人力成本、劳动力结构性短缺将使中国机器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市场拥有巨大的潜力。

③政策支持推进工业机器人行业的快速发展

近年来，国家出台的一系列产业政策为我国机器人领域的快速发展提供了充分的保障，推动我国机器人领域的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并从战略方向、推广、税收等各个维度支持产业发展。

2016 年 12 月，工信部制订了《工业机器人行业规范条件》，加强工业机器人产品质量管理，从综合条件、企业规模、质量要求、研发创新能力、人才实力等方面对工业机器人本体生产企业和工业机器人集成应用企业提出要求。2018 年，各地方政府大力支持发展机器人，陕西、辽宁、黑龙江、福建、河北、江苏等省市均已出台支持机器人应用的相关优惠政策。

（3）5G 技术将有效带动云机器人以及机器人即服务等新兴商业模式发展

相对于目前使用的 4G 通信技术，在上网速度方面，5G 能够提供 1Gb/秒用户体验速率和 10Gb/秒的峰值速率，有上百倍的提升；在网络时延方面，5G 能够为用户提供毫秒级的端到端时延，时延降低 10 倍以上；在连接终端数量方面，5G 支持每平方公里百万级终端连接，容量大 1,000 倍。

随着 5G 技术的逐步推广，未来生产环境下机器人互联和远程交互应用需求将能得到满足，并可利用 5G 网络将机器人无缝连接，进一步打通设计、采购、仓储、物流等环节，使生产更加扁平化、定制化、智能化，有效实现数据共享、敏捷互联、应用云化、智慧决策。

云机器人的快速发展将有效推动机器人租赁这一新兴商业模式的发展，在这种新兴模式下，客户不再需要在前期进行大额资金投入并配备技术人员，而是采用租赁模式与供应商展开合作，相应的软件升级以及维护服务均通过网络进行。这种模式的推广将有助于推动中小企业的柔性化生产和自动化水平提升，将成为未来推动工业机器人行业持续发展的重要动力。

3、行业市场规模

根据 IFR 统计，2018 年全球工业机器人安装量约为 42.23 万台，市场规模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65 亿美元，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的市场规模为工业机器人市场规模的 3 倍左右，约为 500 亿美元，Cloos 公司所在的焊接机器人细分行业属于工业机器人的重要应用领域，在 2018 年焊接机器人销量占工业机器人整体销量的比重为 21%，因此据此比例测算，焊接机器人系统集成市场规模约为 105 亿美元。

根据 IFR 预测，在 2019 年由于中美贸易摩擦以及英国脱欧等因素影响，2019 年工业机器人市场与 2018 年基本保持一致，但长期来看，工业机器人行业仍将长期向好，预计在 2019-2022 年将保持 12%的复合增长率，在 2022 年全球工业机器人需求量将达到 58.35 万台。经测算，2022 年全球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的市场规模将达到约 684 亿美元，焊接机器人系统集成的市场规模将达到约 144 亿美元，按照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6.9762 测算，工业机器人和焊接机器人系统集成市场规模分别为 4,771 亿和 1,002 亿人民币。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E	2020 年 E	2021 年 E	2022 年 E
全球工业机器人需求量（万台）	42.23	42.09	46.47	52.21	58.35
市场规模（亿美元）	165	164	182	204	228
系统集成市场规模（亿美元）	500	493	545	612	684
2018 年焊接机器人占工业机器人比重	21%	--	-	-	-
焊接机器人集成市场规模（亿美元）	105	104	114	129	144

注：全球工业机器人安装量及预测数据来自于 IFR 出具的《World Robotics 2019–Industrial Robots》。

4、行业竞争格局

目前全球工业机器人及工业机器人集成企业大体可分为四类：

（1）第一梯队：工业机器人“四大家族”，包括 ABB、日本发那科、日本安川电机以及德国库卡。“四大家族”早期均从事机器人产业链相关的业务，通过与下游合作或收购等方式逐渐向机器人全产业链进行全面布局，最终实现了从应用开发、前端销售、系统集成到客户服务的全价值链业务模式。“四大家族”合计在全球工业机器人市场的占有率超过 50%，在全球工业机器人领域占据领先地位。

（2）第二梯队：国内行业龙头，包括机器人、埃斯顿、拓斯达等。随着近几年工业机器人替代人工的经济效应拐点已经出现，工业机器人市场需求越来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大，国内行业龙头抓住这一市场机遇，通过技术水平的进步、市场开拓能力的增强，实现了较快发展，市场占有率亦得到了快速提升。

（3）第三梯队：在细分领域深耕细作的供应商，包括焊接自动化系统领域的 Cloos 公司、林肯电气、那电久寿、上海沪工、佳士科技等。上述公司专注于细分领域，对终端客户应用需求的工艺理解更为深刻，并拥有更为丰富的项目经验，在细分领域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

（4）第四梯队：中小型企业。整体规模偏小，收入水平不高，与前三梯队存在较大差距。

（二）行业内主要企业

1、ABB（ABB.N）

ABB（AseaBrownBoveri）是由原总部位于瑞典的 ASEA 和总部位于瑞士的 Brown.Boveri&Co.,Ltd 两个具有百年历史的著名电气公司于 1988 年合并而成的，集团总部位于瑞士苏黎世，为全球领先的工业机器人技术供应商，提供机器人产品，模块化制造单元及服务。2018 财年 ABB 收入为 277 亿美元，净利润为 22 亿美元。

2、日本发那科（6954.T）

日本发那科是目前全球领先的数控系统生产厂家和的工业机器人生产厂家，其产品的技术水平居世界领先地位。日本发那科从 1956 年起就开始从事数控和伺服的研究，1972 年正式成立 FANUC 公司；1974 年开始研发、生产工业机器人；2008 年成为全球首家突破 20 万台工业机器人的生产企业。2018 财年日本发那科收入为 57 亿美元，净利润为 14 亿美元。

3、日本安川电机（6506.T）

日本安川电机成立于 1915 年，是全球著名的伺服电机、伺服驱动器、变频器和工业机器人生产厂家，其工业机器人的总产量目前名列全球前二，它也是首家进入中国的工业机器人企业。2003 年机器人总销量突破 10 万台，成为当时全球工业机器人产量最大的企业之一；2008 年销量突破 20 万台，与日本发那科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时成为全球工业机器人总产量超 20 万台的企业。2018 财年日本安川电机收入为 43 亿美元，净利润为 4 亿美元。

4、德国库卡

德国库卡最初的主要业务为室内及城市照明；后开始从事焊接设备、大型容器、市政车辆的研发和生产，至 1966 年德国库卡成为欧洲市政车辆的市场领导者。1973 年，德国库卡研发了第一台由电动机驱动的 6 轴工业机器人 FAMULUS。德国库卡是世界著名的工业机器人制造商之一，其产品规格全、产量大，是目前我国工业机器人的主要供应商。2017 年 1 月，德国库卡被美的集团收购。

5、机器人（300024.SZ）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以机器人独有技术为核心，致力于数字化智能高端装备制造的高科技上市企业。机器人产品线涵盖工业机器人、洁净（真空）机器人、移动机器人、特种机器人及智能服务机器人五大系列。在高端智能装备方面拥有智能物流、自动化成套装备、洁净装备、激光技术装备、轨道交通、节能环保装备、能源装备、特种装备产业群组。2018 年机器人营业收入为 30.94 亿元，净利润为 4.55 亿元。

6、埃斯顿（002474.SZ）

埃斯顿业务覆盖了从自动化核心部件及运动控制系统、工业机器人到机器人集成应用的全产业链，业务主要分为两个核心业务模块：一是自动化核心部件及运动控制系统，二是工业机器人及智能制造系统。埃斯顿工业机器人产品线在公司自主核心部件的支撑下得到高速发展，奠定公司作为国产机器人行业的龙头地位，通过推进机器人产品线“ALL Made By ESTUN”的战略，形成核心部件—工业机器人—机器人智能系统工程的全产业链竞争力，构建了从技术、成本到服务的全方位竞争优势。2018 年埃斯顿营业收入为 14.61 亿元，净利润为 1.14 亿元。

7、瑞凌股份（300154.SZ）

瑞凌股份在全球范围内制造、销售和服务逆变式焊接切割设备、焊接自动化设备、焊接配件和劳动保护用具。焊接自动化设备主要有焊接机器人集成系统、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自动焊接小车、数字化智能焊接设备、焊接系统等，主要服务于电力、化工、石油、造船、建筑、锅炉、航空、机械、钢结构、真空镀膜和压力容器行业。该公司成立于 2003 年，总部设在中国深圳。2018 年瑞凌股份营业收入为 5.78 亿元，净利润为 1.04 亿元。

（三）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各国产业政策的鼓励和支持

作为高端智能装备和高新技术的代表，机器人技术已成为衡量国家科技创新和高端制造水平的重要指标，更是未来衡量国际竞争力的重要标杆，中国、美国、欧盟、日本等均出台一系列针对性政策推动机器人行业发展。

我国近几年来产业扶持力度不断加大，2016 年 4 月，工信部颁布《机器人产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2016 年 11 月，国务院印发了《“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2017 年 12 月，工信部颁布了《促进新一代人工智能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智能制造、高端装备产业的发展已经得到国家层面的战略重视。

此外，美国于 2017 年颁布《国家机器人计划 2.0》，目标为支持基础研究，加快美国在协作型机器人开发和实际应用方面的进程；欧盟于 2016 年颁布《2020 地平线机器人项目》，在机器人领域将资助 21 个新项目，主要涉及医疗、交通、物流、建筑等领域，增强机器人技术的竞争力和领先地位；日本于 2015 年颁布《机器人新战略》，着力于使日本成为世界机器人创新中心，并成为世界第一的机器人应用社会。

各国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为机器人行业提供了良好的外部发展环境，未来机器人行业发展可期。

（2）发展中国家的产业升级对制造业自动化、智能化提出更高的要求

目前，以中国为首的发展中国家正面临着产业升级的压力，发展中国家要突破发展瓶颈，需要不断提高产品质量、档次和附加值，改变以往粗放型的经济增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长模式。发展中国家制造业与发达国家的制造业相比，其差距主要体现在自动化水平方面，发达国家在大批量生产技术基础上，不断向订制化、智能化、集成化方向发展，从生产加工到检测包装，全程采用自动化控制技术，从而保证了产品的质量，提高了生产效率。发展中国家要缩小这部分差距，需要在自动化产品和技术方面不断加大投入，进而不断增加对自动化解决方案和工业机器人的需求。

（3）产品应用领域的不断扩大

从行业应用来看，由于汽车行业使用工业机器人最早且使用量最大，工业机器人下游最终用户通常分为汽车行业和其他制造行业。但随着机器人与大数据、人工智能、5G 等新兴技术的融合，工业机器人应用领域和场景持续拓展，并已向教育、电力、化学制剂、印刷业等行业多维度延伸。随着未来自动化水平的提升，在“机器换人”大趋势的带动下，工业机器人的产品应用领域将会不断扩大，带动机器人行业持续发展。

2、不利因素

（1）工业机器人在中小企业实现大规模应用难度较高

在当前劳动力成本上升以及“机器换人”的大背景下，大量中小企业同样存在自动化需求。但由于工业机器人前期设备投资成本较高，因此在资金实力有限的中小企业中难以实现大规模应用，亦制约了工业机器人行业的长远发展。

（2）难以形成规模效应

由于系统的非标性，不同领域的系统不能完全复制，行业的拓展存在高壁垒，因此机器人系统集成商多数规模较小，年产值不高，缺乏竞争优势。主要原因是：①产线非标性：下游应用行业广泛且需求各异，将产线批量复制存在较大难度；②人员非标性：不同技术人员在不同行业项目中难以通用，导致人员利用率存在空窗期，跨行业拓展必然带来人工成本的增长；③资金投入大，现金流压力大：系统集成商与下游付款通常采用分期模式，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可能存在大量尾款积压，对企业的现金流和行业拓展也造成一定负面影响。

（3）资金垫付压力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自动化装备制造企业代表性的收款模式为“3331”模式，即签署合同后拿到30%预付款，发货预验收后拿到30%，安装调试完毕后拿到30%，最后10%为质保金。按照这种付款方式，装备制造企业通常需要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垫付大部分资金，如果多个大型项目同时操作，便会容易产生短时资金缺口，限制企业跨越式规模扩张。

（四）进入该行业的主要障碍

1、品牌及客户壁垒

柔性自动化装备及工业机器人系统应用基本为非标准化作业，其下游客户在选择供应商时，会综合考虑焊接工艺可靠性、服务及时性、技术延续性等多方面因素，对于供应商的产品质量、功能、技术支持以及售后服务有很高的要求。因此，行业内企业品牌的建立需要下游客户在设备的使用过程中对设备的稳定性、精确性及性价比等内容进行多方面的长期考察，品牌地位的建立需要长时间的积累。此外，下游客户更换产品供应商可能会造成生产质量无法保障、技术服务无法延续等风险，因此对原有供应商形成一定程度的依赖，其他供应商短时间内难以取得用户的信任。综上，需要长时间积累的品牌壁垒以及高昂供应商转换成本产生的客户壁垒对新进入企业构成较高壁垒。

2、技术壁垒

本行业涉及焊接技术、机器人技术、传感器技术、控制技术等学科，属于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进入本行业不仅需要上述专业领域的专业知识和丰富实践经验的高技术人才，以及拥有丰富管理经验的技术管理团队，还需要大量的开发人员进行不断的技术研发和工艺技术人员对产品质量进行持续改进，同时技术突破还需要大量的研发投入。目前，只有行业内的领先企业具有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可以根据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快速开发出符合下游客户要求的焊接自动化系统并率先抢占市场，这对新进入的企业构成较高的技术壁垒。

3、人才壁垒

本行业属于知识和技术密集型行业，所涉及的范围十分广泛，对研发团队的综合要求较高，除了要掌握一般焊接技术、机器人技术、传感器技术、控制技术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等一系列知识外，还要了解下游各领域制造业的生产工序及设备调试安装经验。此外，企业市场营销人员以及其他与技术相关的岗位均需要具有较强的专业知识背景和能力。这对本行业的各类相关人才特别是研发人才的研发经验、技术水平、知识结构及机器人及整体解决方案的安装调试经验等都提出了更高要求，对行业的新进入者也构成了较高的人才壁垒。

4、行业应用经验壁垒

本行业虽然是新兴高科技产业，但由于企业众多，行业竞争激烈，许多领先的工业机器人企业不满足于现有生产设备的生产效率及生产技术工艺；为提升企业的自身竞争力，很多生产设备是行内企业根据生产实践经验在长期研发、生产过程中自主研制、改造或向设备供应商提供定制化要求而成，并非投入大量资本就可马上获得此类生产设备以及配套的生产人员和生产经验，行业新进入企业将面临新购置的生产设备与行内领先企业的设备巨大的产能及生产技术工艺落差，这也成为行业新进企业的进入壁垒。

（五）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经营模式，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等

1、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1）行业技术水平

焊接自动化系统属于自动化焊接设备，是工业机器人制造技术与焊接设备制造技术的集成和融合，具备先进性和智能性两大主要特征，由于发达国家有着上百年的工业发展史，在工业机器人以及焊接设备领域起步较早，工业基础雄厚，技术积累丰富，材料、工艺和制造手段先进，因此业内高端企业主要为国外企业，国内企业相比国外企业，在技术上以及产品的稳定性和精确性方面与国外领先企业仍有较大差距。

但随着劳动力成本的逐渐上升，下游领域的自动化需求越来越大，我国制造业也面临着从“中国制造”向“中国智造”进行转型，本行业领先的本土企业通过不断学习、技术水平不断突破，未来随着资金实力、技术研发实力的增强以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行业经验的丰富，国内企业的技术有望实现进一步提升，接近并达到国际的先进水平。

（2）行业技术特点

①技术标准较高

本行业作为技术密集型产业，对于产品所涉及的焊接技术、机器人技术、传感器技术、控制技术等一系列技术具有较高的要求。由于下游制造业对于其设备的稳定性、精确性、安全性具有的严格规范和标准，企业必须要具备在行业内较长时间的技术经验积累，并通过长期的交叉学科知识的积累和不断的技术改进，逐渐提升产品的各项性能指标。

②系统集成要求高

工业自动化发展至今，逐步发展成向下游制造业企业提供以机器人技术为基础的整体自动化解决方案，涉及综合性的应用系统，对系统集成要求较高。以工业机器人为例，包括执行系统、驱动系统、控制系统、感知系统、决策系统与软件、人-机器人-环境交互系统等组成。

因此，系统集成是行业的显著特点，除了需要将精密机械、控制技术、电机技术、传感器技术、IT 技术集成到一个系统中，还需要兼容系统包含的软硬件设备，并满足各子系统的特殊技术要求，从而发挥系统整体运行的稳定性、精确性及高效率。

③技术人员需求量大

由于本行业的综合性、复杂性技术特点，对生产企业的技术人才储备提出了较高的要求。行业内企业需拥有较大规模、学科齐全、经验丰富的技术人员以保证研发和生产的正常运行。

2、行业特有经营模式

由于自动化设备广泛运用于电子产品、汽车、医疗器械、机械设备、仓储物流等多个领域的产品生产，设备的功能、结构、技术参数等需要与不同行业客户的工艺要求相匹配，具有非标准化和定制化特征，因此自动化设备的制造主要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订单式生产模式，相关企业生产部门根据其销售部门提供的订单确定生产任务和指标，以销定产。

此外，自动化设备制造涉及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属于交叉性行业，所应用的技术范畴覆盖了工业机械、电子计算机、信息网络和控制技术等领域，因此行业内企业的方案设计、生产制造以及技术研发创新等过程均涉及多个行业和领域。很多企业在非标方案设计和产品制造的过程中，依据具体方案特点，结合企业生产模式、管理方式以及项目的投资规模等因素，采取部分软硬件产品和部件直接外购和按需定制的形式来进行系统集成，最终提供性能优异满足客户需求的自动化设备解决方案和产品。

3、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本行业的周期性特点与下游客户行业的景气度以及宏观经济整体紧密相关，因此行业亦呈现出一定的周期性，但与其他一般周期性行业相比，该行业一般周期较长，波动频率较小。

自动化装备制造业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但受下游客户的销售计划和固定资产投入计划影响，行业内企业的经营业绩可能会呈现出一定的季节性。

工业自动化水平主要取决于经济的发达程度，全球主要经济体对工业自动化需求较为旺盛，如中国、日本、美国和欧盟地区。随着发展中国家的产业升级逐渐提速，越来越多的发展中国家也逐渐开始进行自动化升级。

（六）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及其影响

1、上游行业发展及对本行业的影响

柔性自动化装备与工业机器人系统应用行业的上游主要为核心部件行业。

核心部件是工业机器人最为关键的技术。长期以来控制系统、伺服电机、减速器等关键零部件多由海外龙头企业把持，但近年来国内企业与资本逐渐看到市场机会，纷纷开展相关领域研究，部分企业产品在性能、成本方面已基本可与外资品牌正面竞争，国内部分企业的产品已取得业内认可，市场占有率不断提高。

未来，关键核心部件企业之间的竞争将日趋激烈，大部分产品价格将呈现稳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有降的趋势；与此同时，具有行业优势地位的企业可以利用自身采购的规模优势与上游企业进行谈判，进而获得低于同行业的产品价格、稳定的货源和可靠的产品质量。

2、下游行业的发展状况及对本行业的影响

柔性自动化装备及工业机器人系统应用的下游应用主要包括汽车及其零部件制造业、消费电子产品制造业、医疗器械制造业、机械设备制造业和仓储物流等。自动化设备是这些下游行业企业生产经营的基础设备，考虑到自动化设备的“定制性”特征，下游行业的产品需求对行业有着直接的影响，下游行业的快速增长将会显著推动本行业市场容量的扩大。

三、标的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行业地位

（一）Cloos 公司行业地位

Cloos 公司系全球领先的焊接自动化解决方案提供商，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黑色金属及有色金属的焊接和切割工艺，具有百年历史和技术积累，拥有世界领先的焊接技术以及焊接自动化系统产品，并在技术难度最大的中厚板焊接领域拥有领先市场份额。Cloos 公司业务以手工弧焊设备作为开端，逐渐向自动化焊接设备进行延伸，并推出了基于焊接应用的焊接自动化系统，实现了由焊接设备制造商向自动化焊接解决方案服务商的成功转变。

Cloos 公司凭借对焊接工艺的深入了解、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焊接设备以及机器人生产技术、丰富的现场调试及安装经验、贴心的定制化方案设计以及相关智能装备的规模化生产能力，在自动化焊接领域积累了良好的市场口碑和品牌，并积累了众多大型优质客户。

在人口红利逐渐消失、劳动力成本大幅上涨的背景下，随着下游领域制造业企业对生产自动化需求的持续增长，Cloos 公司凭借多年以来积累的市场优势和竞争优势，有望提供其市场占有率。

（二）Cloos 公司核心竞争力

Cloos 公司业务始于 1919 年，是全球焊接自动化系统领域的领先企业，特别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在技术难度最大的中厚板焊接领域具备较强的竞争力，目前全球已有超过 4,000 套焊接自动化系统被广泛应用于多个行业。Cloos 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All Made By Cloos”战略，在发展过程中一致致力于焊接自动化系统的创新与应用，通过多年自主研发积累了焊接设备、控制器、传感器等核心底层技术，同时在生产技术、产品工艺及应用实践方面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凭借对市场的准确把握，对行业的深刻理解，以及多年积累的优质客户资源，Cloos 公司已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具备较为突出的竞争优势，具体如下：

1、多年自主研发积累的技术优势

Cloos 公司通过多年的自主研发积累，在焊接自动化领域研发掌握了焊接工艺、控制器、传感器等核心零部件的底层技术。控制器相当于机器人的“大脑”，负责规划和发出指令信号；传感器相当于机器人的“眼睛”，负责纠正组装偏差或热变形导致的偏移，识别焊接起点和终点位置；焊接设备负责提供熔接能源和焊接填充材料、营造焊接环境。上述核心技术的掌握，有利于 Cloos 公司为客户提供更加柔性化的解决方案，也有利于 Cloos 公司结合下游客户应用场景，开发出更为平台化的产品。

（1）焊接工艺和焊接设备

焊接设备制造业的下游行业应用广泛，焊接对象的材料种类繁多，材料物理、化学特性各异，即使同种材料在不同焊接规范要求下作业形成的焊缝及焊接影响区的物理、力学性能都相差极大，焊接件的构造及作业环境要求不同的焊接工艺及设备。面对下游客户的多样性需求，供应商需要同时具备设计并生产不同设备的能力并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多样化的焊接工艺和焊接设备是保障整体解决方案的核心基石。

Cloos 公司在焊接工艺及方法方面开展了大量研究，在 MIG/MAG 焊接工艺处于世界先进水平，掌握了控制焊、脉冲焊、高速脉冲焊、深熔焊、双丝焊、冷焊、窄间隙焊、动态焊等精湛多样的 MIG/MAG 焊接创新工艺，并在技术难度最大的中厚板焊接自动化领域实现突破，建立了较强的技术壁垒，积累了大量工程案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除市场主流的 MIG/MAG 焊接工艺以外，Cloos 公司在当前高速发展的激光焊接和激光 3D 打印领域具有领先技术优势，未来在全球市场激光焊接和激光 3D 打印领域的发展潜力巨大，3D 激光焊接技术被广泛运用于创新的激光辅助的焊接工艺（如：激光复合焊）以充分应对未来汽车，船舶和其他机械制造工业所面临的关于三维焊接设计的挑战。Cloos 公司掌握的 3D 打印焊接机器人技术使得金属 3D 打印（增材制造）的过程更快、更便宜，在这个极具发展潜力的新兴行业具有先发和独特的竞争优势。

Cloos 公司焊接设备产品线齐全，产品种类丰富，涵盖了从通用性最强的手工弧焊机到自动化程度较高的 MIG/MAG 焊机、氩弧焊机、等离子切割机以及激光复合焊机，送丝机、焊枪、焊接电源等核心零部件均为自主研发，并采用模块化设计，既可为客户提供标准型的焊接设备，也可提供非标个性化焊接设备，产品线齐全有助于 Cloos 公司充分满足不同下游应用行业用户的多样性需求，并在市场竞争中占据有利地位。

（2）控制系统技术

在焊接自动化系统中，控制系统包括记忆、示教、与外围设备联系、坐标设置、人机交互、传感器信号接收处理、故障诊断安全保护等多种功能，其中示教功能和坐标设置功能是操作焊接自动化系统的基础。Cloos 公司生产的控制系统具备高度机电一体化特性，可将焊接设备以及机器人控制高度集成为一体，有效整合机器人、焊接设备、电弧跟踪传感器等多个模块，实现高度自动化，从而达到通用机器人所无法达到的焊接效率和焊接质量。

此外，Cloos 公司自主研发的控制系统可配套 RoboPlan 离线编程软件，可帮助客户在焊接设备生产的同时，通过计算机系统建立起机器人及其工作环境的 3D 几何模型，再利用规划算法完成对图形的控制和操作，在离线的情况下完成轨迹规划，实现传感、焊接、施焊路径及夹具的实景模拟。编好的程序可直接传输到机器人上，设备在运行时进行自动优化。相比行业普遍的在线示教模式，离线编程具备如下优势：①减少机器人待机时间，在对下一个任务进行编程时，机器人可仍在生产线上工作；②使编程者远离危险的工作环境，改善了编程环境；③便于修改机器人程序，实现优化编程；④可规划在线示教不易完成的复杂运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轨迹。

Cloos 公司的控制系统，为下游客户的个性化焊接方案设计和应用奠定了技术基础，为 Cloos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

（3）传感器技术

传感器作为焊接自动化系统的核心零部件之一，主要用途在于修正由于组装偏差和焊接热变形导致的偏移，精确检测出焊口的位置和形状信息，然后传送给控制器进行处理，是影响焊缝质量和焊接强度的重要环节。Cloos 公司的传感器产品具备抗干扰性强、分辨率高等特点，在焊接过程中可以有效克服由于弧光、电磁干扰、高温辐射、物理化学反应而导致的工件热变形，同时与焊接设备以及机器人控制系统通过高速接口高效通讯，使得机器人控制系统能立即对传感器收集的信息做出反应，并对施焊轨迹进行快速更改，从而保障最佳焊缝质量。

Cloos 公司的传感器产品包括接触传感器、实时激光传感器、离线激光传感器、电弧传感器等，可应用于所有的焊接工艺和几乎所有类型的工件表面，针对不同行业的焊接类型以及误差补偿可自主调整、快速响应，为客户提供高效、完整的解决方案。

2、突出的整体解决方案定制优势

Cloos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选择专注在焊接和切割领域，依托自身对焊接工艺以及制造行业的深度理解，以及在工业机器人领域的研发、应用优势，以“工业机器人系统+焊接设备”的模式，向客户提供包括需求沟通、方案设计、产品研发、设备制造、系统安装、备件供应、后期维护等全过程的一站式服务。

Cloos 公司拥有庞大的研发、销售、服务等专业化人才队伍，并且深耕于制造业与工业自动化多年，对生产企业的生产工艺、产品特性有相当深刻的理解，同时具备丰富自动化应用实践经验，在与客户前期沟通中可以快速提前知晓、排查、解决设计、安装等各个环节可能遇到的技术难点，降低集成生产过程中的试错成本和后续维护成本，并根据客户需求设计出最符合客户自身特点的个性化整体解决方案。有别于由多个厂商向客户提供标准化设备并通过集成形成工业生产线的方式，Cloos 公司作为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为下游制造业客户提供自动化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整体解决方案，有效避免了众多供应商在技术水平、设计理念、制造标准、技术支持、产品对接及售后服务等方面存在的诸多差异和不足，大大降低了客户在沟通协调和维护管理方面的成本，从而真正满足客户的全方位需求。Cloos 公司具备突出的自动化整体解决方案定制优势，这也成为Cloos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

另一方面，Cloos 公司依靠自主研发的控制系统、计算机软件、传感器、焊接工艺等底层技术，结合多年经营积累的深厚的解决方案经验和行业应用工艺，在服务客户的同时不断汲取素材，开发出模块化、标准化的 QIROX 序列工业机器人系统以及 QINEO 序列焊接设备，并结合客户应用场景，选择对应序列的标准设备来组合成具体的解决方案。由此，Cloos 公司不但更好地实现了“端到端”的定制化服务，也推动自身生产的标准化的逐步实现，提高并优化了服务、生产及运营的效率，使 Cloos 公司的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增强。

3、遍布全球的销售网络

Cloos 公司长期坚持国际化运营，具备全球化的销售渠道布局，产品在国际市场上也具备较强的竞争力，并在全球拥有 12 个子公司以及 50 个销售服务点，形成了“境内+境外”的全球销售网络。Cloos 公司与全球众多知名企业保持良好长期合作关系，为收入的持续增长提供了有力保障；客户分布于不同国家和不同行业，有效分散来自了单一国家或行业的订单风险，并不断增强 Cloos 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4、百年品牌带来的客户优势

Cloos 公司业务已开展逾百年，在焊接自动化领域的技术实力和项目管理水平有口皆碑，产品性能和服务质量受到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Cloos 公司始终专注于焊接自动化系统和焊接设备的设计和开发，凭借较强的技术优势、丰富的项目经验、优秀的产品质量和快速响应的售后服务，Cloos 公司积累了大量优质客户，产品广泛应用于重型建工机械、商用车辆、农业机械和轨道交通等多个行业。

四、交易标的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资产结构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0.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160.47	33.38%	48,458.29	37.94%	27,365.86	27.29%
应收票据	529.42	0.40%	954.04	0.75%	2,509.75	2.50%
应收账款	19,954.79	15.08%	12,229.93	9.58%	11,784.39	11.75%
预付款项	1,879.48	1.42%	1,453.03	1.14%	2,077.48	2.07%
其他应收款	874.07	0.66%	449.88	0.35%	751.20	0.75%
存货	35,738.54	27.01%	36,688.80	28.73%	31,322.04	31.24%
其他流动资产	3,896.73	2.95%	4,435.12	3.47%	4,182.51	4.17%
流动资产合计	**107,033.49**	**80.90%**	**104,669.10**	**81.95%**	**79,993.23**	**79.78%**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352.62	0.27%	360.86	0.28%	394.10	0.39%
固定资产	13,730.06	10.38%	12,921.59	10.12%	10,331.58	10.30%
在建工程	399.83	0.30%	361.58	0.28%	271.17	0.27%
无形资产	3,090.81	2.34%	2,188.97	1.71%	2,250.73	2.24%
长期待摊费用	38.62	0.03%	40.88	0.03%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46.74	5.78%	6,247.51	4.89%	7,020.30	7.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8.57	0.01%	927.40	0.73%	2.77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267.24**	**19.10%**	**23,048.79**	**18.05%**	**20,270.64**	**20.22%**
资产总计	**132,300.73**	**100.00%**	**127,717.88**	**100.00%**	**100,263.8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100,263.88 万元、127,717.88 万元和 132,300.73 万元，整体呈上升趋势，2018 年末资产总额较 2017 年末增长 27.38%，主要系 2018 年 Cloos 公司新增订单增多，经营规模扩大，带动货币资金、存货等流动资产增长所致。

资产结构上，标的公司流动资产于报告期各期末的占比分别为 79.78%、81.95%和 80.90%。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主要资产项目的构成及变化情况分析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27,365.86 万元、48,458.29 万元和 44,160.47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7.29%、37.94%和 33.38%，其中银行存款占比在 90%以上。2018 年末货币资金大幅上升主要系 Cloos 公司经营状况良好，相应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所致。

（2）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11,784.39 万元、12,229.93 万元和 19,954.79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1.75%、9.58%和 15.08%。2019 年 10 月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增加 7,724.86 万元，主要原因系四季度系 Cloos 公司集中回款期，在 10 月末部分客户的应收账款尚未回款所致。

标的公司下属主要业务经营实体Cloos公司为德国公司，执行德国会计准则，为便于国内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使用者使用，保持 Cloos 公司的资产、负债和损益的计量基础在整个报告期内的一贯性和可比性，模拟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了调整，并假设 Cloos 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10.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1,022.58	1,067.79	5.08
类别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2,948.09	718.16	5.55
类别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2,141.94	544.99	4.49
关联方组合	187.44	-	-
小计	**12,329.38**	**544.99**	**4.42**

根据境外商业习惯，应收账款以信用期到期后的逾期账龄作为主要信用风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指标，报告期内，Cloos 公司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划分的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10.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逾期及逾期 30 天内	20,127.22	402.73	2.00
逾期 30-60 天	156.89	31.38	20.00
逾期 60-90 天	209.57	104.79	50.00
逾期 90 天以上	528.90	528.90	100.00
小计	**21,022.58**	**1,067.79**	**5.08**
账龄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逾期及逾期 30 天内	12,389.58	247.98	2.00
逾期 30-60 天	36.83	7.37	20.00
逾期 60-90 天	117.72	58.86	50.00
逾期 90 天以上	403.95	403.95	100.00
小计	**12,948.09**	**718.16**	**5.55**
账龄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逾期及逾期 30 天内	11,800.48	236.01	2.00
逾期 30-60 天	34.88	6.98	20.00
逾期 60-90 天	9.17	4.59	50.00
逾期 90 天以上	297.42	297.42	100.00
小计	**12,141.94**	**544.99**	**4.49**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均严格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进行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3）存货

①存货的构成及变动

标的公司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等，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账面价值的具体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10.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6,758.97	18.91%	6,016.60	16.40%	4,853.42	15.50%
在产品	23,184.32	64.87%	25,604.56	69.79%	21,499.10	68.64%
库存商品	5,795.24	16.22%	5,067.64	13.81%	4,175.95	13.33%
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	-	-	-	-	793.57	2.53%
合计	**35,738.54**	**100.00%**	**36,688.80**	**100.00%**	**31,322.0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的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31,322.04 万元、36,688.80 万元和 35,738.54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1.24%、28.73%和 27.01%。其中，标的公司在产品余额较大，主要为 Cloos 公司未完成的焊接自动化系统项目，其产品具有非标准化、定制化、生产周期较长的特点，依据项目规模大小，生产周期一般在 3-24 个月之间。除少数金额较高周期较长的项目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结算以外，其余未完成的焊接自动化系统项目已投入的料工费均在在产品进行核算，并在客户验收完毕后将在产品的相应余额转入主营业务成本。由于 Cloos 公司跨期项目较多，因此各期末在产品余额较大，符合生产经营情况。2018 年末，标的公司存货的账面价值较 2017 年末增加 17.13%，主要系 Cloos 公司本年度订单增加以及相应原材料备料增加所致。

②存货跌价准备

在资产负债表日，标的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标的公司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0.31
		计提	汇率变动	转回或转销	其他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原材料	1,598.78	326.18	9.42	581.48	-	1,352.90
在产品	870.09	180.16	3.08	264.71	-	788.61
产成品	2,069.32	591.31	11.55	525.30	-	2,146.87
小计	**4,538.18**	**1,097.65**	**24.04**	**1,371.49**	**-**	**4,288.38**
类别	**2018.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计提	**汇率变动**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95.33	455.02	24.42	275.99	-	1,598.78
在产品	1,499.61	278.46	7.43	915.41	-	870.09
产成品	1,752.69	713.85	5.05	402.27	-	2,069.32
小计	**4,647.63**	**1,447.33**	**36.90**	**1,593.68**	**-**	**4,538.18**
类别	**2017.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汇率变动**	
原材料	1,450.85	277.12	-	272.72	59.91	1,395.33
在产品	973.83	957.87	-	396.04	36.04	1,499.61
产成品	1,598.21	678.10	-	508.38	15.25	1,752.69
小计	**4,022.89**	**1,913.09**	**0.00**	**1,177.15**	**111.20**	**4,647.63**

（4）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0,331.58 万元、12,921.59 万元和 13,730.06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0.30%、10.12%和 10.38%，占比基本保持稳定，具体构成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2019.10.31	**2018.12.31**	**2017.12.31**
房屋及建筑物	8,390.53	8,442.26	5,896.35
机器设备	2,165.97	2,044.31	2,366.45
运输工具	268.24	350.28	235.24
电子及其他设备	2,905.32	2,084.74	1,833.54
合计	**13,730.06**	**12,921.59**	**10,331.58**

（5）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7,020.30 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6,247.51 万元和 7,646.74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00%、4.89%和 5.78%，主要由养老金、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等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形成。

2、负债结构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0.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17.60	0.55%	-	-	216.62	0.14%
应付账款	6,156.28	3.72%	3,300.99	1.97%	5,745.22	3.84%
预收款项	21,824.00	13.20%	32,852.71	19.63%	21,857.67	14.62%
应付职工薪酬	5,588.84	3.38%	3,799.73	2.27%	4,132.97	2.76%
应交税费	5,377.11	3.25%	4,704.74	2.81%	1,456.34	0.97%
其他应付款	1,111.11	0.67%	2,423.42	1.45%	2,110.48	1.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78.87	7.30%	798.24	0.48%	268.21	0.18%
其他流动负债	4,148.70	2.51%	4,751.74	2.84%	3,289.24	2.20%
流动负债合计	**57,202.50**	**34.59%**	**52,631.58**	**31.46%**	**39,076.75**	**26.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6,257.22	46.11%	87,982.32	52.58%	85,408.19	57.13%
长期应付款	34.67	0.02%	58.59	0.04%	410.09	0.2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8,479.68	17.22%	23,124.35	13.82%	23,137.68	15.48%
预计负债	3,405.03	2.06%	3,525.43	2.11%	1,476.17	0.9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8,176.60**	**65.41%**	**114,690.69**	**68.54%**	**110,432.13**	**73.86%**
负债合计	**165,379.10**	**100.00%**	**167,322.26**	**100.00%**	**149,508.8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的负债总额分别为 149,508.88 万元、167,322.26 万元和 165,379.10 万元，其中非流动负债的占比分别为 73.86%、68.54%和 65.41%，为主要构成部分。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主要负债项目的构成及变化情况分析如下：

（1）预收款项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的预收款项账面价值分别为 21,857.67 万元、32,852.71 万元和 21,824.00 万元，占各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4.62%、19.63%和 13.20%，主要系按照行业惯例，焊接自动化系统业务一般采取分阶段付款方式，通常在“合同签订”、“预验收合格”、“终验收合格”、“质保期满”等阶段按照相应的比例收取货款。在“终验收合格”前，Cloos 公司通常会收到合同金额的 40%-90%款项，上述款项主要通过预收款项核算，从而导致 Cloos 公司预收账款余额保持在较高水平。

2018 年末预收款项账面价值较 2017 年末增加 50.30%，主要系 Cloos 公司 2018 年业务拓展情况良好，在手订单相比 2017 年有所增加，相应预收款项增加所致。2019 年 10 月末预收款项账面价值较 2018 年末减少了 33.57%，主要系 2018 年在手订单完成情况良好，相应预收账款确认为收入所致。

（2）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的长期借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85,408.19 万元、87,982.32 万元和 76,257.22 万元，占各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7.13%、52.58%和 46.11%。长期借款主要由担保、抵押借款组成，该借款主要系鼎派机电和德国 SPV 为收购 Cloos 公司而取得的境内和境外并购贷款，为避免鼎派机电、Cloos 公司并购相关交易影响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使用者对标的公司历史经营状况的判断，因此该部分并购贷款在编制模拟合并财务报表时模拟确认至 2017 年 1 月 1 日，但报告期内不考虑该部分并购贷款利息对损益的影响。

（3）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账面价值分别为 23,137.68 万元、23,124.35 万元和 28,479.68 万元，占各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5.48%、13.82%和 17.22%，主要系标的公司实际业务经营地主要在境外，因而其离职后福利计划中包含较高金额的由于设定受益计划产生之长期应付职工薪酬。2019 年 10 月末，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较 2018 年末增加 5,355.33 万元，主要系受德国经济衰退影响导致精算假设中利率从 2018 年的 2.0%下降至 2019 年的 1.1%，相应造成精算折现率下降导致精算负债金额大幅增加所致。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3、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偿债能力相关指标如下：

项目	2019.10.31/ 2019 年 1-10 月	2018.12.31/ 2018 年	2017.12.31/ 2017 年
流动比率（倍）	1.87	1.99	2.05
速动比率（倍）	1.25	1.29	1.25
资产负债率	125.00%	131.01%	149.1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5,090.35	15,536.79	8,945.61
利息保障倍数	191.13	159.72	104.38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4、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费用+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5、利息保障倍数=EBIT（息税前利润）/利息费用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2.05、1.99 以及 1.87，速动比率分别 1.25、1.29 以及 1.25，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整体保持在合理水平。标的公司近两年一期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49.12%、131.01%以及 125.00%，标的公司资产负债率大于 100%，主要原因系：根据模拟报表编制基础，德国 SPV 收购 Cloos 公司股权参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进行会计处理，即按照 Cloos 公司账面净资产进行合并，不考虑鼎派机电、鼎之炬和德国 SPV 实际完成收购时 Cloos 可辨认净资产的评估增值以及商誉。由于前次收购对价显著高于 Cloos 公司账面净资产，差额部分抵减所有者权益，造成鼎派机电模拟负债高于资产的情形。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10 月，标的公司的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8,945.61 万元、15,536.79 万元和 15,090.35 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04.38、159.72 和 191.13，总体维持在较高水平，偿债能力良好。

4、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营运能力相关指标如下：

项目	2019.10.31/ 2019 年 1-10 月（年化）	2018.12.31/ 2018 年	2017.12.31/ 2017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倍）	7.84	8.87	7.21
存货周转率（倍）	2.19	1.84	1.92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注：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2、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账面价值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7.21、8.87 和 7.84，整体维持在较高水平，应收账款回款较为及时，质量较高；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92、1.84 和 2.19，整体呈上涨趋势，存货周转情况良好。

（二）盈利能力分析

1、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04,317.07	99.16%	105,423.98	99.01%	82,900.78	98.76%
其他业务收入	879.67	0.84%	1,054.76	0.99%	1,037.98	1.24%
合计	**105,196.74**	**100.00%**	**106,478.74**	**100.00%**	**83,938.77**	**100.00%**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10 月，标的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83,938.77 万元、106,478.74 万元和 105,196.74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在 98%以上。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营业收入整体呈上升趋势，2018 年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一方面焊接自动化市场的需求增加，订单增长较快；另一方面，Cloos 公司在亚洲地区客户拓展力度增强，并拓展了印度等新的地区市场，亚洲地区收入保持增长态势。

（2）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别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别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焊接自动化系统	65,768.40	63.05%	62,235.75	59.03%	41,347.21	49.88%
备品备件销售及服务	33,529.23	32.14%	39,467.07	37.44%	36,241.75	43.72%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焊机	5,019.44	4.81%	3,721.16	3.53%	5,311.83	6.41%
合计	**104,317.07**	**100.00%**	**105,423.98**	**100.00%**	**82,900.78**	**100.00%**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业务主要分为焊接自动化系统、焊机及相关产品的备品备件销售及服务。其中，焊接自动化系统业务报告期内增长较快，收入占比不断上升，为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的主要驱动。

（3）营业收入区域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营业收入按地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欧洲区域	74,318.22	70.65%	84,691.85	79.54%	69,402.31	82.68%
亚洲区域	23,220.08	22.07%	14,281.68	13.41%	8,687.50	10.35%
其他区域	7,658.44	7.28%	7,505.21	7.05%	5,848.96	6.97%
合计	**105,196.74**	**100.00%**	**106,478.74**	**100.00%**	**83,938.77**	**100.00%**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经营实体 Cloos 公司主要经营区域为欧洲地区，因此欧洲区域的营业收入占比较高。随着中国市场的业务拓展，亚洲区域的销售收入呈现快速增长态势。

2、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65,889.83	99.64%	62,362.02	99.79%	50,155.46	99.83%
其他业务成本	236.91	0.36%	132.79	0.21%	87.52	0.17%
合计	**66,126.74**	**100.00%**	**62,494.81**	**100.00%**	**50,242.98**	**100.00%**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10 月，标的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50,242.98 万元、62,494.81 万元和 66,126.74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成本占比在 99%以上，与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业收入结构相匹配。

（2）主营业务成本按业务类别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按业务类别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焊接自动化系统	48,352.56	73.38%	42,143.63	67.58%	30,892.38	61.59%
备品备件销售及服务	14,321.69	21.74%	17,595.37	28.21%	15,939.13	31.78%
焊机	3,215.58	4.88%	2,623.03	4.21%	3,323.95	6.63%
合计	**65,889.83**	**100.00%**	**62,362.02**	**100.00%**	**50,155.46**	**100.00%**

3、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营业务的毛利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焊接自动化系统	17,415.84	26.48%	20,092.12	32.28%	10,454.83	25.29%
备品备件销售及服务	19,207.54	57.29%	21,871.70	55.42%	20,302.62	56.02%
焊机	1,803.86	35.94%	1,098.13	29.51%	1,987.87	37.42%
合计	**38,427.24**	**36.84%**	**43,061.95**	**40.85%**	**32,745.32**	**39.50%**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10 月，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32,745.32 万元、43,061.95 万元和 38,427.24 万元，其中焊接自动化系统业务和备品备件销售及服务业务为毛利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焊接自动化系统毛利率分别为 25.29%、32.28%以及 26.48%，2018 年度焊接自动化系统毛利率上涨 6.99%，主要原因系由于下游客户对焊接自动化系统需求增加，带动焊接自动化系统增长，在规模效应影响下，成本增长幅度低于收入增长幅度，使得焊接自动化系统业务毛利率有所上涨；2019 年 1-10 月，焊接自动化系统毛利率下降 5.80%，主要原因系 2018 年下半年以来上游主要原材料价格有所增长，相应采购成本增加，带动焊接自动化系统业务毛利率下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报告期内，备品备件销售及服务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56.02%、55.42%以及57.29%，整体毛利率保持稳定。

4、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期间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11,270.52	10.71%	13,429.03	12.61%	10,886.46	12.97%
管理费用	9,939.02	9.45%	10,712.64	10.06%	10,639.91	12.68%
研发费用	2,756.23	2.62%	2,540.60	2.39%	2,922.03	3.48%
财务费用	1,058.59	1.01%	1,401.74	1.32%	513.81	0.61%
合计	**25,024.36**	**23.79%**	**28,084.01**	**26.38%**	**24,962.21**	**29.74%**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销售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职工薪酬	4,822.81	5,481.18	5,963.05
运输费	1,597.71	1,867.30	1,397.16
差旅费	1,526.17	1,631.88	1,218.06
佣金及分销费	1,074.78	757.49	498.46
业务宣传费	792.06	1,175.36	746.03
服务费	356.46	311.24	203.35
包装费	175.48	203.03	147.32
业务招待费	98.21	102.79	78.29
质保费	54.70	1,021.90	7.62
其他	772.14	876.85	627.11
合计	**11,270.52**	**13,429.03**	**10,886.46**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10 月，标的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10,886.46 万元、13,429.03 万元和 11,270.5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2.97%、12.61%和 10.71%，主要由职工薪酬、运输费、差旅费等组成。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管理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职工薪酬	5,083.21	5,528.41	5,476.05
服务费	1,324.38	1,202.68	1,525.76
折旧与摊销	1,011.61	1,127.58	915.57
IT 费用	544.76	672.44	627.16
车辆及燃料费	497.35	571.09	638.96
办公费	415.15	454.79	402.01
租赁费	224.23	229.10	173.98
保险费	189.43	266.31	226.91
通讯费	157.91	175.52	156.34
差旅费	112.82	251.14	161.88
其他	378.17	233.58	335.30
合计	**9,939.02**	**10,712.64**	**10,639.91**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10 月，标的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10,639.91 万元、10,712.64 万元和 9,939.0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2.68%、10.06%和 9.45%，主要由职工薪酬、服务费、折旧与摊销等组成。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研发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职工薪酬	2,748.89	2,497.19	2,795.77
其他	7.34	43.41	126.26
合计	**2,756.23**	**2,540.60**	**2,922.03**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10 月，标的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2,922.03 万元、2,540.60 万元和 2,756.2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48%、2.39%和 2.62%，主要由职工薪酬构成。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财务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息费用	67.48	82.55	64.34
减：利息收入	58.63	64.73	112.09
汇兑损失	1,512.89	1,484.02	878.78
减：汇兑收益	954.38	667.41	829.11
融资租赁费用	2.69	6.20	9.41
现金折扣	-	7.25	-
养老金折现	378.18	429.95	407.75
手续费支出	88.04	96.41	87.48
票据贴现息	22.33	27.52	7.26
合计	**1,058.59**	**1,401.74**	**513.81**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10 月，标的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513.81 万元、1,401.74 万元和 1,058.5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61%、1.32%和 1.01%，主要由借款产生的利息费用、汇率变动导致的汇兑损益等构成。

5、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分析

（1）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营业外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168.06	-	258.59
合同赔款收入	128.93	123.31	98.39
其他	19.55	58.85	63.67
合计	**316.54**	**182.16**	**420.66**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10 月，标的公司的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420.66 万元、182.16 万元和 316.54 万元，主要由罚没及违约金收入和合同赔款收入构成，整体金额较小。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营业外支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赔偿金、违约金	70.88	113.50	46.20
对外捐赠	59.67	68.75	70.9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65	64.41	50.74
无形资产报废损失	-	-	0.04
废料损失	46.07	39.57	38.25
罚款支出	0.76	7.85	7.47
税收滞纳金	0.02	1.08	146.51
预提未决诉讼损失	-	1,005.55	-
其他	8.28	3.06	2.61
合计	**188.34**	**1,303.76**	**362.78**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10 月，标的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362.78 万元、1,303.76 万元和 188.34 万元，主要由赔偿金、违约金、对外捐赠等构成，其中 2018 年度预提未决诉讼损失主要系 Cloos 公司的捷克子公司及美国子公司因合同履约纠纷所致。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的分析

1、有助于公司“机器人+”战略的布局实施

Cloos 公司为全球机器人弧焊细分领域的领军企业，具有百年历史和技术积累，拥有世界顶尖的焊接和焊接机器人技术及产品，特别在技术难度最大的中厚板焊接领域拥有世界一流的客户和市场份额。通过本次并购，公司将获得 Cloos 机器人品牌以及全部关键技术和产品，快速缩短与国际高端机器人性能的差距，进军国际机器人第一阵营，确立公司在工业机器人焊接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

2、有助于双方优势互补，发挥协同效应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获得标的公司一流技术与产品线

Cloos 公司为全球机器人弧焊细分领域的领军企业，具有百年历史和技术积累，拥有世界顶尖的焊接和焊接机器人技术及产品，特别在技术难度最大的中厚板焊接领域拥有世界一流的客户和市场份额，通过本次并购，公司将获得全球机器人细分领域一流技术与产品，确立公司在工业机器人焊接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

（2）进入国际中高端市场

充分利用Cloos公司已有焊接和焊接机器人技术以及上市公司机器人全产业链成本竞争优势，以及公司机器人+的发展战略，协同双方优势资源，延伸拓展标准化机器人焊接工作站业务，进入全球市场空间更大的薄板中高端弧焊机器人工作站市场，开辟 Cloos 业务的新的增长点。

Cloos 公司为德国弧焊领域最大机器人品牌企业之一，具有 40 年机器人研发和生产的积累，拥有百年积淀的焊接技术及精益管理项目经验。通过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将获得 Cloos 公司机器人品牌以及全部关键技术和产品，有助于快速缩短与国际高端机器人性能的差距，快速进军国际机器人第一阵营。同时全面导入埃斯顿机器人核心部件，继续在德国规模化，全系列生产德国制造的 Cloos 品牌机器人，并利用 Cloos 公司全球销售渠道推动上市公司全系列机器人进入国际市场。

（3）开展激光焊接和 3D 金属打印领域合作 Cloos 公司在机器人激光焊接和机器人激光 3D 打印领域具有技术的领先优势，为推动快速发展 Cloos 公司具有优势的机器人激光焊接和机器人激光3D打印技术，双方同意将在南京建立Cloos激光焊接和 3D 金属打印技术全球研发中心，进一步推动激光技术在该领域技术创新和市场应用。

3、提升上市公司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Cloos 公司将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上市公司在业务规模、盈利水平等方面有望得到显著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将大大增强。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影响的分析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Cloos 公司自 1981 年起自主研发焊接机器人，是世界上最早拥有完全自主焊接机器人技术和产品的公司之一，是机器人焊接领域技术领先的著名企业，本次收购将使公司占领机器人产业细分高点，为公司巩固机器人国产品牌市场地位奠定坚实基础；此外，Cloos 公司搭建了遍布全球的销售网络，收购 Cloos 公司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加客户资源、拓宽销售渠道、提升国际知名度，是实现上市公司国际化战略布局的重要一步。

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中长期的发展战略，交易完成后，公司在资产规模、收入规模等各方面都会得到显著增长，综合竞争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有助于提高公司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增强持续经营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埃斯顿和 Cloos 公司未来将利用各自优势，利用相互在渠道、市场、制造等方面的经验，从渠道、研发、管理、财务、人员等方面进行整合：

（1）渠道协同

上市公司目前已在国内外积累了较多汽车、家电、3C 及食品企业客户资源，为 Cloos 公司产品的转化和拓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而 Cloos 公司产品出口至东亚、东南亚、北美、欧洲等 40 多个国家和地区，并在全球拥有 12 个子公司以及 50 个销售服务点，形成了辐射全球的销售网络，有利于上市公司产品和服务的国际化推广。在现有的存量客户方面，通过共享客户资源，导入各自的优势产品，扩大整体的市场占有率和销售规模；在新客户开发方面，通过共同开发和维护新的客户资源，提高市场投入效率，有效降低销售成本。通过对国内外市场资源进行持续整合，使得双方的市场影响力不断提升。

（2）研发协同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对机械系统设计技术、智能控制系统设计技术、伺服及运动控制技术、工业机器人集成技术、信息化技术等进行整合，在统一的目标和课题下，统筹规划研发资源，充分发挥各方的优势。通过将埃斯顿对中国市场的理解与 Cloos 公司的先进技术相结合，可开发出适应中国市场的自动化/机器人产品，提高其机器人产品的竞争力进而巩固并增加埃斯顿在中国市场的份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额，同时促进 Cloos 公司在中国市场的增长。

（3）管理协同

本次重组完成后，埃斯顿与 Cloos 公司可通过管理机构与销售机构的合理布局、研发队伍的优化整合、融资能力的提升及融资成本的下降，带来管理协同效应的有效发挥。

（4）人员协同

确保标的公司经营管理团队保持相对独立和稳定，给予其较高的自主权，并采用激励制度调动标的公司人员的积极性。

（5）财务协同

整体财务管控，定期监测其经营情况和可能存在的财务风险。对其预算、资金和财务核算等方面进行统一管理和监控。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相关指标的影响

1、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的影响分析

（1）交易前后资产结构及其变化分析

上市公司及备考口径的最近一年及一期的总资产、净资产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0 月 31 日		
	实际数	备考数	变动率
流动资产合计	176,879.92	283,819.00	60.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8,467.99	329,603.35	58.11%
资产总计	**385,347.90**	**613,422.35**	**59.19%**
净资产	**168,382.82**	**183,030.57**	**8.70%**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数	备考数	变动率
流动资产合计	204,497.86	309,166.95	51.18%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数	备考数	变动率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7,603.87	311,048.68	97.36%
资产总计	**362,101.73**	**620,215.64**	**71.28%**
净资产	**171,612.84**	**181,364.02**	**5.68%**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净资产规模均将有所增长。

（2）交易前后负债结构及其变化分析

上市公司及备考口径的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负债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0 月 31 日		
	实际数	备考数	变动率
流动负债合计	184,433.62	286,036.13	55.09%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531.47	144,355.65	343.74%
负债总计	**216,965.09**	**430,391.78**	**98.37%**
资产负债率	**56.30%**	**70.16%**	**13.86%**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数	备考数	变动率
流动负债合计	157,633.28	287,481.53	82.37%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855.61	151,370.09	360.71%
负债总计	**190,488.88**	**438,851.62**	**130.38%**
资产负债率	**52.61%**	**70.76%**	**18.15%**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 2019 年 10 月 31 日合并口径备考资产负债率为 70.16%，上升较多，主要系并购贷款导致负债数额较大所致。

（3）交易前后资产周转能力及其变化分析

以 2019 年 10 月 31 日作为对比基准日，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合并报表与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备考合并报表之间的资产周转能力对比情况如下所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单位：次/年

项目	2019 年 10 月 31 日	
	交易前（实际数）	交易后（备考数）
应收账款周转率	2.20	3.39
存货周转率	2.25	2.23

注：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账面价值；

2、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账面价值；

3、上述指标均已年化。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得到提升，存货周转率保持稳定。

（4）本次交易完成后经营成果及盈利能力分析

根据中汇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假设本次交易于 2018 年 1 月 1 日已经完成，上市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合并利润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	
	实际数	备考数	实际数	备考数
营业收入	109,455.44	214,652.18	146,102.46	252,581.19
营业成本	69,230.48	135,980.44	93,526.69	159,665.76
营业利润	4,300.66	15,229.54	10,221.77	18,899.15
利润总额	5,810.70	16,867.77	12,365.84	19,921.62
净利润	5,674.71	13,387.56	11,393.01	16,324.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01.63	10,889.32	10,123.50	14,469.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3	0.12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3	0.12	0.17

注：每股收益计算按照期初和期末总股本算术平均值计算。

由上表可见，本次交易完成前后，受益于标的公司在焊接领域的业务规模，上市公司 2019 年 1-10 月、2018 年度的营业收入规模增幅分别为 96.11%和 72.88%，对上市公司的收入提升作用显著，增强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

2、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未来资本性支出的影响

上市公司暂无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未来上市公司将根据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拟购买资产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自身资产负债结构、融资成本等因素，结合实际情况制定未来的资本性支出计划。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未来资本性支出及融资无不利影响。

3、本次交易的职工安置方案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涉及职工安置问题。

4、本次交易成本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成本主要包括税费、中介机构费等。本次交易涉及的交易税费由相关交易双方按照协议约定分别承担，中介机构费用等按照市场收费水平确定，本次交易成本不会对未来上市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交易标的报告期简要财务报表

根据中汇会计师出具的中汇会审［2020］0304 号模拟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报告，标的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10 月的模拟合并财务报表如下：

（一）模拟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0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160.47	48,458.29	27,365.86
应收票据	529.42	954.04	2,509.75
应收账款	19,954.79	12,229.93	11,784.39
预付款项	1,879.48	1,453.03	2,077.48
其他应收款	874.07	449.88	751.20
存货	35,738.54	36,688.80	31,322.04
其他流动资产	3,896.73	4,435.12	4,182.51
流动资产合计	**107,033.49**	**104,669.10**	**79,993.23**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352.62	360.86	394.10
固定资产	13,730.06	12,921.59	10,331.58
在建工程	399.83	361.58	271.17
无形资产	3,090.81	2,188.97	2,250.73
长期待摊费用	38.62	40.88	-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46.74	6,247.51	7,020.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8.57	927.40	2.7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267.24**	**23,048.79**	**20,270.64**
资产总计	**132,300.73**	**127,717.88**	**100,263.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17.60	-	216.62
应付账款	6,156.28	3,300.99	5,745.22
预收款项	21,824.00	32,852.71	21,857.67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10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职工薪酬	5,588.84	3,799.73	4,132.97
应交税费	5,377.11	4,704.74	1,456.34
其他应付款	1,111.11	2,423.42	2,110.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78.87	798.24	268.21
其他流动负债	4,148.70	4,751.74	3,289.24
流动负债合计	**57,202.50**	**52,631.58**	**39,076.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6,257.22	87,982.32	85,408.19
长期应付款	34.67	58.59	410.0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8,479.68	23,124.35	23,137.68
预计负债	3,405.03	3,525.43	1,476.1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8,176.60**	**114,690.69**	**110,432.13**
负债合计	**165,379.10**	**167,322.26**	**149,508.88**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766.77	-38,352.38	-47,093.10
少数股东权益	-311.60	-1,252.00	-2,151.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078.37**	**-39,604.38**	**-49,245.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2,300.73**	**127,717.88**	**100,263.88**

（二）模拟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5,196.74**	**106,478.74**	**83,938.77**
减：营业成本	**66,126.74**	**62,494.81**	**50,242.98**
税金及附加	204.86	174.40	255.93
销售费用	11,270.52	13,429.03	10,886.46
管理费用	9,939.02	10,712.64	10,639.91
研发费用	2,756.23	2,540.60	2,922.03
财务费用	1,058.59	1,401.74	513.81
加：其他收益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52.71	65.86	68.85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6.11	-206.16	-94.2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41.28	-1,376.87	-1,883.1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18	15.06	24.8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701.29**	**14,223.40**	**6,593.93**
加：营业外收入	316.54	182.16	420.66
减：营业外支出	188.34	1,303.76	362.7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829.49**	**13,101.80**	**6,651.80**
减：所得税费用	3,514.75	3,654.71	1,532.2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14.74**	**9,447.09**	**5,119.6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14.74	9,447.09	5,119.6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330.53	8,450.09	4,583.51
2．少数股东损益	984.21	996.99	536.10

（三）模拟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7,912.21	133,642.61	97,897.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02	531.94	762.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118.22**	**134,174.56**	**98,660.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056.48	59,362.52	46,848.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827.03	39,294.16	37,188.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11.07	1,959.40	1,583.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91.02	8,406.18	10,603.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485.60**	**109,022.26**	**96,223.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38**	**25,152.29**	**2,436.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1.86	101.27	103.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17	27.36	130.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04**	**128.63**	**234.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15.98	6,225.04	1,792.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15.98**	**6,225.04**	**1,792.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0.95**	**-6,096.41**	**-1,558.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92.99	2,973.42	127.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2.99**	**2,973.42**	**127.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0.56	766.10	610.5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19.27	82.55	64.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9.83**	**848.65**	**674.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6.84**	**2,124.78**	**-547.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37.34**	**-88.23**	**-1,398.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97.83**	**21,092.43**	**-1,067.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458.29	25,365.86	26,433.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160.47**	**46,458.29**	**25,365.86**

二、上市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简要备考财务报表

根据中汇出具的中汇会阅［2020］0305 号《备考审阅报告》，上市公司最近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一年及一期简要备考财务报表列示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0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184.98	80,100.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876.33	-
应收票据	2,028.85	27,961.22
应收账款	80,112.34	71,636.28
应收款项融资	18,397.17	-
预付款项	4,096.73	3,169.27
其他应收款	2,914.09	3,178.95
其中：应收利息	54.34	3.97
存货	73,914.44	72,237.21
其他流动资产	11,294.07	50,883.95
流动资产合计	**283,819.00**	**309,166.9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0,938.01
长期股权投资	10,195.24	4,246.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678.72	-
投资性房地产	11.17	11.17
固定资产	50,449.57	48,885.79
在建工程	18,006.82	14,783.53
无形资产	50,908.63	51,165.85
开发支出	7,591.82	3,653.63
商誉	163,887.23	163,887.23
长期待摊费用	312.57	282.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576.59	10,060.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84.98	3,134.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9,603.35**	**311,048.68**
资产总计	**613,422.35**	**620,215.64**
流动负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短期借款	129,135.97	88,741.80
应付票据	14,237.82	19,515.81
应付账款	25,856.88	25,869.27
预收款项	30,985.63	41,131.01
应付职工薪酬	8,570.49	7,383.20
应交税费	6,222.08	6,637.82
其他应付款	51,651.83	90,188.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171.37	3,209.24
其他流动负债	4,204.07	4,804.53
流动负债合计	286,036.13	287,481.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7,448.24	107,763.79
长期应付款	387.29	504.1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8,479.68	23,124.35
预计负债	3,508.47	3,636.99
递延收益	7,699.10	8,088.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26.92	4,431.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2,105.95	3,820.5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4,355.65**	**151,370.09**
负债合计	**430,391.78**	**438,851.62**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645.42	158,552.93
少数股东权益	24,385.16	22,811.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030.57**	**181,364.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3,422.35**	**620,215.64**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14,652.18**	**252,581.19**
二、营业总成本	**202,268.06**	**235,837.60**
其中：营业成本	135,980.44	159,665.76
税金及附加	1,057.57	1,203.36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度
销售费用	19,217.80	24,057.75
管理费用	25,363.49	29,788.47
研发费用	13,192.31	13,879.96
财务费用	7,456.45	7,242.31
其中：利息费用	5,126.09	6,278.10
利息收入	414.38	579.43
加：其他收益	2,416.10	2,435.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65.92	1,092.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5.31	2.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1.33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76.65	-1,287.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41.28	-1,376.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00	1,292.8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229.54**	**18,899.15**
加：营业外收入	1,884.61	2,396.31
减：营业外支出	246.38	1,373.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867.77**	**19,921.62**
减：所得税费用	3,480.22	3,597.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87.56**	**16,324.4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87.56	16,324.4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889.32	14,469.70
2．少数股东损益	2,498.24	1,854.79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7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十节 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情况

（一）本次交易完成前的同业竞争情况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派雷斯特，实际控制人为吴波。派雷斯特持有鼎派机电 51%的股权，鼎派机电间接持有的 Cloos 公司从事机器人焊接领域相关业务，与上市公司业务存在潜在同业竞争关系。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同业竞争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上市公司将持有鼎派机电 100%股权，消除与控股股东潜在的同业竞争可能。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产生新的同业竞争关系。

（三）本次交易后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避免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与上市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维护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控股股东派雷斯特和实际控制人吴波分别就避免同业竞争出具了相关承诺：

有关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十、本次交易相关方所作出的重要承诺”之“（一）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重要承诺”之“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部分。

二、关联交易情况

（一）标的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

1、标的公司的主要关联方情况

（1）标的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母公司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派雷斯特	股权投资	南京	7,395.00	51.00	100.00

（2）标的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①鼎派机电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鼎之炬	南京	南京	投资	84.22	-	投资设立
德国 SPV	德国	德国	投资	32.53	56.82	收购
Cloos 公司	德国	德国	制造业	-	89.34	企业合并

注：上述持股比例为 2019 年 10 月 31 日鼎派机电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②Cloos 公司在子公司中的权益假设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Cloos Electronic GmbH	瑞士	德国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Cloos Innovations GmbH	德国	德国	100.00	-	直接设立
Cloos Welding Products Sp. z.o.o.	波兰	波兰	100.00	-	直接设立
Cloos Austria GmbH	奥地利	奥地利	100.00	-	直接设立
Cloos Benelux N.V.	比利时	比利时	100.00	-	直接设立
Cloos UK Limited	英国	英国	100.00	-	直接设立
Cloos Praha spol s.r.o.	捷克	捷克	100.00	-	直接设立
Cloos Espana S.A.	西班牙	西班牙	100.00	-	直接设立
Cloos India Welding Tech. Pvt. Ltd.	印度	印度	100.00	-	直接设立
卡尔克鲁斯焊接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	100.00	-	直接设立
Cloos Robotic Welding Inc.	美国	美国	100.00	-	直接设立
Cloos CNT USA Inc.	美国	美国	-	100.00	直接设立
Cloos Robotics de Mexico S. de R.L.	墨西哥	墨西哥	-	100.00	直接设立
Cloos Tecnica Soldagem Brasil Ltda.	巴西	巴西	100.00	-	直接设立
OOO Cloos Vostock	俄罗斯	俄罗斯	100.00	-	直接设立
Cloos Kaynak Teknik Sanayi Limited Sirteki	土耳其	土耳其	100.00	-	直接设立

注：上述持股比例为 Cloos 公司 2019 年 10 月 31 日在子公司中的权益，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2 月 31 日与 2019 年 10 月 31 日的持股比例一致未发生变动。

（3）标的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期与标的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标的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联营企业名称	与标的公司关系
Robcon TM S.R.L.	联营企业

（4）标的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埃斯顿	股东、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Cloos Holding	Cloos 公司原股东
MPA Technology GmbH	Cloos 公司原股东控制的公司

2、标的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情况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Robcon TM S.R.L.	销售佣金	5.95	6.25	-
Cloos Holding	服务费用	308.90	246.44	347.15
Cloos Holding	人事费用	199.81	198.62	198.70
MPA Technology GmbH	原材料	620.74	444.82	359.23
合计	-	**1,135.41**	**896.13**	**905.09**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Robcon TM S.R.L.	销售商品	625.42	698.59	600.86
Cloos Holding	行政费用	18.33	21.91	21.15
合计	-	**643.75**	**720.50**	**622.02**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比重分别为 2.59%、2.53%和 3.69%，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占当期销售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74%、0.68%和 0.61%，占比较低，对标的公司的经营业绩影响较小，不构成收入或利润的主要来源。

（2）关联租赁情况

①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 Cloos 公司承租原 Cloos Holding 所持有的一处高架仓库，租赁费用每年 12 万欧元。该高架仓库已于此次重大资产重组时一并销售给德国 SPV，故在编制模拟合并财务报表时，已假设该处物业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属于德国 SPV 所有，并冲回报告期内每年支付给 Cloos Holding 的 12 万欧元租金，故未在关联交易中列示。

（3）关联方担保情况

①标的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派雷斯特、埃斯顿	鼎派机电	4,900.00 万欧元	2019-10-25	2024-10-24	否
派雷斯特、埃斯顿	德国 SPV	8,620.00 万欧元	2019-10-30	2024-10-29	否

2019 年 10 月 18 日，鼎派机电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经济开发区支行签订《并购借款合同》，借款 4,900.00 万欧元用于收购 Cloos 公司股权，借款期限 5 年。由派雷斯特和埃斯顿按照对鼎派机电的持股比例，对上述并购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派雷斯特将对埃斯顿的上述担保责任进行反担保）。同时，派雷斯特和实际控制人吴波分别以其持有的上市公司 5,620.16 万股和 2,347.40 万股对上述并购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2019 年 10 月 18 日，德国 SPV 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兰克福分行签署融资协议，约定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兰克福分行向德国 SPV 提供 6,000.00 万欧元定期贷款用于支付 Cloos 公司股权购买对价，另外提供 3,000 万欧元循环贷款用于德国 SPV、Cloos 公司以及协议约定的集团内公司日常经营（截止 2019 年 10 月 31 日尚未放款），定期贷款和循环贷款的借款期限均为 5 年。由派雷斯特和埃斯顿共同对上述并购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派雷斯特将对埃斯顿的上述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担保责任进行反担保）。同时，鼎派机电和鼎之炬以其持有的德国 SPV100%股权对上述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德国 SPV 以其持有的 Cloos 公司 100%股权、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兰克福分行银行账户以及未来现金流债权对上述借款提供质押担保，Cloos 公司和 Cloos 公司全资子公司 Cloos Electronic GmbH 对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Cloos 公司全资子公司 Cloos Electronic GmbH 以自身股份、银行账户、债权、知识产权等对上述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②标的公司作为担保方

为顺利推进德国 SPV 对 Cloos 公司 100%股权的收购，派雷斯特向 Cloos 公司原股东 Cloos Holding 进行了担保，由工行江宁支行提供履约保函，保函金额人民币 8,000.00 万元，受益人为北京克鲁斯。前述保函由派雷斯特和鼎派机电共同提供质押担保，其中派雷斯特以货币资金提供质押担保人民币 6,000.00 万元，鼎派机电以货币资金提供质押担保人民币 2,000.00 万元。由于 Cloos 公司股权交割已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顺利完成，2019 年 11 月 8 日，鼎派机电上述 2,000.00 万元质押存单已解除质押。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①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9.10.31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Robcon TM S.R.L.	69.03	1.38	105.04	2.10	91.39	1.83
	Cloos Holding	-	-	-	-	187.44	-
其他应收款							
	Cloos Holding	283.23	-	-	-		

②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2019.10.31	2018.12.31	2017.12.31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2019.10.31	2018.12.31	2017.12.31
应付账款				
	MPA Technology GmbH	4.13	-	-
其他应付款				
	派雷斯特	2.18	2.26	2.43
	Cloos Holding	157.47	1,894.88	1,707.39
	Robcon TM S.R.L.	5.96	-	-

（二）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1、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派雷斯特系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经过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进行审计和评估，作价客观、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上市公司所有关联交易均以双方平等协商为基础，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定价合理、公允。上市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能够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勤勉尽责，切实履行监督职责，对关联交易及时发表意见。上市公司对关联交易的控制能够有效防范风险，维护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成为上市公司的子公司，上市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管理制度和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确保不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上市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不会因为本次交易新增持续性的关联交易。

（三）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本次交易未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之间的交易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的《关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定价依据充分、合理，确保不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公司控股股东派雷斯特和实际控制人吴波分别就避免同业竞争出具了相关承诺：

1、派雷斯特承诺如下：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除外）将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

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

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吴波承诺如下：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除外）将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

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十一节 风险因素

一、本次交易的相关风险

（一）本次重组被暂停、终止或取消的风险

1、本次重组筹划及实施过程中，交易双方采取了严格的保密措施，公司股票在停牌前并未出现二级市场股价异动的情况；上市公司未接到相关主体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通知，但仍不排除有关机构或个人利用关于本次交易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行为。如在未来的重组工作进程中出现“本次重组相关主体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根据证监会《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可能导致本次重组暂停或终止。

2、本次重组推进过程中，市场环境可能会发生变化，交易双方可能需要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及监管机构的要求，并根据交易的推进不断完善交易方案，如交易双方无法就完善交易方案的措施达成一致，交易对方及公司均有可能选择终止本次交易，则本次交易存在可能终止的风险。

（二）标的资产估值增值较大的风险

评估机构根据鼎派机电及下属运营主体 Cloos 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盈利能力以及市场发展状况，对其价值进行了谨慎、合理评估，出具了评估报告，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鼎派机电 100%股权收益法的评估值为 76,315.72 万元。由于收益法基于一系列假设并基于对未来的预测，如未来出现由于宏观经济波动等可预期之外因素的较大变化，存在资产估值与实际情况不符的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本次交易定价估值较账面净资产增值较大的风险。

（三）业绩承诺相关的风险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为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的盈利切实可靠，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2020 年 3 月 18 日，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市公司与派雷斯特签署了《业绩承诺补偿协议》。派雷斯特承诺鼎派机电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各会计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不低于以下表格所示金额：

单位：万欧元

业绩承诺期限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业绩承诺金额	880	948	1,147

若本次交易未能在 2020 年底之前完成或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派雷斯特同意将业绩承诺期间顺延，双方同意届时由公司董事会具体确定及执行延长期间内的业绩承诺补偿事宜而无需另行召开公司股东大会。

双方约定，在计算业绩承诺期内的每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时，不考虑以下事项的影响：1）德国 SPV 因收购 Cloos 产生的可辨认无形资产、存货和固定资产评估增值在未来年度对净利润的影响；2）德国 SPV 收购 Cloos 层面由中国银行提供的并购贷款及鼎派机电层面由工商银行提供的并购贷款产生的相关的损益；3）德国 SPV 层面由于前次收购形成的商誉在未来年度可能发生的减值。

提请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1）由于市场波动、公司经营以及业务整合等风险导致鼎派机电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承诺净利润数，触发业绩补偿承诺的风险；2）业绩承诺方派雷斯特为持股平台，主要现金流来自于被投资公司的分红、上市公司股票减持等投资收益，存在不能按时足额履行业绩补偿承诺的风险。3）前述补偿承诺未考虑标的资产承诺期内、承诺期届满因未实现承诺净利润目标或其他事项导致的对鼎派机电及上市公司的商誉或其他资产减值风险。

（四）Cloos 公司股权质押风险

前次 Cloos 交易中，为取得中行法兰克福分行 6,000 万欧元并购贷款，贷款协议中设置了并购贷款交易中惯常的担保措施，包括：鼎派机电和鼎之炬以其持有的德国 SPV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德国 SPV 以其持有的 Cloos 公司 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等，以保证前述贷款本息的按期偿还。该笔并购贷款本息的偿付主要依赖于 Cloos 公司产生的现金流及对德国 SPV 的分红。如未来出现违约，且贷款人、担保人提出的缓解措施不被银行接受，存在股权质押措施被执行，影响上市公司对 Cloos 公司控制权稳定的风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风险

1、前次 Cloos 交易中，为取得工行江宁支行 4,900 万欧元并购贷款，贷款协议中除要求交易对方派雷斯特及上市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外，还要求交易对方派雷斯特和实际控制人吴波先生分别以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提供质押担保。本次交易完成后，鼎派机电将成为埃斯顿全资子公司，届时埃斯顿将会与贷款银行协商新的担保方式。

单位：万股

项目	质押数量	占其持股数量	占总股本
派雷斯特	5,620.16	21.78%	6.68%
吴波	2,347.40	17.39%	2.79%
合计	**7,967.56**	**20.27%**	**9.48%**

2、派雷斯特于 2019 年 8 月 22 日完成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9 派雷 E1”、债券代码：117143、第一期发行规模为 4 亿元，债券期限为 3 年，标的股票为上市公司 A 股股票）的发行。本次可交换债券的换股期自 2020 年 2 月 24 日起至 2022 年 8 月 19 日止。截至 2020 年 2 月 25 日，本次可交换债券持有人已累计完成换股 38,947,36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4.63%。截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派雷斯特-申万宏源承销保荐-19 派雷 EB0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股份数量余额 6,379.24 万股，占上市公司股本比例 7.59%。

提请投资者注意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关股份质押风险。

（六）本次交易的审批风险

本次交易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不得实施。本次交易能否通过股东大会审核尚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次交易能否最终成功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二、标的公司的相关风险

（一）跨国经营风险

Cloos 公司在美国、英国、比利时、捷克和印度等多个国家设有子公司或分支机构，涉及到美元、欧元等不同国家的货币结算。2019 年以来，随着世界主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要经济体贸易摩擦的不断增加，汇率波动加大。由于汇率变动具有不确定性，汇率波动可能给其未来运营带来汇兑风险。

（二）新型冠状病毒对于公司生产经营的风险

自 2020 年初开始，新型冠状病毒肺炎（Corona Virus Disease 19，COVID-19）疫情已扩散至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各国政府已采取不同程度的管控措施以限制人员流动和疫情的进一步扩散。但由于当前全球疫情尚未完全得到控制，且其对于全球经济的影响程度目前难以准确估计，上述不确定性因素有可能对鼎派机电及 Cloos 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产生影响。

Cloos 公司管理层提供的盈利预测是基于签字日期为止的管理层对现状的认知和对未来的期望，Cloos 公司管理层将尽最大努力实现该业绩预测目标。但由于存在上述不可控的风险和不确定性，未来鼎派机电及 Cloos 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有可能因为不可控的风险和不确定性发生一定的偏差。提请广大投资者予以关注。

（三）下游行业波动风险

Cloos 公司是世界上最早拥有完全自主焊接机器人技术和产品的公司之一，是技术领先的焊接自动化产品和定制型焊接系统解决方案的提供商。公司专注于黑色金属及有色金属的焊接和切割工艺，凭借较强的技术实力和及时周到的精准服务获得客户认可和良好的市场口碑，产品广泛应用于重型建工机械、商用车辆、农业机械和轨道交通等行业。如果未来下游行业增速放缓或者下滑，或 Cloos 公司主要客户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或 Cloos 公司产品不能持续满足下游需求，将会导致 Cloos 公司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四）市场竞争风险

若现有厂商加大对行业的投入力度，或有新的竞争对手突破行业技术、资金和规模等壁垒进入 Cloos 公司所在行业，将导致行业竞争加剧、行业利润水平下滑，进而使得业绩下滑。若未来业务发展中，如果 Cloos 公司未能把握行业发展的最新动态，在下游市场发展趋势上出现重大误判，未能在快速成长的应用领域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推出适合下游用户需求的产品和服务，将会对 Cloos 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五）技术创新风险

Cloos 公司所处领域为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更新迭代较快，若 Cloos 公司未能及时准确把握技术发展趋势，未能及时研发出满足适合下游用户需求的产品和技术，可能导致 Cloos 公司难以保持技术优势，降低 Cloos 公司产品的市场认可度，对 Cloos 公司的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六）人员流失风险

Cloos 公司的盈利能力、持续竞争力依赖于核心技术人员及经营管理团队的稳定。如果未来 Cloos 公司核心团队成员流失，或不能继续吸引相关行业的优秀人才加入，可能对 Cloos 公司的竞争优势、行业地位、盈利能力等造成不利影响。

（七）税负变化风险

Cloos 公司需要在经营业务的不同国家和地区承担缴税义务，未来的实际税率可能受到管辖区域内应纳税收益结构调整、税率变化及其他税法变化、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变化、企业资本结构的潜在变化的影响。税务机构有时会对税收规则及其应用做出重大变更，这些变更可能导致标的公司承担更多的企业税负，并对其财务状况、经营业绩或现金流造成不利影响。

（八）Cloos 公司跨国经营的合规及诉讼风险

尽管 Cloos 公司自身已建立规范的管理体系，但由于 Cloos 公司子公司分布于多个国家，截至法律报告尽调截止日，Cloos 公司存在如下法律瑕疵，面临处罚风险：

（1）Cloos India 未遵守注册证要求的公司雇员人数，且 Cloos India 存在未将相关信息的通知展示在其工作场所、未留存下列登记册和记录、未提交相关材料等事项。因此可能需就每一事项支付 100,000 卢比的罚款和违法事项持续期间每天 2,000 卢比的额外罚款。

（2）北京克鲁斯尚未提供部分其承租房产的房产证及承租房产的房屋租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备案登记凭证。”

Cloos 公司存在如下重大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1）捷克子公司 CLOOS PRAHA，被 PBS Industry, a.s.以“延迟交付货物及货物瑕疵”为由提起诉讼。原告并于 2018 年 10 月 23 日提出了司法外索赔函，追加合同处罚、损害赔偿和额外费用，涉及 1,249,000 欧元。此案件最新进展为正在准备专家意见。

（2）美国子公司 Cloos Robotic Welding, Inc 被 General Dynamics Land Systems, Inc.以“提供的机器人有设计瑕疵而造成生产损失”为由提起诉讼，涉诉金额 1,000,000 美元。此案件自 2019 年 6 月 27 日在密歇根进行仲裁，截至境外法律尽调报告截止日尚未了结。

诉讼、仲裁结果具有一定不确定性，标的公司存在诉讼仲裁事项败诉的风险。Cloos 公司管理层已对此预提了预计负债。评估中也考虑了上述事项的影响，评估值扣除相应预计负债。

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上市公司相关风险

（一）业务整合风险

本次交易是上市公司为机器人产业国际化战略的重要布局。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通过协同发展推动双方优势互补与渠道共享，实现相互之间的整体统筹及协同发展，提高上市公司和 Cloos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但由于 Cloos 公司在企业文化、管理制度、业务模式等各方面与上市公司存在一定差异，因此后续整合涉及资产、业务、人员等多个领域，若整合有效性不足，则可能会使得上市公司与 Cloos 公司资源互补、协同发展的效果不及预期，对经营业绩及核心竞争力的提升有限。

（二）外汇监管相关政策法规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Cloos 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的下属公司，Cloos 公司在境外获得的盈利或需通过分红进入上市公司母公司。如国家外汇监管相关的政策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法规发生变化，可能导致 Cloos 公司分红资金无法进入上市公司母公司，从而导致公司无法按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向上市公司股东进行现金分红。

（三）为实施本次并购增加的流动性风险

前次 Cloos 交易中，在鼎派机电及德国 SPV 层面分别设置了并购贷款，金额合计 10,900 万欧元。相关贷款的还本付息安排如下：

贷款行及本金	适用利率	还款安排	偿还本金（万欧元）
工行江宁支行 4,900 万欧元	LIBOR 6 +1.70%	2020 年 4 月 20 日	245
		2020 年 10 月 20 日	245
		2021 年 4 月 20 日	245
		2021 年 10 月 20 日	245
		2022 年 4 月 20 日	245
		2022 年 10 月 20 日	245
		2023 年 4 月 20 日	735
		2023 年 10 月 20 日	735
		2024 年 4 月 20 日	980
		2024 年 10 月 16 日	980
中行法兰克福分行 6,000 万欧元	EURIBOR 12 [注] +2.70%	2020 年 10 月 31 日	1,000
		2021 年 10 月 31 日	1,000
		2022 年 10 月 31 日	1,000
		2023 年 10 月 31 日	1,000
		2024 年 10 月 31 日	2,000

注：如果对应 EURIBOR 为负，则按 0 计算。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负债持续增加。提醒投资者注意上市公司的流动性风险。

（四）商誉减值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在埃斯顿合并资产负债表将增加较大金额的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每年年度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了进行减值测试。若出现宏观经济波动、市场竞争加剧或 Cloos 公司经营不善等情况，或 Cloos 公司面临的贸易政策、产业政策、外汇政策等发生较大不利变动，可能导致 Cloos 公司业绩不及预期。上市公司因此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进而对上市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

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商誉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实际数	备考数	增幅
商誉	47,047.52	163,887.23	248.34%
资产	**385,347.90**	**613,422.35**	59.19%
占比	**12.21%**	**26.72%**	**-**

（五）Cloos 原股东的竞争风险

Cloos 公司原股东控制的 MPA Technology GmbH 公司从事与 Cloos 公司类似业务，且存在报告期内向 CLoos 公司提供原材料的情形。

由于前次 Cloos 交易系派雷斯特通过竞标方式取得，故其中并未设置 Cloos 公司原股东的竞业禁止条款。虽然涉及 Cloos 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商标、专利等均登记于 Cloos 公司名下、相关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均直接与 Cloos 公司签署雇佣协议，且原股东在《收购协议》中就 Cloos 公司的组织架构、固定资产、商标、专利、专有技术、信息技术系统、重大合同等涉及 Cloos 公司经营相关重要事项的完整披露、移交作出承诺，但不能排除原股东利用其过往经验、资源积累在未来从事与 Cloos 公司竞争业务的风险。

四、其他风险

（一）相关翻译文本不准确的风险

Cloos 公司的业务及子公司涉及多个国家和地区，相关材料和文件的原始语种涉及多国语言。为了便于投资者理解和阅读，在报告书中，涉及交易标的等具体内容均以中文译文披露。由于中外法律法规、社会文化、表达习惯等均存在一定差异，由原始语种翻译而来的英文译文以及转译后的中文译文可能无法十分贴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切地表述原文的意思，因此存在披露的相关翻译文本不准确的风险，但相关表述差异不会对投资者作出重大投资决策产生误导。

本报告书披露后，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地披露本次公司交易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其他不可抗力引起的风险

上市公司不排除因政治、经济、自然灾害、传染病流行等其他不可控因素带来不利影响的可能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十二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是否存在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是否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Cloos 交易中，上市公司及派雷斯特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情况请见本报告书“第一节本次交易概况”之“五、Cloos 交易”之“3、银行并购贷款安排”。

本次交易后，不存在上市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负债结构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 2018 年末和 2019 年 10 月 31 日期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2.61%和 56.30%。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负债随着其资产总额的增加而相应增加。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预计 2019 年 10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为 70.16%，相比上市公司之前自身负债率有较大增长。

具体详见本报告书“第八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的影响”之“（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财务指标影响”、“第十一节 风险因素”之“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上市公司相关风险”之“（三）为实施本次并购增加的流动性风险”的相关内容。

三、上市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发生的重大资产交易情况

2019 年公司与控股股东联合投资设立鼎派机电收购 Cloos 公司股权。Cloos 交易的详细情况请见本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五、Cloos 交易”。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机构和独立运营的公司管理体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均未发生变化，将继续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通过股东大会履行股东权利；同时上市公司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继续保持公司人员、机构、资产、财务和业务的独立性，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

（一）《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

上市公司现行的《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如下：

“第一百六十三条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决策程序和机制如下：

（一）利润分配政策

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形式分配股利。公司积极推行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现金分红相对于股票股利在利润分配方式中具有优先顺序。

2.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的条件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公司主要采取现金分红的股利分配政策，即：在保证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及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半年度利润分配按有关规定执行）,无重大投资计划或其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或收购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且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则公司在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进行现金分红；若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快速，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3.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等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4.公司股东如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在拟定每年的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充分考虑公司的实际盈利情况、现金流量状况、未来的经营计划和长期发展等因素。上述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且独立董事对此发表明确意见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在审议上述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

股东大会对上述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接听投资者电话、公司公共邮箱、网络平台或召开投资者见面会等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三）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的条件、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调整或变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要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并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经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审议调整或变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时，投票方式应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四）定期报告对利润分配政策执行情况的说明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公司应当按照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和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2.公司在上一个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公司董事会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董事会应在当年的年度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二）公司的股东回报计划

为了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公司持续稳定的分红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制定了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本规划”），具体内容如下：

1、本次制定利润分配分红回报规划的基本原则

（1）公司应积极实施连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为公司建立持续、稳定、积极的分红政策。

（2）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形式分配股利。公司积极推行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现金分红相对于股票股利在利润分配方式中具有优先顺序。

（3）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4）公司主要采取现金分红的股利分配政策，即：在保证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及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半年度利润分配按有关规定执行），无重大投资计划或其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或收购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且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则公司在依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法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进行现金分红；若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快速，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5）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等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6）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调整或变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2、本次分红回报规划利润分配规划的具体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相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相关原则和要求，在足额计提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公司 2020 年-2022 年公司利润分配计划如下：

（1）现金分红计划

公司每年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具体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特点、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等情况，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A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B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C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2）股票股利计划

若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快速，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由公司董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股票股利的分配预案。

（3）利润分配的决策

公司在规划期内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在拟定每年的利润分配方案时，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且独立董事对此发表明确意见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对上述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

3、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规划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规划着眼于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考虑了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发行融资、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情况。未来三年，公司将主要采取现金分红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所需增加的营运资金。

4、本次分红回报规划利润分配规划的合理性

公司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和资金管理水平。目前，公司资产负债率合理，生产经营较为稳健，有能力给予股东持续、稳定、合理的回报，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5、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利润分配规划的制定安排

公司以三年为周期制定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确定该时段的利润分配规划，并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的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

六、相关方买卖股票的自查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26 号准则》等文件的规定，上市公司对本次交易相关方及有关人员在埃斯顿董事会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第一次作出决议前六个月（2019 年 2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月 26 日至 2020 年 3 月 18 日[11]）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自查范围具体包括本公司和控股股东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交易对方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交易标的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专业机构及其他知悉本次交易内幕信息的法人和自然人，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

经自查发现，相关方的股票交易行为如下：

（一）法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1、埃斯顿回购自身股份情况

埃斯顿在上述核查期间存在回购埃斯顿股票的情形，具体如下：

日期	交易方向	交易数量（股）
2019.06.04-2019.07.16	回购	6,727,400

埃斯顿就核查期间买卖埃斯顿股票事宜在其出具的《关于在特定时期买卖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002747.SZ）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中承诺如下：

“除已实施完毕的上述用于股权激励回购公司股份计划外，在本次拟实施的埃斯顿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不以直接或间接方式通过股票交易市场或其他途径买卖‘埃斯顿’挂牌交易股票，也不以任何方式将本次拟实施的埃斯顿重大资产重组事宜之未公开信息披露给第三方。”

2、派雷斯特通过“派雷斯特—申万宏源承销保荐—19 派雷 EB0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卖出埃斯顿股票的情况

派雷斯特在上述核查期间存在卖出埃斯顿股票的情形，具体如下：

日期	交易方向	交易数量（股）
2020.02.24-2020.02.25	被动换股	38,947,365

派雷斯特作为埃斯顿的控股股东，曾于 2019 年 9 月 6 日作出承诺“自上市公司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的期间，本公司不存在通过任何方

[11] 中信建投证券自查截至 2020 年 3 月 16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除了由于可交换债券换股减持的情形）的计划。若违反上述承诺，由此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承诺将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公司因上市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而增加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将同样遵守上述不减持的承诺。”

截至 2020 年 2 月 25 日，该次可交换债券持有人已累计完成换股 38,947,365 股，占埃斯顿总股本比例为 4.63%。截至上述自查报告签署日，派雷斯特合计持有埃斯顿 258,052,635 股，占埃斯顿总股本的比例为 30.70%。其中派雷斯特自身持有 194,260,200 股，占埃斯顿总股本的比例为 23.11%；通过可交换债券专用账户“派雷斯特—申万宏源承销保荐—19 派雷 EB0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有埃斯顿 63,792,435 股，占埃斯顿总股本的比例为 7.59%。本次换股不会导致埃斯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若派雷斯特可交换债券的投资者选择继续行权，则派雷斯特持有埃斯顿的股份将继续减少。

派雷斯特就核查期间买卖埃斯顿股票事宜在其出具的《关于在特定时期买卖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002747.SZ）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中进一步承诺如下：

“除了由于可交换债券换股的情形外，在本次拟实施的埃斯顿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不以直接或间接方式通过股票交易市场或其他途径买卖‘埃斯顿’挂牌交易股票，也不以任何方式将本次拟实施的埃斯顿重大资产重组事宜之未公开信息披露给第三方。”

（二）自然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自查期间，本次交易相关法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1、本次交易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之高级副总裁唐俊文的妻子屠树文在上述核查期间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形，具体如下：

日期	交易方向	交易数量（股）
2019.08.06	买入	1,000
2019.08.12	卖出	1,000

屠树文就核查期间买卖埃斯顿股票事宜已经出具《关于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份有限公司筹划资产重组事宜停牌前六个月内买卖股票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本人并未参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筹划与决策等过程，本人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知悉、获取或向他人透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未公开之相关信息，唐俊文亦未以任何形式向本人透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未公开之相关信息或推荐、唆使、指示或以任何其他方式促使本人买卖埃斯顿股票。本人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情况并不知情，自查期间存在的股票买卖并非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而进行的股票交易，系根据自身交易股票的习惯进行的买卖，不存在任何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谋取非法利益的情形。”

2、上市公司机器人产业群副总经理 WangJiegao（王杰高）在上述自查期间存在卖出上市公司股票情形，具体如下：

日期	交易方向	交易数量（股）
2019.12.1- 2019.12.31	卖出	135,000

WangJiegao（王杰高）已就上述交易出具承诺如下：

“本人并未参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筹划与决策等过程，本人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知悉、获取或向他人透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未公开之相关信息，亦不存在任何内幕信息知情人以任何形式向本人透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未公开之相关信息或推荐、唆使、指示或以任何其他方式促使本人买卖埃斯顿股票。本人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情况并不知情，自查期间存在的股票买卖并非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而进行的股票交易，系卖出本人因埃斯顿股权激励计划获授并已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存在任何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谋取非法利益的情形。”

3、上市公司财务部员工顾晓霞在上述自查期间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形，具体如下：

日期	交易方向	交易数量（股）
2019.9.24	卖出	10,000
2019.9.25	卖出	33,86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9.11.6	买入	100,000
2019.11.8	买入	10,000

顾晓霞已就上述交易出具承诺如下：“本人卖出的埃斯顿股票系来源于埃斯顿股权激励计划获授并已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该卖出行为发生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之后，系因个人及家庭资金需要出售上述股票，需求缓解后重新购入。本人不存在以任何方式向他人透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未公开之相关信息，亦不存在任何内幕信息知情人推荐、唆使、指示或以任何其他方式促使本人买卖埃斯顿股票。本人自查期间存在的股票买卖并非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而进行的股票交易，不存在任何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谋取非法利益的情形。”

根据埃斯顿等相关方提供的自查报告、相关方出具的说明，上述交易不涉嫌内幕交易，不构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七、本次交易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为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次交易拟采取如下安排及措施：

（一）严格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

上市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报告书披露后，公司将继续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公平地向所有投资者披露可能对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与本次重组的进展情况。

（二）严格执行关联交易批准程序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其实施将严格执行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对于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本次交易的议案已由公司非关联董事予以表决通过，并取得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及对本次交易的独立董事意见，并将在股东大会上由非关联股东予以表决，公司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方式，公司将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网络方式行使表决权。

此外，公司已聘请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和评估等中介机构，对本次交易出具专业意见，确保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公平、合理，不损害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确保购买资产定价公平、公允

对于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已聘请会计师、资产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审计和评估，确保拟收购资产的定价公允、公平、合理。此外，独立董事已对本次拟收购资产评估定价的公允性发表独立意见。公司所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和法律顾问将对本次交易的实施过程、资产过户事宜和相关后续事项的合规性及风险进行核查，发表明确的意见。

（四）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2020 年 3 月 18 日，上市公司与派雷斯特签署了《业绩承诺补偿协议》。派雷斯特承诺鼎派机电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各会计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不低于以下表格所示金额（各会计年度对应的金额单独或合计称“承诺净利润数”）：

单位：万欧元

承诺期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承诺净利润数	880	948	1,147

有关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的具体情形，详见本报告书“第六届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之“二、《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

（五）股东大会及网络投票安排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召集表决本次交易方案的股东大会，公司全体董事当勤勉尽责，确保股东大会正常召开和依法行使职权，保证每位股东能充分行使表决权，保证股东大会各项议案审议程序合法、经表决通过的议案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交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为给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提供便利，本公司将就本次交易方案的表决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直接通过网络进行投票表决。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十三节 相关方对本次交易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要求，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重组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向其控股股东南京派雷斯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雷斯特”）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债券购买其持有的南京鼎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派机电”）所有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现公司拟将上述方案调整为公司向其控股股东派雷斯特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鼎派机电 51%股权。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调整为现金收购符合公司的利益。

2.本次重组的标的公司为南京鼎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派机电”、“标的公司”），本次重组的最终目的是为了通过鼎派机电之子公司南京鼎之炬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之炬”）在德国注册的子公司CloosHoldingGmbH（以下简称“德国 SPV”）实现对德国公司CarlCloosSchweißtechnikGmbH（以下简称“Cloos”）的收购。Cloos 为全球机器人弧焊细分领域的领军企业，具有百年历史和技术积累，拥有世界顶尖的焊接和焊接机器人技术及产品，特别在技术难度最大的中厚板焊接领域拥有世界一流的客户和市场份额。本次投资为与公司发展战略高度协同的并购项目，本次收购将为公司获得全球机器人细分领域一流技术与产品，确立公司在工业机器人焊接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本次收购，有助于公司快速进军国际机器人第一阵营，同时也是公司机器人产业国际化战略版图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通过本次重组收购交易对方南京派雷斯特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鼎派机电的 51%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本次交易后公司将持有鼎派机电 100%股权，以实现间接收购 Cloos 的目的。本次重组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证券法》、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方案合理、切实可行，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产质量和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3.本次重组的相关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董事会会议在审议与本次重组有关的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另有全体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管人员等列席会议，本次重组相关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5.本次重组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参考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值，由交易各方在公平、自愿的原则下协商确定，标的资产定价具有公允性、合理性，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6.承担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评估工作的资产评估机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除业务关系外，评估机构及经办人员与公司、交易对方、标的资产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除专业收费外的现实的和预期的利害关系。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所设定的评估假设前提和限制条件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7.本次重组完成后，Cloos 在焊接、切割，提供智能机器人焊接和切割系统和客户定制化服务相关的优质资产及业务将进入公司，有助于公司丰富产品类型，延伸产业链，形成技术、业务、人员协同效应。公司的行业地位和影响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有利于巩固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本次重组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高资产质量，扩大业务规模，提升市场竞争力，增强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8.本人对《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草案）》的相关内容表示认可。

9.本次交易事宜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通过。鉴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通过交易所问询，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董事会在交易所问询结束后，另行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本次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同意本次重组的相关议案及总体安排。”

二、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本公司聘请中信建投证券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中信建投证券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独立财务顾问按照《证券法》、《公司法》、《重组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和中国证监会的要求，通过尽职调查和对《重组报告书》等信息披露文件的适当核查，并与上市公司、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及资产评估机构经过充分沟通后认为：

1、本次交易遵守了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信息披露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办法》、《重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程序；

2、本次交易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符合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反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情形；

3、本次交易所涉资产均已经过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机构的审计和评估，且资产评估假设、方法合理，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4、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派雷斯特，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因此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5、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为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不存在权利瑕疵和其他影响过户的情况，并能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

6、本次交易是上市公司为促进行业或者产业整合，增强与现有主营业务的协同效应，以支付现金方式向交易对方购买其持有的标的资产；

7、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仍具备股票上市的条件；

8、自查范围内主体在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不属于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进行的内幕交易行为，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9、本次交易充分考虑到了对中小股东利益的保护，对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埃斯顿已经在《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相关文件中作了充分揭示，有助于全体股东和投资者对本次交易的客观评判。

三、律师意见

本公司聘请中伦律所作为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根据中伦律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中伦律所认为：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埃斯顿具有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主体资格，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其他各参与方具备进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主体资格。

(三)本次交易已经履行了现阶段应当履行的批准和授权程序，尚需取得法律意见书“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批准和授权/(二)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批准和授权”所述的必要的批准、核准以及备案后方可实施。

(四)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协议内容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该等协议尚待本次交易获得必要的批准、核准以及备案后方生效。

(五)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原则和实质性条件。

(六)埃斯顿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依照《重组管理办法》履行了现阶段的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息披露义务，埃斯顿尚须根据项目进展情况，依法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十四节 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

一、独立财务顾问

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 3 层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电话：010-65608379

传真：010-65608450

经办人员：余乐洋、吴煜磊、李卓凡、范哲远、黄子铭

二、法律顾问

名称：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 SK 大厦 33 层

负责人：张学兵

电话：010-59572288

传真：010-65681022

经办律师：魏海涛、丁文昊

三、审计机构

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 8 号 UDC 时代大厦 A 座

负责人：余强

电话：0571-8879999

传真：0571-88790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经办注册会计师：朱广明、周磊

四、评估机构

名称：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4

负责人：胡智

电话：010-88000000

传真：010-88000006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任喆、李业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十五节 上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声明

上市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次重组信息披露文件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上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及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上市公司全部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暂停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

全体董事签名：

吴波	诸春华	徐秋云
袁琴	钱巍	
段星光	杨京彦	李翔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全体监事签名：

时雁	卢小红	李康贵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吴波	徐秋云	周爱林
江兴科	诸春华	袁琴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年月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本公司及本公司经办人员同意《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中引用本公司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的内容，且所引用内容已经本公司及本公司经办人员审阅，确认《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不致因引用前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财务顾问主办人：

吴煜磊	李卓凡	余乐洋

项目协办人：

范哲远	黄子铭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月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法律顾问声明

本所及本所经办律师同意《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中引用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且所引用内容已经本所及本所经办律师审阅，确认《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不致因引用前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张学兵

经办律师：

魏海涛　　丁文昊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年月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本所经办人员同意《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中引用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内容，且所引用内容已经本所及本所经办人员审阅，确认《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不致因引用前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本次交易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所未能勤勉尽责的，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审计机构负责人：

余强

签字注册会计师：

朱广明　　周磊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年月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评估机构声明

本公司及本公司经办人员同意《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中引用本公司针对本次交易出具的评估报告之结论性意见，且所引用内容已经本公司及本公司经办人员审阅，确认《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不致因引用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专业结论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前述所援引的资产评估专业结论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中所援引本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专业结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未能勤勉尽责的，将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

任喆　　李业强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胡智

中联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年月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十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上市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的董事会决议；

（二）上市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的监事会决议；

（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交易的独立意见；

（四）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重大资产购买协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

（五）中信建投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六）中汇出具的《模拟审计报告》及《备考审阅报告》

（七）中联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

（八）中伦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二、备查地点

投资者可在本刊登后至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完成前的每周一至周五上午 9:30-11:30，下午 2:00-5:00，于下列地点查阅上述文件。

（一）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水阁路 16 号

电话：025-52785597

传真：025-52785966-5597

联系人：袁琴、时雁

（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

电话：010-85130365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传真：010-65608451

联系人：余乐洋、吴煜磊

（三）指定信息披露报刊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四）指定信息披露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Cloos 集团自有不动产的主要情况

序号	国家	坐落	用途	注册证编号	所有权人	面积（平方米）	他项权利
1.	德国	Haiger	Cloos 公司主要办公地点	5146	Cloos 公司	55,575	1.赋予 Haiger 市及 RuhrgasAG 的天然气管道和地面电缆通过的地役权，以及容忍排放以及维护和修理 DBNetzAG 护栏的义务，前述义务对该土地的商业使用没有实质性的影响； 2.为 DeutscheBank 的 2,556,459.40 欧元的债权设立的土地抵押，主债权情况详见附件三第 3 项； 3.为 DeutscheBank 的 1,000,000.00 欧元的债权设立的土地抵押，主债权情况详见附件三第 3 项。
				4443			1.赋予 Haiger 市的天然气管道、水管、电缆通过的地役权，前述义务对该土地的商业使用没有实质性的影响； 2.如 Cloos 公司出售本地块，Haiger 市对该地块有优先购买权。
2.	德国	Herborn	CI 主要办公地点	1364	Cloos 公司	244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国家	坐落	用途	注册证编号	所有权人	面积（平方米）	他项权利
3.	德国	Haiger	仓库及停车场	5581	德国 SPV	3,979	赋予 Haiger 市，RuhrgasAG 和 ArcorAG&Co.的天然气管道和地面电缆通过的有限个人地役权，以及容忍排放、以及维护和修理 DBNetzAG 护栏的义务，前述义务对该土地的商业使用没有实质性的影响。
4.	德国	LeLocle	LeLocle 分支机构的营业地点	--	CEL	4,788	1.赋予 LeLocle 市和能源供应方的惯常的地役权； 2.为某 1,550,000 瑞士法郎债权设立的土地抵押； 3.为某 450,000 瑞士法郎债权设立的土地抵押。 **注**：根据 Cloos 公司高管所称，上述 2、3 项土地抵押是为了之前 CEL 于 2003 年左右向某瑞士银行贷款，由于该贷款已经不再存续，该等土地抵押可解除。无风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二 Cloos 集团租赁不动产的具体情况

序号	出租人	承租人	租赁物业	坐落	面积（平方米）	租赁用途	合同签署时间	期限
集团内租赁								
1.	德国 SPV	Cloos 公司	编号 5581 地块,lot27,plot160/1,trafficarea,Industriestraße. 72 个停车位	德国 Haiger	1,518	停车场	2017 年 1 月 1 日	首期租赁终止日期为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后每次自动延长一年，除非合同一方在到期日之前 3 个月发出通知终止
2.	Cloos 公司	CI	Rehbergring6,35745Herborn,Germany	德国 Herborn	73,184	办公等	2014 年 8 月 31 日	无限期
第三方租赁								
3.	St.ElisabethStiftung	Cloos 公司	Häselstraße14,88422BadBuchau,Germany	德国 BadBuchau	--[12]	商用	2019 年 6 月 3 日	无限期，可由合同任一一方提前 6 个月通知终止
4.	GrundstücksgemeinschaftMichaelundMartinaPaul	Cloos 公司	Industriestraße8,35708Haiger	德国 Haiger	308.616	办公、研究	2015 年 6 月 23 日	每年 7 月 1 日自动续期一年，除非任意一方提前 3 个月终止
5.	GustavWaldschmidt&SohnKG	Cloos 公司	Kupferwerkstraße,35684Dillenburg(Fronhausen)	德国 Dillenburg	1,000	仓储	2018 年 1 月 10 日、15 日	可以由任意一方提前 4 周终止

[12] 《德国法律尽调报告》未提供该信息。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出租人	承租人	租赁物业	坐落	面积（平方米）	租赁用途	合同签署时间	期限
6.	CityofHaiger	Cloos 公司	Lot34,Plot144/4inHaiger	德国 Haiger	2,028	停车场	2001 年 6 月 20 日	无限期，任意一方可以提前 6 个月发出通知终止协议，但出租方仅可以在承租方未按照约定目的使用土地的时候终止
7.	北京权丰淀粉有限公司	北京克鲁斯	北京市顺义工业园 C 区兆丰产业基地内园盈路 16 号 B 栋库房	中国北京	3,500	生产、加工、办公	2017 年	至 2027 年 11 月 30 日
8.	北京佰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克鲁斯	北京市朝阳区建华南路 17 号佰联大厦第三层 308A 室	中国北京	30	办公	2018 年 05 月 10 日	至 2020 年 05 月 09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三标的资产的重大债权债务情况

序号	贷款行	借款人	融资协议名称及生效日期	还款计划	本金	待还金额（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	担保措施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经济开发区支行	鼎派机电	《并购借款合同》（2019（鼎派并购）001 号）、2019 年 10 月 18 日	自 2020 年 4 月 20 日起至 2022 年 10 月 20 日期间，每半年还本金 245 万欧元；2023 年 4 月 20 日及 2023 年 10 月 20 日分别还本金 735 万欧元；2024 年 4 月 20 日及 2024 年 10 月 16 日分别还本金 980 万元	4900 万欧元	4900 万欧元	（1）派雷斯特于 2019 年 10 月 21 日与工商银行江宁支行签署了《质押合同》（2019（派雷斯特质押）001 号），约定将其持有的 56,201,600 股埃斯顿流通股质押给工商银行江宁支行；（2）吴波于 2019 年 10 月 21 日与工商银行江宁支行签署了《质押合同》（2019（吴波质押）001 号），约定将其持有的 23,474,000 股埃斯顿流通股质押给工商银行江宁支行。
2.	CommerzbankAG	Cloos 公司	框架透支贷款协议（FrameOverdraftFacilityAgreement(*Vetragüber reinenKreditrahmen*)）2017 年 7 月 24 日生效，	无	10,000,000.00 欧元	2,871,449.32 欧元	无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贷款行	借款人	融资协议名称及生效日期	还款计划	本金	待还金额（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	担保措施
			2018 年 8 月 13 日修订				
3.	Deutsche BankAG	Cloos 公司	概括贷款协议（UmbrellaFacilityAgreement(*Kreditvertrag über eine Umbrella-Kreditlinie*)）2013 年 10 月 31 日生效	无	10,000,000.00 欧元	4,159,278.44 欧元	无
4.	Deutsche BankAG	Cloos 公司	贷款协议（LoanAgreement(*Darlehensvertrag*)）2017 年 12 月 20 日	按每季度 97,436 欧元分期偿还（共 38 期）	3,800,000.00 欧元	3,117,948.00 欧元	（1）以 Cloos 所有的位于 Haiger 的 5146 号地块为 1,000,000 欧元进行土地抵押 （2）以 Cloos 所有的位于 Haiger 的 5146 号地块为 2.556.459,40 欧元进行土地抵押
5.	Rheinland-PfalzBank	Cloos 公司	信用贷款协议（CreditFacilityAgreement(*Avalrahmenkredit*)）2018 年 5 月 15 日生效	无	10,000,000.00 欧元	4,140,401.76 欧元	无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贷款行	借款人	融资协议名称及生效日期	还款计划	本金	待还金额（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	担保措施
6.	EulerHermesDeutschland	Cloos 公司	贷款协议（CreditAgreement(*Avalkreditzusage–Kautionsversicherungsvertrag*)）2015 年 10 月 2 日	无	5,000,000.00 欧元	0	无
7.	中国银行法兰克福分行（BankofChina,FranckfurtBranch）	德国 SPV；Cloos 公司和 CEL 加入作为共同义务人	贷款协议（FacilitiesAgreement）2019 年 10 月 18 日	四笔每次 10,000,000 欧元的还款，及最后一次为 20,000,000 欧元的还款，以 2019 年 10 月 31 日起每一年一次	60,000,000 欧元	60,000,000 欧元	（1）埃斯顿、派雷斯特提供保证担保； （2）德国 SPV 股权质押；及本类并购贷款交易中惯常的担保措施包括：账户质押、Cloos 公司股份质押、债权转让等； （3）Cloos 公司及 CEL 提供以下担保，包括： （i）Cloos 公司和 CEL 提供保证担保； （ii）Cloos 公司股份质押； （iii）CEL 股份质押、账户质押、全球债权转让
				根据用途而定：如果作为循环贷款，将在每个利息期的末尾还款；如果作为短期贷款，1、3、6 月期短期贷款，按具体情形而定，至少放款之后一年； 如果作为透支用途，每天为单位； 如果最为担保或者信用证，无需还款，但	26,200,000 欧元	尚未放款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贷款行	借款人	融资协议名称及生效日期	还款计划	本金	待还金额（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	担保措施
				相应取消额度。			（*GlobaleSicherungszession*）、知识产权质押、担保转让（*Sicherungsübereignung*）； （iv）签署劣后协议。
8.	德意志银行北京分行（DeutscheBank(China)Co.,Ltd.BeijingBranch）	北京克鲁斯	短期贷款协议 2010 年 5 月 24 日生效；补充协议 2017 年 4 月 14 日生效	以美元为货币或者可以自由转换为美元的货币的借款，任何时间未偿还的借款总金额不得超过 107,000 欧元，且应在贷款人要求时偿还	1,400,000 欧元	200 万元左右	无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四 Cloos 集团自有的专利

序号	专利局	类型	专利号	国家	专利描述	专利权人	专利有效期截止日	专利状态
1.	EPO	专利	EP1854590(A1)	奥地利,比利时,德国,捷克,英国,意大利	携带燃烧器的关节臂机器人	Cloos 公司	26.04.2027	授权
2.	DPMA	专利	DE10245368	德国	直接焊接和交替焊接的焊接电源及其操作方法	CI	27.09.2022	授权
3.	EPO	专利	EP2277654	德国	焊接空心工件时防止喷涂的方法和设备	Cloos 公司	24.07.2029	授权
4.	EPO	专利	EP2684634	阿尔巴利亚、奥地利、比利时、德国等	连续送丝的 AC 金属保护气焊方法	CI	09.07.2032	授权
5.	EPO	专利	EP14199931	奥地利、比利时、德国、捷克、英国	激光连接过程处理路径的监测和处理	Fraunhofer-Gesellschaft zurFörderungderangewa	23.12.2034	授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专利局	类型	专利号	国家	专利描述	专利权人	专利有效期截止日	专利状态
					方法及装置	ndtenForschunge.V.,Cloos 公司		
6.	DPMA	专利	102017113620	德国	具有脉冲弧工作阶段和短弧工作阶段交替的电弧焊接方法和装置	Cloos 公司	21.06.2037	授权
7.	DPMA	专利	102017121808	德国	焊接单元冷却装置	Cloos 公司	20.09.2037	授权
8.	DPMA	专利	102017113887	德国	电线馈送装置	Cloos 公司	22.06.2037	授权
9.	EPO	专利	18178692.2	阿尔巴利亚、奥地利、比利时、德国等	具有脉冲弧工作阶段和短弧工作阶段交替的电弧焊接方法	Cloos 公司	20.06.2038	授权
10.	EPO	专利	18195177.3	阿尔巴利亚、奥地利、比利时、德国等	焊接单元冷却装置	Cloos 公司	18.09.2038	授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五 Cloos 集团自有的商标

序号	商标局	注册号	国家	商标有效期截止日	商标描述	批准类别	商标权人	专利状态
1.	EUIPO	007588627	欧盟	09.02.2019	QIROX	7,9,11	Cloos 公司	授权
2.	EUIPO	005945084	欧盟	18.05.2027	QINEO	7,9	Cloos 公司	授权
3.	EUIPO	014004139	欧盟	28.04.2025	QinTron	7,9	Cloos 公司	授权
4.	EUIPO	009643371	欧盟	06.01.2021	Liftstart	7,9,42	Cloos 公司	授权
5.	WIPO	1105601	中国,俄罗斯	22.09.2021	Liftstart	7,9,42	Cloos 公司	授权
6.	WIPO	1279080	白俄罗斯,中国,印度,俄罗斯,新加坡,土耳其	28.09.2025	QinTron	7,9	Cloos 公司	授权
7.	WIPO	924594	中国	31.01.2027	CLOOS	1,6,7,8,9,37,41,42	Cloos 公司	授权
8.	--	840660022	巴西	--	CARLC.	--	Cloos 公司	授权
9.	--	902296280	巴西	--	CLOOS	--	Cloos 公司	授权
10.	--	831071419	巴西	--	Qineo	--	Cloos 公司	授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商标局	注册号	国家	商标有效期截止日	商标描述	批准类别	商标权人	专利状态
11.	--	831075376	巴西	--	Qirox	--	Cloos 公司	授权
12.	--	831071427	巴西	--	CLOOS	--	Cloos 公司	授权
13.	--	840660049	巴西	--	CARLC.	--	Cloos 公司	授权
14.	--	840659997	巴西	--	CARLC.	--	Cloos 公司	授权
15.	--	17983476	中国	--	"CLOOS"的中文译名	--	Cloos 公司	授权
16.	--	17983475	中国	--	"CLOOS"的中文译名	--	Cloos 公司	授权
17.	--	17983477	中国	--	"CLOOS"的中文译名	--	Cloos 公司	授权
18.	DPMA	302011000271	德国	31.01.2021	Liftstart	7,9,42	Cloos 公司	授权
19.	DPMA	30606327	德国	28.02.2026	CLOOS	1,6,7,8,9,37,41,42	Cloos 公司	授权
20.	--	D00-2014-001893	印度	--	CLOOS	--	Cloos 公司	授权
21.	--	193851	以色列	20.09.2026	CLOOS	7,9,	Cloos 公司	授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商标局	注册号	国家	商标有效期截止日	商标描述	批准类别	商标权人	专利状态
22.	--	2013062461	马来西亚	--	CLOOS	7	Cloos 公司	授权
23.	--	2013062462	马来西亚	--	CLOOS	9	Cloos 公司	授权
24.	USPTO	86/915,950	美国	--	Qineo	7,9	Cloos 公司	授权
25.	USPTO	86/918,933	美国	--	Qirox	7,9	Cloos 公司	授权
26.	--	749796	韩国	12.06.2028	CLOOS	7,9	Cloos 公司	授权
27.	--	399797	泰国	23.12.2023	CLOOS	7	Cloos 公司	授权
28.	EUIPO	016781395	欧盟	31.05.2027	QINEONexT	7,9	Cloos 公司	授权
29.	EUIPO	016785792	欧盟	31.05.2027	CLOOSMoTion	7,9	Cloos 公司	授权
30.	EUIPO	017185307	欧盟	08.09.2027	LaserShuttle	6,7,9	Cloos 公司	授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六 Cloos 集团持有的资质证照及许可

序号	资质或许可类型	资质或许可持有人	核发日期	有效期限/失效日期	资质或许可范围
1.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北京克鲁斯	2019.08.01	有效期至2024 年 8 月 1 日	排放生活污水
2.	经济活动更新通知	CRM	2015.09.18	永久有效	制造业机械设备贸易；工业机械设备的维修和保养
3.	贸易许可证	CloosAustriaGmbH	1997.08.05	-	从事商业贸易
4.	建筑物占用许可	CloosWeldingProducts	-	-	生产所在建筑物有适当的占用许可。
5.	贸易许可	CLOOSPRAHA	-	-	电机、电子产品、电信设备的制造、安装及维修
6.	贸易许可	CLOOSPRAHA	-	-	未在贸易许可法（TradeLicensingAct）附件 1 至附件 3 中列出的生产、贸易及服务
7.	贸易许可	CLOOSPRAHA	-	-	电子设备的安装、维修、检查及测试
8.	商品及服务税登记证	CloosIndia	2019.05.02	-	向税务机关缴纳商品及服务税的唯一编码。
9.	职业税务登记证（ProfessionTaxEnrolmentCertificate）	CloosIndia	2012.11.27	-	开展贸易及其职业税缴付。
10.	职业税务登记证（ProfessionTaxRegistrationCertificate）	CloosIndia	2016.08.19	-	雇主就其雇员工资代扣税款。
11.	中小微企业部颁发的注册证	CloosIndia	2019.07.19	-	中小微企业部（MinistryofMicro,SmallandMedi-umEnterprises）向主要活动为服务及企业类型为小型的企业颁发的注册证
12.	注册	CloosIndia	2019.01.30	-	马哈拉施特拉邦（StateofMaharashtra）开展业务及招聘员工所需注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资质或许可类型	资质或许可持有人	核发日期	有效期限/失效日期	资质或许可范围
13.	进出口代码证	CloosIndia	2012.03.02	-	进出口货物。
14.	卫生作业许可证	CloosTurkey	2015.07.27	-	购买及销售机器人设备卫生作业许可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七 Cloos 集团重大诉讼仲裁情况

序号	国家/地域	原告	被告	主要案由	标的金额/赔偿金额	案件进展
合同及产品责任纠纷						
1.	捷克	PBSIndustry,a.s.	CLOOSPRAHA	延迟交付及货物瑕疵。	合同赔偿金额共计 8,179,755 克朗（约 322,000 欧元），经抵销购买价款 5,938,498 克朗（约 234,000 欧元），诉讼标的金额为 2,241,257 克朗（约 86,000 欧元）	正在准备专家意见。
2.				原告于 2018 年 10 月 23 日提出了司法外索赔函，追加合同处罚、损害赔偿和额外费用。	31,520,733 克朗（约 1,249,000 欧元）	/
3.	美国	GeneralDynamicsLandSystems,Inc.	CloosRoboticWelding,Inc.	被告提供的机器人有设计瑕疵而造成生产损失。	1,000,000 美元	尚未了结，自 2019 年 6 月 27 日起在密歇根进行仲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